

公司代码：600694

公司简称：大商股份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牛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文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凤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402,806.23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5,622,125,253.18 元。本次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截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公司股份 5,029,907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同时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司将继续回购股份。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仍可能发生变动，本次利润分配的实际总额，将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93,718,653 股，扣减截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总数 5,029,907 股后的基数为 288,688,746 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73,213,247.60 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 34.68%。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致使参与分红的股份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中“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等有关章节中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7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大商股份、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	指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大商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DASHA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牛钢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晖	唐崇文
联系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电话	0411-83643215	0411-83643215
传真	0411-83880798	0411-83880798
电子信箱	dashanggufen@126.com	dashanggufen@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6001
公司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6001
公司网址	http://www.dashanggufen.com
电子信箱	dashanggufen@126.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	-----------------------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1号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商股份	600694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璐、韩娜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8,116,945,812.44	21,887,874,447.35	-62.92	23,867,262,85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402,806.23	893,351,500.76	-44.10	987,789,82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9,767,659.84	831,614,908.11	-39.90	983,962,69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24,647.63	997,860,006.15	-109.63	164,381,446.0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68,338,984.12	8,995,099,499.11	3.04	8,079,241,543.79
总资产	17,273,510,536.86	18,954,784,087.99	-8.87	17,668,108,938.5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	2018年
--------	-------	-------	--------	-------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3.04	-44.08	3.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0	3.04	-44.08	3.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2.83	-39.93	3.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7	10.48	减少5.01个百分点	12.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7	9.75	减少4.28个百分点	12.7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67,874,183.52	1,900,961,205.72	2,015,009,397.33	2,133,101,02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46,960.12	224,304,951.67	162,337,313.50	58,313,58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159,091.33	226,231,406.98	150,712,091.22	92,665,07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406,192.46	-991,014,962.77	369,977,896.61	-156,493,773.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年金额	2019年金额	2018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449,873.70	537,086.99	-20,434,287.9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916,145.78	9,961,283.21	3,459,468.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313,312.87	14,096,983.19	9,644,577.3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5,083,194.59	752,377.68
债务重组损益			34,961,903.3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90,749.43	-44,110,020.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486,376.15	82,480,778.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697,992.03	5,052,946.07	-24,577,451.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491,631.23	8,065,338.41	-551,510.08
所得税影响额	-13,733,704.48	-29,430,997.48	572,050.52
合计	-364,853.61	61,736,592.65	3,827,127.23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4,111,134,273.06	3,022,057,744.76	-1,089,076,528.30	62,094,374.28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32,152.59	4,632,152.59	0.00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合计	4,120,766,425.65	3,031,689,897.35	-1,089,076,528.30	62,094,374.28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行业概况

1. 疫情对消费品市场冲击较大，但整体呈逐季复苏趋势

根据国家统计局、中华全国商业信息中心统计，2020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91981 亿元，比上年下降 3.9%；实体店消费品零售额同比下降 8.8%。但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不断好转，以及国家扩大内需战略和各项促进消费政策显效发力，市场主体复商复产，居民消费需求稳步释放，消费品市场呈逐季复苏趋势。

2. 居民消费习惯改变，经营模式创新发展

疫情导致居民消费习惯发生改变，促使零售行业新业态、新模式层出不穷，直播带货、社区团购等业务迅速发展，线上线下融合加速。吃类和用类商品零售额增速较快，在 2020 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中，分别增长 30.6%和 16.2%。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广泛的网络布局与规模优势

公司多年来通过并购整合和自主开发，实现了跨区域发展，旗下 120 余家实体店铺，分布在辽宁、黑龙江、河南和山东等地区的核心商圈，在多个区域内具有绝对的行业龙头地位。大中型百货店铺数量、已进入城市数量以及销售规模、盈利能力均居于行业领先地位；

2. 多业态、多商号及全渠道的发展模式

为了满足不同消费者的个性化和差异化需求，公司在发展中创立了多业态、多商号和分类垂直、连锁的运营体制，如高端百货麦凯乐，大型购物中心新玛特，流行百货千盛，及大商超市、大商电器等多个著名商业品牌。报告期内，为了抓住消费升级趋势下行业发展的趋势，公司适时打造实体商业专业平台——大商城市乐园，目标是将其整体打造为一座现代化、国际化、生态化、艺术化的地标性实体商业综合体。

同时充分利用公司强大的商业渠道和国内外优质稀缺商品资源，继续坚持发展独立自主的线上线下融合战略，铸就“天狗网”的线下实体后盾，形成公司“多渠道，多业态”合力发展优势；

3. 勇于改革、坚持不断创新的发展理念

面对新形势下国内实体商业面临的新挑战，公司克服急功近利，始终坚持从商品和服务的本源出发，根据消费者的切实需求，全力推动自我变革和突破，创新商业模式和经营方式，改造经营工具和管控技术，在实现稳定发展的同时，兼顾城市、公司、员工和厂商各方利益，互利共赢；

4. 稳定的上下游渠道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从消费者实际需求出发，回归商业零售本质，整合国内外优质稀缺商品资源，不断扩大以“自有、自制、自营、自销”为核心的“四自”经营规模，掌控从产地到消费的多个环节，为广大消费者贡献从产地到终端消费的全产业链优质服务；

5. 成熟的企业管理模式和专业的管理团队

经过多年发展运营，公司已形成了完善的经营管理体系和系统的开发治理模式。同时，面对国内实体商业新的发展形势，公司管理团队凭借多年深耕中国百货零售行业的经验，积极进取，勇于创新，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稳定保证；

6. 众多的战略合作伙伴与庞大的忠诚顾客群体

公司坚持主营业务的同时，不断推陈出新，共同探索新的经营模式。为了加强与全球精选厂商的深度合作，为会员提供国内外稀缺、优质、价廉的商品服务的同时，与国内外众多的知名厂商形成了长期稳定、互惠共赢的战略合作关系；

7. 良好的社会形象与品牌影响力

公司在跨区域发展中，逐渐成为中国实体商业最著名的品牌之一，为店铺所在地域带来了现代商业文化和稳定的就业、税收。同时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实现了公司和社会和谐共赢。随着时代发展和消费观念的革新，公司始终坚持“无微不至”和“对消费者负全责”的服务理念，获得了各地消费者的普遍认可与赞誉。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年，突如其来的疫情对实体零售行业造成了巨大冲击，对公司经营也产生了极大影响。面对不利形势，公司管理层与广大员工上下同心，积极应变，围绕抗击疫情、创新模式、恢复经营的目标展开工作，虽然经营受到了极大冲击，但公司克服困难，2020年业绩仍保持合理水平。

（一）创新模式，恢复经营

针对疫情带来的消费习惯和消费模式的改变，公司积极调整业务的品类结构和经营模式，不断探索零售业务的模式创新和升级，积极恢复经营，保卫和巩固经营成果。

1. 运用线上线下工具，积极探索经营方式创新。推行“送货上门”、建立“无接触自提点”和“无接触社区配送”，打造更加安全的购物环境购物方式；依托公司实体店铺网络，利用公司天狗网的技术和平台，打造以导购为核心的私域生态，开发“超卖盒子”小程序，推出商超极速达和超级卖手、天狗直播间等全新购物形式，为线下引流，为实体赋能。

2. 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探索差异化的经营模式。公司持续推进和落实“四自经营、联销承包、合伙创业”政策，贯彻“自己卖货，卖自己的货，卖世界好货”的经营理念，推行厂商注册制，通过注册制实现公司规模化经营，提升经济效益；依托集团自有资源优势，逐步增加全球地理标志性稀缺商品的引进和销售，满足消费者对生活品质及优质商品的需求；通过“联销承包、合伙创业”激发广大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共同创业，增强公司竞争力。

3. 结合疫情防控、消费热点、节庆假日等，通过积极参与承办由大连市政府各部门主办的“2020 年大连购物节·0411 消费季”活动，创办大连“第一书记”产品展，举办各类节庆促销活动，协同线上线下渠道，促进销售恢复。

（二）加强管理，灭亏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化和加强管理，深化门店的结构调整和改革，持续推进剔除亏损店铺及消除负毛利营销的措施，关闭了部分长期亏损、扭亏无望的店铺，进一步调整布局，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经营效益；公司积极争取国家疫情期间对企业税费减免的相关扶持政策，争取大部分租赁物业业主一定程度的租金减免支持，降费节支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三）抗击疫情，履行责任

新冠疫情爆发以后，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和各地政府防疫政策，一方面做好疫情防控措施，加强经营场所的消杀、防护工作，调整商场营业时间，部分百货商场阶段性停业；另一方面及时部署工作，全力保障超市等涉及民生需求和市场供应的业务经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疫情期间给予租赁商户和联营供应商减免租金等帮扶措施，并捐赠善款 2000 万元专项用于疫情防控工作。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17 亿元，同比下降 62.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 亿元，同比下降 44.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 亿元，同比下降 39.90%。

报告期内相关经营指标较同期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受疫情冲击、执行新收入准则，及推行剔除亏损店铺的策略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公司各经营模式经营面积及销售额如下：

经营模式	经营面积（万平）	销售额/租金收入（万元）
自营	29.12	474,063.77
联营	89.19	1,080,225.42
场地出租	131.30	117,299.25
其他	20.38	76,587.85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116,945,812.44	21,887,874,447.35	-62.92
营业成本	5,394,080,627.92	16,118,794,546.34	-66.54
销售费用	1,010,942,645.47	1,339,525,620.01	-24.53
管理费用	671,084,418.75	2,601,420,720.94	-74.20
财务费用	-34,624,170.24	-27,103,970.87	-2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24,647.63	997,860,006.15	-109.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034,038.08	-2,934,821,687.19	12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959,028.87	350,755,392.41	-411.32
---------------	-------------------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16,945,812.44 元，同比减少 62.92%，主要原因为：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联销及代销业务模式收入按照净额法确认，导致收入大幅减少；另本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店铺闭店时间较长，商品销售收入比同期下降。

营业成本 5,394,080,627.92 元，下降 66.5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下降主要原因为：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联销及代销业务模式收入按照净额法确认，原计入营业成本的金额本年冲减营业收入导致成本减少；另本年将上年度在管理费用核算的店铺租赁费、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物业费合同履约成本分类至营业成本中列报，增加了本年的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百货	214,648.35	122,268.79	43.04	-82.69%	-88.15%	增加 26.28 个百分点
超市	285,962.37	262,581.06	8.18	-29.48%	-25.38%	减少 5.05 个百分点
家电	64,649.31	59,477.17	8	-64.04%	-63.72%	减少 0.8 个百分点
其他	37,474.83	33,713.02	10.04	-32.04%	-32.86%	增加 1.1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大连区域	303,823.53	222,900.52	26.63	-51.18	-53.33	增加 3.37 个百分点
沈阳区域	54,251.97	33,081.68	39.02	-70.08	-76.11	增加 15.39 个百分点
抚顺区域	55,855.52	40,805.68	26.94	-64.83	-66.52	增加 3.69 个百分点
山东区域	60,118.18	37,953.41	36.87	-74.26	-79.69	增加 16.88 个百分点
大庆区域	146,006.46	94,036.97	35.59	-55.00	-59.06	增加 6.39 个百分点
牡丹江区域	70,138.34	39,197.58	44.11	-63.93	-72.19	增加 16.59 个百分点
锦阜区域	63,867.64	47,613.27	25.45	-63.90	-63.71	减少 0.4 个百分点

						百分点
河南区域	59,137.08	36,991.94	37.45	-73.54	-75.79	增加 5.83 个百分点
其他区域	39,183.14	20,323.67	48.13	-70.06	-77.79	增加 18.05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百货	商品成本	122,268.79	25.58	1,031,881.99	64.58	-88.15	
超市	商品成本	262,581.06	54.93	351,873.14	22.02	-25.38	
家电	商品成本	59,477.17	12.44	163,955.19	10.26	-63.72	
其他	商品成本	33,713.02	7.05	50,212.61	3.14	-32.86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010,942,645.47	1,339,525,620.01	-24.53
管理费用	671,084,418.75	2,601,420,720.94	-74.2
财务费用	-34,624,170.24	-27,103,970.87	-27.75

管理费用下降的原因：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租赁费、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物业费费等合同履行成本分类至营业成本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24,647.63	997,860,006.15	-110	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034,038.08	-2,934,821,687.19	120	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959,028.87	350,755,392.41	-411	本期取得借款减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127,447,427.62	0.74	94,682,525.38	0.50	34.61	本期增值税留抵增加
债权投资	10,000,000.00	0.06	30,000,000.00	0.16	-66.67	本期对外转让大额存单
在建工程	15,855,759.57	0.09	35,996,794.76	0.19	-55.95	本期改造工程完成转入固定资产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0.46	1,000,000,000.00	5.28	-92.00	本期偿还银行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69,000,000.00	0.40	0.00	0.00		本期增加银行长期借款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	586,930,591.7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预付卡保证金、工程付款保函质押及监管户
货币资金	217,159,802.72	法院冻结款项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9,389,500.00	工程付款保函质押
固定资产	210,416,703.23	银行借款抵押物

固定资产	8,448,135.94	财产保全担保
无形资产	2,461,788.17	银行借款抵押物

受限资产说明:

(1)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以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银行定期存单及 439,389,500.00 元银行理财产品为质押, 开具工程付款保函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

(2) 预售监管账户存款为子公司烟台地产预售房产款存入监管账户, 期末余额为 5,481,996.14 元。

(3) 本公司发行商业预付卡,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付卡保证金余额为 430,000,000.00 元。

(4) 子公司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以净值为 83,624,323.57 元固定资产及净值为 2,461,788.17 元无形资产获得授信额度, 并以人民币 1,448,595.58 元其他货币资金为保证金, 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人民币 14,485,955.12 元银行承兑汇票。

(5) 子公司沈阳大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净值为 126,792,379.66 元固定资产为抵押获得借款,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已还清, 资产尚未办理解押手续。

(6) 子公司大商股份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因与牡丹江港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港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刘群、陈凯、徐甫宾、安桂森、刘燕玲租赁合同纠纷一案, 以净值为 8,448,135.94 元固定资产向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 以查封上述涉案公司及个人的资产。

(7) 朝阳义利世好以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为由起诉本公司及子公司朝阳新玛特, 向法院申请冻结本公司货币资金 6,100,000.00 元。

(8) 子公司大商集团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被冻结货币资金 10,544,717.07 元。

(9) 河南麦迪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向法院申请冻结本公司货币资金 35,786,407.38 元。

(10) 河南省金博大投资有限公司由于租赁合同纠纷起诉本公司, 向法院申请冻结本公司货币资金 133,037,415.04 元。

(11) 辽宁中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申请冻结子公司抚顺百货大楼银行账户资金 1,823.54 万元, 期末被冻结货币资金 10,886,609.69 元。

(12) 河南新田置业有限公司由于与子公司大商股份(郑州)商贸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 依据裁决书向法院申请执行, 导致子公司货币资金 15,911,707.10 元被冻结。

(13) 本公司作为被告的其他案件导致货币资金 4,892,946.44 元被法院冻结。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大连地区

2020 年，大连地区经济发展总体平稳，居民收入增长水平放缓。区域内实体零售行业处于激烈竞争阶段。目前大连地区主要有 4 大商圈，一是青泥洼商圈，公司主要店铺有大连商场（南楼）、新玛特、麦凯乐，各店清晰定位，错位经营，迎合不同消费者的需求，在商圈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其他竞争店铺主要有百年城和胜利购物广场；二是西安路商圈，公司有麦凯乐西安路店及麦凯乐西安路二店，竞争店铺有天兴·罗斯福，福佳新天地等时尚购物广场；三是高新园区商圈，主要有万达广场，锦辉商城；四是奥林匹克广场商圈，有恒隆广场、沃尔玛超市等。此外，友谊商城、和平广场也是大连市内重要的休闲中心。就大连地区总体行业布局而言，受益于长期积累的市场地位和消费者口碑，公司在青泥商圈、西安路核心商圈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全市范围网点布局，金州、瓦房店、开发区等均有门店。未来，公司将在保证现有竞争力的基础上，持续优化、升级改造，通过增加局部配套、改善购物环境、优化品牌结构、提升服务水平等方法，全方位满足顾客多元化需求，继续强化区域内的龙头地位。

沈阳地区

2020 年沈阳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6571.6 亿元，同比上年增长 0.8%，经济发展总体平稳。其中零售降 5.4%、电商增 11.8%、消费价格涨 2.3%。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沈阳户籍人口 762.2 万人，同比增长 0.8%。其中，市区人口为 620.2 万人，占全市总人口的 81.4%。受疫情因素影响，居民收入水平下降、整体消费动能不足，特别是年底爆发二次疫情影响更大。电商对实体商业的影响较大，社区商业快速发展，传统模式面临商场客流量减少、销售额下降、品牌撤柜、体验功能不足等境况。

目前，城市多个商圈已基本形成、商业面积预测已突破 500 万平，商圈的格局越来越分散发展，去中心化越来越明显。由原先太原街和中街一东一西两个商圈，逐渐增加了铁西、金廊、浑南、沈北、长白、新市府等多个商圈且区域内均有大型综合商业体项目牵头，商圈越来越多点分布，各大商圈及项目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作为省会中心城市预计 2021-2022 年还将陆续新开二十几个商业项目，行业竞争十分激烈。

目前公司在沈阳地区店铺均位于核心成熟区域，消费客群基础较好，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但不具有绝对的竞争优势。为了应对区域内当前主要竞争对手和潜在新兴商业的竞争压力，公司将加大店铺升级改造力度、优化现有商品结构、完善业态布局调整、提升硬件设施、创新经营手段、在竞争中谋求新的发展突破，重点体现在老店的升级改造、项目重新定位、向品质优化转型、提升服务水平、增加消费体验功能等，以此提升竞争力，稳固市场。

抚顺地区

抚顺市内主要有四个商圈。新抚区地处抚顺城市中心区域，是抚顺商业最集中的商圈，公司主力店铺有抚顺百货大楼、抚顺新抚新玛特、抚顺商业城三家店铺。抚顺百货大楼作为一家几十

年的百货老店在抚顺人心中地位稳固，竞争店主要为抚顺万达广场、抚顺商海大厦；顺城区以新华街为商圈核心，公司店铺有抚顺新玛特、抚顺永新购物广场两家店铺；抚顺望花区商圈，公司店铺有抚顺商贸大厦、抚顺望花生活广场，店铺定位为社区型综合店铺，周边竞争店以乐购为主；抚顺东洲区商圈，公司店铺有抚顺东洲生活广场和大商电器（抚顺东洲店）两家店铺，经营主要以超市、餐饮、娱乐、电器为主。

铁岭新玛特、大商电器（铁岭银州店）为公司在铁岭市银州区商圈的主力店铺，经营主要以百货、超市、电器为主，当地消费市场虽然规模不大，但是区域竞争激烈，竞争对手普遍采用低毛利率促销手段。但从竞争趋势看铁岭新玛特在中、高端百货类商品消费市场仍占主导地位。

本溪商业大厦、本溪新玛特位于本溪市中心，两店正在进行经营布局的优化调整，以提升老店在当地消费群体中的粘性。

丹东新玛特为综合性百货店铺，丹东市零售行业的主要问题为实体店相对过剩，同质化竞争严重。

大庆地区

公司在大庆地区店铺较多，已形成了“东”有大庆新玛特、大庆新东风、龙凤商场，“中”有大庆百货大楼，“西”有乘风新玛特、大庆麦凯乐、让胡路商场，“南”有红岗超市，以及各社区百货店、社区超市的合理布局，在当地零售业中市场份额占比较大。

大庆作为产业相对单一的石油资源型城市，近年来，石油减产，效益下降，油田职工等主力消费群体收入减少，当地常驻人口冬季南迁现象明显，城市居民呈现老龄化趋势，导致消费能力下降。同时，商业综合体开发过剩，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店铺凭借规模优势和专业化经营，在大庆零售行业内具有优势地位，但仍面临严峻挑战。

山东地区

2020年，山东省经济运行呈现全面恢复、回升向好的态势，主要指标好于全国平均水平、好于预期。2020年山东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2886元，名义增长4.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1.3%；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9248.0亿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四季度增长11.2%，步入快速增长通道。

公司在山东半岛地区店铺主要分布在青岛、鲁中和威海三个地区。

公司在青岛香港中路商圈设有青岛麦凯乐总店，建筑面积约11万平方米，开业时是青岛单体规模最大的综合商业体，囊括了从快时尚品牌到国际一线大牌在内的众多品牌。香港中路是青岛的核心商圈，聚集了麦凯乐、海信广场、万象城、佳世客等精品百货购物中心。

淄博是山东省的重工业基地，历经行政区划的几次变化，形成了目前八片城区相对独立、城乡交错、工农结合，大局相对分散，局部又趋于集中的组群式城市格局。张店区作为淄博市中心城区，相比于淄博其他城区，其在经济、文化、娱乐等方面的发展投资优势明显。公司下属淄博商厦、淄博中润新玛特均位于张店主城区，竞争店主要为银座商城、银泰城、富力万达广场、茂业天地等。

目前公司威海地区主力店铺为威海百货大楼，地处市区中心商圈，周边商业发达，主要竞争店有威高广场、振华商厦、华联商厦、华联购物中心、振华奥莱等。

牡丹江地区

牡丹江地区集团横跨黑、吉两省东部地区，所辖店铺包括牡丹江百货大楼、牡丹江新玛特、鸡西新玛特广益街店、鸡西新玛特中心街店、七台河新玛特、延吉千盛广场。所处地域常住人口较少，居民收入较低，消费水平不高，销售增长乏力。特别是随着牡丹江、延吉等地的高铁开通，各地与省会间基本形成一至二小时经济圈，高端消费外流现象较为突出。

公司各店在牡丹江、鸡西、七台河三地依然占据着零售市场的主导地位，但行业竞争日益加剧，主要竞争店有万达广场、大润发，以及延吉百货大楼、牡丹江甜甜百货、七台河东北亚等本地百货。

佳木斯地区

公司在佳木斯地区的店铺主要为佳木斯百货大楼、佳木斯新玛特，伊春百货大楼等。近年来，佳木斯市经济发展总体仍处于低位运行，整体经济 90% 依靠农业为主，居民收入增长水平放缓，总体消费客群逐年萎缩。此外，2019 年佳木斯市高铁开通后，各地与省会间基本形成二小时经济圈，高端消费外流现象较为突出，店铺经营面临严峻挑战。

双鸭山市作为产业相对单一的煤炭资源型城市，近年来多家煤矿企业停产，煤炭职工等主力消费群体收入减少，当地常住人口外迁现象明显，城市居民呈现老龄化趋势，导致消费能力下降，实体零售业经济出现下滑态势。

伊春市作为林区城市，林区面积占城市面积的 82.2%，城区人口不足 20 万人。伊春百货大楼作为本地传统百货名店，占据着伊春市百货零售的主导地位，但近年来，由于人口外出打工人数逐年递增，主要城区居住人口均为老龄化人群，门店经营效益提升缓慢。

锦阜地区

2020 年锦州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316.4 亿元，同比下降 9.0%。锦州市区商业共有 2 个商圈：老城区中央大街解放路十字商圈和新城桥南商圈，地区主力店铺牢牢掌握城市核心的中央大街商圈。目前，公司锦州地区的主力店铺有锦州百货大楼、锦州千盛、锦州新玛特、锦州锦绣前程购物中心、锦州家乐汇、锦州城市生活广场、锦州太和超市。主要竞争店铺为锦州万达广场，大润发古塔店和体育场店，茂业百货，国美电器，苏宁易购，翔宇电器，爱一方体验中心，英特购物中心等。

2020 年阜新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183.0 亿元，同比下降 1.1%，其中零售业下降 3%。阜新商业的市级商圈为 3 个：步行街商圈、广场商圈、北部玉龙新城商圈。阜新新玛特和千盛百货所在的步行街商圈一直处于阜新商业的龙头地位。主要竞争店为阜新万达广场、大润发、顺吉广场、海达电器、佳佰连锁、衣世界等。

河南地区

公司河南地区店铺分布在郑州、许昌、洛阳、漯河、信阳和新乡等城市，其中郑州市为公司河南地区发展的重点区域。公司郑州地区店铺主要位于郑州花园路商圈、郑东新区、二七区、惠济区，郑州新玛特总店在花园路商圈，目前的趋势是花园路商圈在北移，随着地铁 5 号线、2 号线 2 期、14 号线、城郊线的开通，也将为花园路商圈带来更多的消费客群，郑州新玛特总店将在品牌调整升级上发力，做强主力品类，通过高质量的创新营销、体验营销、文化营销、物业升级改造及软性服务升级应对区域格局的新变化。

许昌全市面积 4996 平方千米，全市总人口在 500 万人左右，2020 年 GDP 总量达到了 3449.23 亿元，位居河南省第四。许昌市现有成熟商圈主要集中在火车站商圈和东区商圈，公司许昌总店与许昌鸿宝店，地处许昌火车站商圈的繁华地带，火车站商圈中还有胖东来时代广场、胖东来生活广场及绿洲城市广场；东区商圈中有新田 360 广场和万达广场。

洛阳旗舰店位于洛阳市洛龙区展览路 166 号，地处洛阳市政治、经济核心区，紧邻洛阳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地标明显，交通便利。在洛阳地区主要竞争店铺有泉舜购物中心、正大广场、宝龙城市广场、丹尼斯百货、王府井、万达广场。新区主要有泉舜购物中心、正大广场、宝龙城市广场、政和路丹尼斯。店铺将在 2021 年对整体百货进行调改和品牌引进升级，以贴合年轻客流为主，强化品牌形象和优势，提升会员管理服务，实现对整个商场的客流带动，提升店铺销售业绩。

公司在漯河地区店铺分别是新玛特、千盛百货。两店均处于市区核心商圈，交通便利，人流集中，该区域是漯河消费最集中、消费能力最强的地段。竞争门店主要有丹尼斯、大润发、昌建广场、中王奥特莱斯、大未来购物广场等。从目前竞争情况看，漯河新玛特和千盛两店在当地百货类消费市场仍占据较为主导地位，但两店超市业态劣势较为突出，处于中下游水平。

公司在信阳地区的店铺在老城区的主要商圈，随着城市的发展，区域内实体零售行业处于激烈竞争的阶段。面对新的竞争压力，店铺在保持现有优势地位的基础上，通过不断优化升级店铺商品经营，完善局部配套，改善购物环境，美化品牌结构，创新营销手段，提高服务水平等措施，继续保持店铺的良好运行。

新乡市地处河南省北部，全市人口 610 万，2020 年 GDP 产量 3015.5 亿元，增速 3.2%。新乡新玛特于 2009 年开业，建筑面积 6.7 万平方米，目前是所在商圈体量最大的商业综合体，位于新乡市平原路核心商圈，主要竞争店铺包括新乡百货大楼、平原商场、胖东来百货、胖东来生活广场、新都汇等。

零售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末已开业门店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地区	经营业态	自有物业门店		租赁物业门店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大连地区	百货	3	19.22	6	24.54
	超市	1	1.35	14	11.38
	电器	0	0	8	2.48
沈阳地区	百货	3	13.63	3	19.29
	电器	0	0	7	2.12
抚顺地区	百货	5	16.65	4	18.87
	超市	3	3.23	2	4.08
	电器	1	0.54	0	0
锦州地区	百货	2	3.56	5	35.23
	超市	1	0.17	3	4.02
	电器	0	0	1	0.39
大庆地区	百货	6	24.54	4	27.35
	超市	1	0.34	3	2.75
	电器	0	0	1	0.7
牡丹江地区	百货	5	27.63	1	5.2
	超市	0	0	1	1.02
佳木斯地区	百货	3	10.23	3	14.45
郑州地区	百货	0	0	5	21.36
	超市	0	0	1	2.52
新乡地区	百货	0	0	1	6.70
	超市	0	0	1	1.8
信阳地区	百货	0	0	2	8.6
漯河地区	百货	1	4.83	1	3.2
山东地区	百货	7	31.86	2	4.04
	超市	0	0	3	0.26
	电器	0	0	1	0.3
自贡	百货	1	2.63	0	0
	超市	1	0.86	0	0
苏北	百货	0	0	1	4.48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前十家门店信息:

店铺名称	开业时间	建筑面积 (万平)	物业所有权	报告期租金(元)	(元) 营业收入	(元) 营业成本

		米)				
麦凯乐大连总店	本馆: 1998.09.19	4.65	自有物业	---	529,532,823.66	398,546,935.29
	新馆: 2011.10.06	4.32	租赁物业	26,367,950		
大庆新玛特	2001.12.01	6.84	自有物业	---	482,911,699.60	325,667,843.13
大庆百货大楼	1983.05.01	9.77	自有物业	---	402,203,041.88	288,174,419.50
沈阳新玛特	2002.12.05	9.55	自有物业	---	270,692,348.51	186,348,718.82
大连新玛特总店	2001.09.18	13.16	自有物业	---	258,279,887.85	58,295,514.45
淄博商厦店	1996.12.30	4.82	自有物业	---	252,979,509.91	157,548,200.89
抚顺百货大楼	1998.07.22	3.28	自有物业	---	197,020,545.30	122,750,176.20
七台河新玛特	2006.10.01	5.27	自有物业	---	194,451,491.45	116,109,109.07
锦州百货大楼	A座:1952.10.01	2.29	自有物业	---	188,031,855.31	194,703,357.06
	B座:2013.10.01	4.28	租赁物业	14,867,647.25		
齐齐哈尔新玛特	2008.10.18	7.86	租赁物业	31230258.16	181,658,349.18	117,071,313.52

(2) 停业店铺:

店铺名称	地址	面积(万平方米)	停业原因	停业时间
大连新玛特新华店	大连市甘井子区西南路绿洲园122-130号	3.63	经营未达预期	2020年3季度
大商鲜生新华店	大连市甘井子区西南路绿洲园122-130号	1.24	经营未达预期	2020年3季度
大商鲜生旅顺太阳沟店	大连市旅顺口区光荣街道列宁街10号	0.39	经营未达预期	2020年2季度
大商鲜生高速店	沈大高速沿线休息区	0.22	合同到期	2020年1季度
大商电器瓦房店商场复州城店	辽宁省瓦房店市复州城镇横山委	0.15	经营未达预期	2020年3季度
大商超市本溪店	本溪市明山区人民路友谊巷8栋1-3层1号	1.25	经营未达预期	2020年2季度
郑州新玛特金博大店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二七路200号	8.68	经营未达预期	2020年2季度
郑州新玛特中原新城店	郑州市陇海西路338号	10.02	经营未达预期	2020年2季度
麦凯乐西海岸分店	青岛市黄岛区长江中路228号	4.6	经营未达预期	2020年4季度
淄博商厦临淄店	淄博临淄齐园路38号	0.13	经营未达预期	2020年2季度

(3) 区分地区,按财务数据口径披露各类门店平均销售增长率、每平方米面积销售额、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

地区	平均销售增长率	每平方米面积销售额（元）	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元）
大连地区	-6.20%	9702.29	374.66
沈阳地区	-17.79%	9126.14	321.04
抚顺地区	-30.91%	4858.88	267.60
锦州地区	-24.73%	6513.48	283.62
大庆地区	-17.17%	9115.50	342.86
牡丹江地区	-20.84%	7773.45	303.80
佳木斯地区	-25.27%	5484.92	378.69
河南地区	-32.69%	7129.45	335.55
山东地区	-23.65%	7607.46	370.70
其他区域	-61.08%	1082.96	自有物业

(4) 线上销售情况

线上销售额	占总销售额比重	交易额（GMV）	营业收入	访问量	入驻商家数量
18184 万元	0.7%	26262 万元	18184 万元	9824.5 万人	40

公司天狗网的定位主要系为线下引流、为实体店铺赋能，线上直接销售占比较小，但通过天狗会员联带销售占比达 75.20%。

(5) 仓储物流情况

公司物流仓储主要分布在辽宁、山东、黑龙江 3 省 16 市，满足超市及电器线上线下销售仓储及配送业务；共有 25 个仓储中心，面积达 6.7 万平，其中 23 个常温仓 6.7 万平、2 个低温仓 0.1 万平，其中自有物业 1.3 万平，2020 年物流支出费用 2560 万。

(6) 公司自营模式下的商品采购与存货

公司自营商品包括烟草、国际化妆品部分品类、大商红酒、澳牛及超市业态部分商品，按照集进分销原则，由公司统一进货策略和渠道，由所属门店负责分销，并根据各门店特点及需求变化不断调整自营品类和数量，财务部门依规对滞销、过期商品计提减值准备。

(7) 公司会员情况

会员数量	活跃会员数量	非活跃会员数量	销售额	会员销售占比
1844 万人	828 万人	1016 万人	1168825.47 万元	75.20%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3,022,057,744.76	4,111,134,273.0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投资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32,152.59	4,632,152.59	4,632,152.59	7,633,032.91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4,113,147.58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00	0	100,000.00		100,000.00
江苏炎黄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0.00	0	150,900.00		150,900.00
丹东国贸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0.00	0	5,000,000.00		5,000,000.00
大商集团山东济南人民商场儒商百货有限公司	0.00	0	7,200,000.00		7,200,000.0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全称	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占公司净利润比例	净利润较上年变动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	商业及酒店	30000	1,456,899,899.57	1,615,845,778.75	36,781,115.01	6.89%	-64.80%
大商大庆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商业零售	15,000	862,330,003.25	874,728,513.22	95,195,921.67	17.84%	-37.67%

大商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商业零售	7,780	466,575,998.83	242,426,149.31	12,197,560.77	2.29%	-86.86%
大商大庆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商业零售	100	512,415,463.40	530,685,000.11	49,645,917.69	9.31%	-33.20%
意兰服装有限公司	服装贸易	7,500	71,982,585.40	-961,410,620.72	-121,560,130.85	-22.79%	50.7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消费市场整体向好，但仍存在疫情衍生风险等不确定性因素

2020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2.3%，成为全球唯一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国家提出2021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目标为6%以上，并将坚持扩大内需、充分挖掘国内市场潜力，改善民生、稳定和扩大消费作为2021年政府重点工作之一。随着国家“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战略的实施，以及疫情防控形势不断好转，可以预期国内消费市场整体情况将不断向好。但同时疫情衍生的各类风险仍将持续，对零售行业也将产生持续影响。

2. 行业竞争日益规范，市场环境持续改善

国家明确要求强化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关于平台经济领域的反垄断指南》也于2021年2月起开始实施，零售行业的市场竞争环境将得到进一步改善和规范，有利于促进线上与线下公平竞争、良性竞争，推动线上线下融合，促进行业的整体转型升级和健康发展。

3. 数字化成为“新动能”，行业转型升级加速

党和国家提出，要“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数字经济已经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动能”。零售企业为适应市场变化，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意愿增强，线下传统零售企业积极探索互联网数字化改造的道路，零售电商也因线上流量红利的消退逐步回归零售本质，在政策环境、技术创新与消费升级的驱动下，零售行业数字化转型进一步加速。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坚持商品是商业经营的核心，坚定生产和消费的物质性，坚守实体经营、实业发展信念，构建优质商品资源产品端与零售端的渠道与配置体系，从北方走向南方，从国内走向国外，南货北调，四季互补，延展和丰富公司的经营链条和业务内涵，在国内国际双循环中创新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顺应零售行业市场环境变化及发展趋势，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坚持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继续优化和推进各项改革措施，创新思路，发展经营。

1. 布局一线城市，优化实体网络。目前公司已成立北京南货北调贸易有限公司，下一步将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在上海、海南等地设立相关主体，作为南货北调商务平台，一线“城市乐园”拓展平台；继续推进申请免税牌照事宜，争取海南离岛免税业务资质，利用一线城市及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区位优势、市场优势、资源优势、政策优势，拓展公司发展的空间维度和业务纵深。

2. 加强大连核心门店建设，提升品牌形象和经营质量。公司大连地区主力门店大连麦凯乐总店、大连新玛特位于大连核心商圈——大连青泥洼步行街，该步行街已被列为全国示范步行街第二批试点名单，公司将以大连市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青泥洼”高品质国家步行街创建为契机，全方位提升大连麦凯乐总店、大连新玛特等核心门店的品牌形象和经营质量，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青泥洼商圈的核心地位和竞争优势。

3. 全面实施数字化改革，推进公司数字化转型。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和实施数字化改革方案，最终目标是实现公司商品板块、供应链板块、会员板块、场景板块、财务板块、人力办公板块、互联平台及中台的全面数字化，降本增效，为公司经营与管理全面赋能。

4. 深挖存量店铺潜力，深化门店经营调改和升级。公司店铺是公司各项改革的关键节点，也是各项改革措施的重要参与者、实施者，是改革效果的最直接体现者。要在数字化等各项改革过程中，利用新技术、新业务赋予实体店铺经营更丰富内涵和更多有效手段，构建新型、多维购物场景，着力提升消费体验，促进店铺经营理念革新和经营模式的全面转型升级。

5. 继续推进和落实“四自经营、联销承包、合伙创业”政策，扩大优质稀缺商品特别是地理标志性食品、饮品的引入渠道和品类，顺应消费升级趋势和居民消费需求，进一步提升差异化竞争优势。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疫情的持续影响

虽然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消费市场总体趋势向好，但目前国外疫情控制情况不容乐观，受输入病例影响，本土疫情仍存在个别地区、个别时段散发的情况，因此疫情的不确定性因素对零售行业的影响预计在一定时期内仍将持续。

2. 行业风险

受新冠疫情影响，居民消费习惯改变，新业态、新模式层出不穷，实体零售业面临的竞争压力及转型升级压力进一步加剧。

3. 公司经营风险

公司面对行业格局的发展变化主动改革，由于各项措施尚待实践检验和不断完善，改革成效短期内难以以业绩的方式予以体现；公司不断追求自我变革，创新发展，也可能阶段性影响经营业绩实现；公司门店多数位于北方地区，区域布局有待优化，部分老店存在物业陈旧、职工老龄化等问题；公司布局一线城市及海南自由贸易港的规划、申请免税牌照等能否顺利推进落实及能否取得预期效果仍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公司优化布局和资源配置、剔除亏损店铺，短期内可能造成营业收入规模下降，以及因闭店产生资产处置、非经营性支出增加，将对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决策机制、利润分配的原则、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时间以及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审议。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程序合规、透明。未来公司将结合自身情况，积极落实现金分红政策，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进行了如下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需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402,806.23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5,622,125,253.18 元。本次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截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公司股份 5,029,907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同时根据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司将继续回购股份。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仍可能发生变动，本次利润分配的实际总额，将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93,718,653 股，扣减截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总数 5,029,907 股后的基数为 288,688,746 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73,213,247.60 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 34.68%。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致使参与分红的股份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6.0	0	173,213,247.60	499,402,806.23	34.68
2019 年	0	7.7	0	226,163,362.81	893,351,500.76	25.32
2018 年	0	0	0	0	987,789,826.36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6年5月9日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大商集团及大商集团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	本公司将针对同业竞争的业务、资产进行甄别、归类，将该等存在于同一地区，相同或类似业务业态的同业竞争业务、资产以合法合规的方式注入大商股份或由大商集团进行出售。	2017年5月23日，在未来36个月内	是	是		已变更，详见注释
	解决关联交易	大商集团及大商集团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	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7年5月23日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大商集团及其控股、实际	本公司将对同业竞争门店进行梳理、分立、物业剥离、阶段性托管等，并最终通过注入大商股	2020年5月24日，在未	是	是		

		控制的其 他公司	份、出售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	来 24 个 月内				
--	--	-------------	----------------	--------------	--	--	--	--

注：大商集团关于解决同业竞争原承诺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到期，因受资本市场及宏观经济形势等外部因素影响，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大商集团变更同业竞争方案为：自原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到期之日起未来 24 个月内对同业竞争门店进行梳理、分立、物业剥离、阶段性托管等，并最终通过注入大商股份、出售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报告期内大商集团已关闭紫荆山百货、自贡新玛特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门店，正在进行对具有经营价值且无负债、低负债的门店进行相关资产整合、剥离及股权结构调整等工作，为注入上市公司做准备。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0 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且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因与信达投资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经营合同纠纷，公司及子公司大商郑州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5月18日向公司发送《举证通知书》等文件，案号为：(2020)京02民初126号，涉诉金额92440.48万元，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收到北京二中院《传票》并于2020年12月25日开庭审理，审理结果尚不确定。</p>	<p>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2020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2020-030、2020-047号公告。</p>
<p>基于与信达投资有限公司、河南省金博大投资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经营合同系列纠纷、互有诉讼，河南省金博大投资有限公司以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为由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诉金额13303.74万元，本案于2020年12月25日开庭审理，已收到一审判决：(2020)豫01民初1211号。公司基于金博大公司属国有企业应按规定给予租金减免依法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p>	<p>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2021年3月27日、2021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2020-046、2021-018、2021-021号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朝阳义利世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大商集团朝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2008年朝阳义利世好与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公司从原告处租赁朝阳市“燕都大厦”部分房屋用于朝阳新玛特经营，租赁期限20年。双方因租赁问题发生纠纷，2017年朝阳义利世好因租赁面积及租金计算方式争议起诉公司及朝阳新玛特（第一次诉讼），要求支付2009年3月至2017年10月增加面积的租金5,774,093.78元及利息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2019年1月，朝阳义利世好好合同解除争议起诉公司及朝阳新玛特（第二次诉讼），要求支付房屋空置	3,277.41	2019年度已计提预计负债2,280.30万元。根据最新判决预计负余额调整为2,082.49万元。	公司就两次诉讼分别提起上诉，2020年4月朝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辽13民终37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双塔区人民法院（2019）辽1302民初535号民事判决，案件发回双塔区人民法院重审。2020年12月18日，朝阳市双塔区人民法院对第一次诉讼作出（2020）辽1302民初1553号一审（重审）判决，判决公司赔偿朝阳义利世好损失合计4,410,000.00元，承担诉讼费用43,332.00元，驳回其他诉讼请求；2020年12月19日，朝阳市双塔区人民法院对第二	二审结果尚不确定，根据谨慎性原则，公司已于2019年度就本诉讼计提预计负债，本诉讼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损失 27,000,000 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2019 年 11 月 21 日, 朝阳市双塔区人民法院对第一次诉讼作出 (2018) 辽 1302 民初 112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被告赔偿原告财产损失 445 万元及承担 4 万元诉讼费。2019 年 10 月 16 日, 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人民法院对第二次诉讼 (2019) 辽 1302 民初 53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公司支付朝阳义利世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违约金 18,177,094.20 元, 承担诉讼费 135,862.57 元。			次诉讼作出 (2020) 辽 1302 民初 1547 号一审 (重审) 判决: 判决公司支付朝阳义利世违约金 1,620 万元, 驳回朝阳义利世其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176,800 元由公司负担 171,588 元, 朝阳义利世负担 5,212 元。公司已就两次诉讼的重审判决分别提起上诉, 目前二审尚未开庭审理。		
河南金博大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无	民事	2019 年 10 月 15 日金博大公司对公司提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请求: (1) 判令公司支付租金 72,436,827.10 元; (2) 判令公司支付违约金 1,611,482.33 元; (3) 案件诉讼费公司承担。	7,404.83	根据谨慎性原则, 租金部分已按照租赁合同计提, 违约金部分已于 2019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161.15 万元。	河南省郑州市人民法院已作出 (2019) 豫 01 民初 2131 号一审判决, 判决公司向金博大公司支付租金 72,436,827.1 元及违约金 1,611,482.33 元,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递交上诉状,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 (2020) 豫民终 683 号判决, 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	二审维持原判, 按照判决金额等确认 1,246.09 万元营业外支出	根据郑州中院 (2020) 豫 01 执 1617 号《执行通知》, 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执行 8706.68 万元。
灯具城 15 个商户诉公	本公司及友谊仓储分公司	无	民事	因大连友谊灯饰批发市场着火, 导致多家灯具业户货物烧毁。2020 年 7 月共计 15 家企业	780.63	本年计提预计负债 780.63 万元	公司对上市判决均已提起上诉, 二审尚未判决	二审结果尚不确定	

司火灾赔偿纠纷(本年度)			讼	分别起诉以本公司为出租方为由对其烧毁货物进行赔偿。经大连市中山区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 本公司承担 60% 责任, 对 15 家商户赔偿财产损失合计 780.63 万元。					
灯具城 17 个商户诉公司火灾赔偿纠纷(2019 年)	本公司及友谊仓储分公司	无	民事 诉讼	因大连友谊灯饰批发市场着火, 导致多家灯具业户货物烧毁。共计 17 家企业分别起诉以本公司及友谊仓储分公司为出租方为由对其烧毁货物进行赔偿。经大连市中山区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 本公司承担 60% 责任, 对 17 家企业赔偿财产损失合计 18,328,385.83 元。	1,832.84	2019 年已计提预计负债 1,832.84 万元	公司对上述判决均提出上诉, 其中 13 起诉讼已经法院作出二审判决, 判决结果均为维持原判。公司对其中 12 起案件已申请再审, 目前其中一起再审案件为驳回我方的再审申请。	公司已于 2019 年度对相关诉讼按一审判决金额计提预计负债, 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沈阳军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	无	民事 诉讼	2011 年 8 月 26 日双方签订租赁合同, 约定沈阳新玛特租赁军辉房地产位于沈阳市沈北新区道义南大街 68 号 5.2 万平方米的房屋用于商场经营。后双方因房屋交接问题产生争议, 沈阳新玛特认为房屋未能达到双方约定的交接条件和标准, 无法进驻, 因而未对房屋进行接收; 军辉房地产认为其已按约定完成楼梯封闭工程, 沈阳新玛特应当接收房屋。双方产生	2,777.60	本年确认 2,819.74 万元营业外支出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 提起上诉, 2020 年 6 月 12 日, 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 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	二审维持原判, 公司已根据判决结果确认营业外支出 2,819.74 万元	

			纠纷，军辉房地产向沈阳市沈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解除双方租赁合同及相关协议，并要求沈阳新玛特赔偿违约金22776000元，已交定金500万元不予返还，承担案件诉讼费。2019年9月17日，沈阳市沈北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解除双方租赁合同，沈阳新玛特赔偿军辉房地产损失22,776,000元，已交500万定金归军辉房地产所有，沈阳新玛特承担案件诉讼费155,680元及反诉费63,603.44元。				
河南新田置业有限公司、河南郑州国贸商业有限公司	大商股份（郑州）商贸有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民事仲裁	郑州新玛特租赁原告房屋用于国贸店经营，双方因租赁合同的履行发生纠纷，河南新田置业及河南郑州商贸向郑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确认解除河南新田置业有限公司与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房屋租赁与管理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2,903万元及实际搬离之日期间的租金。郑州仲裁委员会裁决支持了原告的诉讼请求，公司向河南省郑	2,903	本年确认3,118.91万元营业外支出	已结案	郑州中院出具（2020）豫01执874号，冻结公司资金3,655.63万元

				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撤销仲裁裁决，2020 年 5 月 21 日郑州中院裁定驳回原告申请。					
大商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反诉被告）	锦州天兴置业有限公司（反诉原告）		民事诉讼	2020 年 1 月 3 日锦州百货大楼起诉锦州天兴置业有限公司，要求支付因其出租、出售商户闹事、撤柜或不开业而产生的违约金人民币 5,570 万元；判令不予支付天兴置业违约期间的租金 2,823.74 万元。天兴置业在锦州百货大楼诉讼期间提出反诉请求，诉求锦州百货大楼支付拖欠租金 4,564.55 万元（到 2020 年 1 月 23 日）及违约金 2,530.32 万元、滞纳金 738.42 万元。	8,393.74	无	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公司已经按照与天兴置业签订的协议确认租金并在天兴置业欠付的物业费中抵减，不存在欠付租金情况。诉讼结果无法合理预计，公司未对该案件计提预计损失。	
河南麦迪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2019 年 6 月 19 日，郑州新玛特与河南麦迪逊签署《联销合同》，约定双方进行联合经营。2020 年 3 月 31 日郑州金博大店闭店，双方因《联销合同》产生纠纷，2020 年 7 月 7 日，公司收到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河南麦迪逊起诉公司及子公司郑州新玛特，请求：判令郑州新玛特返还其销售款	3,860.79	公司已计提销售款；对违约金部分计提预计负债 1,295,947.00 元	2020 年 11 月 27 日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豫 01 民初 569 号一审判决：郑州新玛特向原告河南麦迪逊支付销售款 13,470,329.02 元及利息，赔偿损失 1,204,521 元；河南麦迪逊向郑州新玛特支付 2,966,558.64 元；驳回河南麦迪逊其他诉讼请求，驳回郑州新玛特其他反诉请求。一审判	二审尚未判决，诉讼结果尚不确定	

				13,833,570 元 及 利 息 234,475.25 元，赔偿其损失 24,539,904.57 元并承担诉讼费用；判令大商股份对上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郑州新玛特公司提出反诉请求：判令麦迪逊向郑州新玛特支付欠款 3364384.82 元及至实际支付之日的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判令麦迪逊向郑州新玛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金额为 13164,530.88 元。			决后公司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郑州野生动物世界文化旅游有限公司、郑州潘多拉萌宠乐园有限公司	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大商股份郑州商业投资有限公司、大商股份（郑州）商贸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2018 年萌宠乐园与郑州新玛特签订了租收合同，萌宠乐园租赁郑州因玛特场地（郑州金博大店）进行经营。因郑州金博大店关店，双方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签订了《合同解除协议书》，就搬离房屋、退还保证金事宜进行了约定，并约定赔偿事宜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如协商不成诉至法院解决，并由郑州商业投资、郑州商贸做担保。因各方对赔偿事宜未达成一致，二原告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向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赔偿原告	1,800	否	正在审理，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诉讼结果及影响尚无法确定	

				损失暂计 1,800 万元, 并承担保全费与诉讼费。				
郑州奥斯卡中原新城影城有限公司	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中原新城店		民事 诉讼	中原新城店租赁郑州元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物业进行商场经营。2014 年 6 月, 奥斯卡影城与中原新城店签署《租赁协议》, 租赁中原新城店商铺用于影院经营, 租赁期限为 10 年。因中原新城店闭店, 双方就租赁协议产生纠纷, 2020 年 11 月 17 日, 奥斯卡影城向郑州市中原区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中原新城店赔偿其损失 17,949,938.35 元并承担诉讼相关费用。	1,794.99	否	尚未开庭	尚未判决, 诉讼结果及影响尚无法确定
寇国强	大商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民事 诉讼	辽宁中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房屋出租给子公司抚顺百货大楼经营使用, 2020 年 9 月 28 日辽宁中伟向抚顺百货大楼出具函, 告知将其《商业用房租赁合同》中的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租金债权及主张相应违约责任的权利一并转移至寇国强, 2020 年 10 月 9 日寇国强向抚顺市新抚区人民法院起诉抚顺百货大楼, 要求支付 2020 年度租金	1,800	公司已按照租赁合同约定计提租金, 由于辽宁中伟未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发票, 依据租赁合同约定迟延提供发票, 公司有权相应顺延支付日期。	正在审理, 尚未判决	尚未判决, 诉讼结果及影响尚无法确定

			1800 万元。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	
贝莱德啤酒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啤酒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135,169.85	0.05	现金
大商茶业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茶叶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7,503,050.43	0.17	现金
大商管理	母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蔬果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13,919.79	0.00	现金
大商新能源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节能设备及相关服务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协商确定	7,654,270.62	7.79	现金
大商集团	母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茅台、新疆特产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63,303,942.44	6.08	现金
法智澳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红酒、澳牛、咖啡豆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37,684,033.65	3.18	现金
汽车商贸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支付电费	公共服务收费价格	5,089.60	0.00	现金
大菜市果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水果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7,694,903.90	0.41	现金
大菜市蔬菜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蔬菜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3,776,751.65	0.32	现金
哈恩橄榄油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橄榄油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900,168.89	0.07	现金
河南超市连锁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红酒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39,530.79	0.00	现金
大商集团	母公司	接受劳务	广告设计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服务价格	1,877,726.75	2.44	现金
庄河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服务价格	203,587.46	0.49	现金
大商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招标服务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服务价格	750.00	0.00	现金
大商报关行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报关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服务价格	294,651.60	1.12	现金
风景装饰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装修工程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服务价格	4,129,579.84	4.20	现金
鞍山商业投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澳牛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783,335.71	0.05	现金
北京大商投资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澳牛、自有品牌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34,643.45	0.00	现金
北京天客隆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澳牛、咖啡豆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109,047.00	0.03	现金
贝莱德啤酒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能源费等	公共服务收费价格	11,653.61	0.00	现金
成都大商投资	母公司的全资	销售商品	红酒、自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	254,973.68	0.00	现金

	子公司		品牌等	品价格			
大连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电话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32,082.81	0.00	现金
大商茶业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能源费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34,030.36	0.00	现金
大商典当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电话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131.22	0.00	现金
成都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平台服务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服务价格	309.06	0.00	现金
大商管理	母公司	销售商品	家电、澳牛、红酒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54,474,447.68	0.90	现金
大商集团	母公司	销售商品	家电、澳牛、红酒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12,300,026.53	1.86	现金
大商设计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能源费等	公共服务收费价格	6,735.32	0.00	现金
风景装饰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能源费	公共服务收费价格	5,811.21	0.00	现金
东港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家电、澳牛、红酒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1,071,595.20	0.18	现金
抚顺商业投资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家电、自有品牌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9,647,243.99	0.16	现金
桂林微笑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家电、澳牛、红酒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7,592,199.22	0.13	现金
哈尔滨地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澳牛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630,338.70	0.04	现金
哈一百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澳牛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3,810,876.17	0.06	现金
河南超市连锁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自有品牌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701,958.07	0.04	现金
呼伦贝尔友谊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家电、澳牛、红酒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6,351,770.16	0.44	现金
吉林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能源费	公共服务收费价格	142,143.90	0.00	现金
开原新玛特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家电、自有品牌、澳牛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8,620,455.35	0.14	现金
满洲里友谊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自有品牌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69,761.30	0.00	现金
商丘新玛特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自有品牌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677,598.61	0.01	现金
沈阳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澳牛、红酒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444,567.00	0.04	现金
大潮乐园	母公司的全资	销售商品	销售退回	进货价格	-8,735.86	0.00	现金

	子公司						
新疆友好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6,908,073.30	0.11	现金
于洪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能源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77,367.73	0.00	现金
驻马店新玛特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574,149.55	0.03	现金
庄河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家电、红酒、澳牛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5,144,804.88	0.25	现金
金海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澳牛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500,997.48	0.01	现金
紫荆山百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76,212.39	0.00	现金
自贡商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自有品牌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2,103.98	0.00	现金
大商保理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印刷品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619.47	0.00	现金
大商报关行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电话费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455.07	0.00	现金
漯河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能源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38,545.86	0.00	现金
青岛总店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红酒、能源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54,107.45	0.00	现金
新玛特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自有品牌等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2,917.23	0.00	现金
哈恩橄榄油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电脑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9,661.41	0.00	现金
扎区友谊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自有品牌	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	1,146.79	0.00	现金
大菜市果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手续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服务价格	312.38	0.00	现金
大商集团	母公司	提供劳务	物业费	不高于市场同类服务价格	2,539,265.54	0.04	现金
大商集团	母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134,919.04	0.01	现金
贝莱德啤酒	联营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27,972.38	0.00	现金
大商保理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75,814.29	0.00	现金
大连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38,168.47	0.00	现金
新玛特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142,857.24	0.01	现金
大商管理	母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51,142.86	0.00	现金
青岛麦凯乐影	母公司的全资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68,076.00	0.00	现金

城	子公司						
于洪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158,731.43	0.01	现金
淄博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91,794.65	0.00	现金
吉林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71,780.30	0.00	现金
漯河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76,058.96	0.00	现金
新乡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96,275.30	0.00	现金
邹平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83,023.81	0.00	现金
大庆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187,329.59	0.01	现金
风景装饰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23,528.57	0.00	现金
大商茶业	联营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234,373.83	0.01	现金
哈尔滨地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7,092,122.90	0.34	现金
大商典当	联营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169,465.71	0.01	现金
鞍山商业投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3,912,954.80	0.19	现金
哈恩橄榄油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11,763.81	0.00	现金
青岛总店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入	房产出租	协商确定	1,797,839.27	0.09	现金
青岛麦凯乐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它流出	装修补偿	协商确定	4,355,000.00	2.18	现金
大商集团	母公司	其他流出	人员委托管理	协商确定	3,247,446.40	0.36	现金
新农村开发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出	房产承租	协商确定	3,559,716.87	0.53	现金
大商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出	房产承租	协商确定	29,694,625.67	4.42	现金
大商集团	母公司	其他流出	房产承租	协商确定	6,715,749.06	1.00	现金
中兴大厦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出	房产承租	协商确定	43,509,930.36	6.48	现金
盘锦地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出	房产承租	协商确定	15,161,467.87	2.26	现金
大潮乐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流出	房产承租	协商确定	9,450,286.19	1.41	现金
合计				/	864,709,082.85	/	/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的经营发展需要而发生的，为以前年度交易的延续，新增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风险较低并且可控。因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故占同类交易比例较小。
---------	--

注：上表中部分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0.00%，系因为该关联交易金额相对同类交易总额很小，按四舍五入法计算所致。关联交易涉及商品种类繁多，具体交易价格因季节、品质、产地等不同，根据上表中的定价原则确定。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澳牛王运营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4,171.62	-54,023.30	50,148.32
贝莱德啤酒	联营公司	628,477.28	-62,614.68	565,862.60	588,333.92	76,986.25	665,320.17
大连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0.00	-90.00	0.00	12,310.11	960.04	13,270.15
大庆庆莎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510,293.20	0.00	17,510,293.20			
大商茶业	联营公司	3,062,460.98	-110,836.07	2,951,624.91	6,720,246.23	-144,292.33	6,575,953.90
大商管理	母公司	11,204,459.26	-158,435.47	11,046,023.79	2,037,665.11	700,348.70	2,738,013.81
大商集团	母公司	14,578,323.02	17,421,260.57	31,999,583.59	9,416,183.56	12,530,835.32	21,947,018.88
东港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676,927.97	2,679,341.82	4,356,269.79	1,045,125.20	319,910.22	1,365,035.42
法智澳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685,157.53	34,892,645.85	37,577,803.38	12,150,203.88	16,397,983.65	28,548,187.53
抚顺商业投资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798,044.40	220,957.05	2,019,001.45	1,003,589.31	72,161.57	1,075,750.88
广安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895,474.10	-4,895,474.10	0.00			
哈尔滨地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060,869.69	11,924,692.74	15,985,562.43	1,251,760.47	1,940,074.47	3,191,834.94
河南超市连锁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9,774,716.80	-1,134,830.16	78,639,886.64	10,503,710.45	4,960,657.19	15,464,367.64
漯河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240.00	360.00	7,600.00
大菜市果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934,068.24	-1,934,068.24	0.00	2,175,339.50	-993,261.53	1,182,077.97
大菜市蔬菜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83,908.75	-483,908.75	0.00	1,144,771.31	-582,766.28	562,005.03
风景装饰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00	1,025,878.90	1,025,878.90	5,349,205.72	-371,104.30	4,978,101.42
哈恩橄榄油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00	1,813,152.00	1,813,152.00
鞍山商业投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398,115.83	5,028,406.07	7,426,521.90	5,990,378.70	-1,509,795.66	4,480,583.04
北京大商投资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58,527.07	12,178.72	170,705.79	72,307.64	68,076.23	140,383.87
北京天客隆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59,169.31	1,515,616.62	2,174,785.93	93,785.58	38,241.66	132,027.24

成都大商投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1,465,564.15	-21,465,564.15	0.00	87,730.84	-58,775.14	28,955.70
成都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90,438.40	20,647,016.40	21,037,454.80	0.00	2,024.28	2,024.28
大庆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2,275.10	-41,385.40	889.70	2,069.00	-1,794.00	275.00
大商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831,742.83	-280,345.10	1,551,397.73
大商建筑装饰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00	26,599.00	26,599.00	6,488,206.00	-3,164,300.00	3,323,906.00
大商新能源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9,042.00	-19,042.00	0.00	20,568,187.62	1,430,944.29	21,999,131.91
广元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6.08	-66.08	0.00
桂林微笑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32,517.20	3,474,290.81	3,806,808.01	383,171.99	-348,600.69	34,571.30
哈一百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17,705.95	7,595,056.58	8,112,762.53	8,968,601.82	-1,098,636.22	7,869,965.60
呼伦贝尔友谊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042,804.42	3,036,044.38	11,078,848.80	974,003.81	-106,625.22	867,378.59
吉林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296.00	15,657.20	21,953.20
简阳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3,299,038.10	-13,299,038.10	0.00	1,807.80	-1,807.80	0.00
焦作超市发展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6,419,494.27	-12,699,048.37	23,720,445.90	72,391.07	1,683.50	74,074.57
金海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419,098.73	-19,865.56	1,399,233.17	31,475.57	44,776.84	76,252.41
开原新玛特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261,224.73	-3,158,989.23	4,102,235.50	94,671.22	122,709.23	217,380.45
满洲里友谊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2,060.00	-5,239.16	76,820.84	1,508.50	2,735.70	4,244.20
绵竹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9.80	-119.80	0.00			
盘锦地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732,228.40	-8,732,228.40	0.00
大商设计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3,000.00	-33,000.00	0.00
商丘新玛特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693,883.94	16,097,122.78	20,791,006.72	363,064.93	26,731.40	389,796.33
商丘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9,051.00	-59,051.00	0.00			
射洪美好家	母公司的全	500.00	-500.00	0.00			

园	资子公司						
沈阳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11,220.17	339,212.76	1,150,432.93	19,830,671.35	-3,250,811.89	16,579,859.46
大潮乐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96,838.94	-114,254.72	82,584.22	7,827,469.62	-4,747,433.37	3,080,036.25
新都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58.50	-258.50	0.00			
新农村开发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41,144.00	0.00	841,144.00	602,480.00	58,018.34	660,498.34
宜宾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140.00	-2,140.00	0.00	150.40	-150.40	0.00
岳池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70,300.00	-970,300.00	0.00			
扎区友谊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005.40	1,152.38	5,157.78	0.00	1,368.20	1,368.20
中兴大厦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818,042.80	-10,818,042.80	0.00	982,754.73	-982,754.73	0.00
驻马店新玛特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117,059.54	2,746,809.41	4,863,868.95	9,173,249.59	182,724.30	9,355,973.89
庄河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7,756,551.09	-789,412.06	16,967,139.03	1,913,460.39	11,850.20	1,925,310.59
淄博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260,000.00	-13,142.86	2,246,857.14	75,647.57	14,926.10	90,573.67
紫荆山百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1,692,501.01	-13,030,070.82	18,662,430.19	574,472.32	10,649.50	585,121.82
自贡富顺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37,476.29	131,907.84	969,384.13	6,828.00	0.00	6,828.00
自贡商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0,994,369.43	-5,907,923.99	25,086,445.44	62,962.08	10,059.00	73,021.08
青岛麦凯乐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94,291.00	-894,291.00	0.00	0.00	4,355,000.00	4,355,000.00
青岛总店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67,787.36	1,616,093.41	2,483,880.77			
大商典当	联营公司				0.00	9,750.00	9,750.00
新疆友好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1,221,384.00	-6,636,772.00	4,584,612.00			
新玛特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00	1,520.00	1,520.00			
合计		353,839,270.75	31,709,095.10	385,548,365.85	149,356,697.84	18,758,782.94	168,115,480.78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形成的主要原因为向关联公司采购及销售商品、出租及租赁物业，以及预付卡通惠业务。预付卡通惠即为利用公司与大商集团双方店铺资源，促进顾客在店内消费，双方发行的预付卡在对方门店通惠使用，从而产生资金结算的业务。2021年3月，公司已与大商

	集团就双方之间截至 2021 年 2 月底之前的未结通惠款项进行了梳理和清偿，并建立了及时结算机制，双方 2021 年 2 月底之前的未结通惠余额已为 0。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不存在资金占用成本及信用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5.3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为烟台大商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的工程总包合同项下付款义务向银行申请开立的5亿元支付保函于2020年6月24日到期 (上述事项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为保证公司烟台城市乐园项目的稳步推进, 公司继续为烟台大商投资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开立5亿人民币的支付保函 (根据工程进度多次开立), 保函期限为19个月。(详见公告2020-024、2020-026)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资金理财	自有资金	3,995,500,000	2,968,5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国内最大的商业零售企业之一，公司始终坚持“无微不至，无限发展”的企业经营理念，坚持诚信经营，恪守道德准则，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依法纳税、合规经营，切实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和需求以及多重利益相关方的诉求过程中创造商业价值，不断深化社会责任理念。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致力于实现企业、股东和社会的和谐共赢。

1、构建和谐的相关方关系

(1) 依法纳税

依法纳税不仅是企业必须履行的法定责任,也是企业最基本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缴纳各项税费总额超过 8 亿元,实现了诚信经营的企业文化理念。

(2) 消费者权益保护

作为国内百货零售业的龙头企业,食品安全和公共服务安全问题始终是公司运营工作中的重中之重。确保产品货真价实,提供正确的商品信息,确保消费者的知情权,严守商品质量底线,全力打击假冒伪劣商品。疫情期间,我司商超颁布《防疫保供十条规定》,领导班子坚守一线岗位、保障民生物资供应、生活必需品价格稳定,并创新经营方式运用线上线下工具,推出“无接触自提点”和“无接触社区配送”等服务,打造更加安全的购物环境,以“无微不至”的服务态度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及时为消费者排忧解难,全力维护消费者的权益;

(3) 供应商管理和合作

对供应商负责,遵守商业道德。公司始终坚持“长期合作,互利共赢”的理念,建立科学公平的供应商认定流程和考评机制,与重要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采购销售活动严格按合同执行,确保合作方利益。在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实体商业门店暂停营业、延迟复工等成为了必要的防疫措施,公司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号召,按照疫情防控要求,积极履行责任,为延迟复工的租赁商户和联营供应商适当减免租金等帮扶措施,力所能及地帮助商户减轻负担,共同进退、共抗疫情;

(4) 股东和中小投资者保护

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的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制度、董事会层面和经营管理层层面的两级合规风控体系,确保公司经营稳健发展。在兼顾公司长远发展的同时,注重对公司股东的合理稳定回报,充分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上市以来累计实现现金分红 24 亿多元。

公司坚守信息披露合规为底线,秉持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持续提升信息披露有效性,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的知情权。

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通过网络、电话、传真及现场接待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听取广大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能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防止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杜绝针对不同投资者选择性披露的情形发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便于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动态，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 职工的责任

公司不断完善工会、职工监事制度，通过工会组织对职工家庭突发重大疾病、意外事件实行救助，让各级职工干部体会到公司的温暖与关怀。

在人才培育方面投资职工，建立职工的职业教育和岗位培训制度，聘用内部优秀干部及职工为内部培训师，以实际工作案例和操作技能为主题，向职工提供有针对性的专业培训，不断提升职工的素质。在考核晋升的制度方面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让优秀的职工得到适当的提薪、晋升和奖励，为职工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和施展个人才华的机会。

2、积极参与对社区责任

公司长期关注所在社区经济福利的影响，对医疗卫生、体育事业、公益活动等诸多方面尽以微薄之力。2020 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公司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关于抗击疫情的要求，一方面做好疫情防控措施，加强经营场所的消杀、防护工作，调整商场营业时间，部分百货商场阶段性停业；另一方面及时部署工作，全力保障超市等涉及民生需求和市场供应的业务经营，全力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第一时间做出反应。于 1 月 28 日，使用自有资金捐款 2000 万元支持抗击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3、以产业带动，践行社会责任

公司以产业助力乡村振兴推动脱贫，支持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

5 月，“六盘水特色农产品专营店”在大连商场开业，公司积极与六盘水农产品公司签约、合作。采购贵州六盘水红心猕猴桃 155.38 余万元，猕猴桃系列饮品、刺梨系列饮品 58.97 余万元，除此外人民小酒、盘县火腿、水城春茶叶等百余种特产，以及来自大连 16 个乡镇屯的 100 余种当地特色农产品，从菜地直接运到大商各店，在大商鲜生超市“大连乡镇第一书记特色农产品体验专柜”展售，带着独有的乡土乡情上架，均受到消费者的欢迎。

6 月，把外展与扶贫工作相结合，规范管理步行街举办“第一书记”产品展，第一书记农产品、六盘水特产等 1000 余种特色商品，展位 100 余个。在当天下午召开的座谈会上，公司与第一书记们逐一对接、扶持 20 余个项目。力争将大商的“第一书记”专营店做大做强、做出品牌，把

更多更好的产品引入大商，把藏在深山人不知的好产品都挖掘出来，不断提高商品化程度、提高附加值，通过发挥公司全国店网的渠道优势，将大连“第一书记”农产品推向全国，做成品牌，让农民增收。

公司长年以来在新疆当地采购新疆特色水果、干果等，扩大了民族地区商品的采购范围，也与当地政府部门将民族地区的优质商品，通过公司商业零售实体的优势将产品推向全国，提升当地群众的经济水平和收入。

4、承担保护环境和维护自然和谐的责任

环境保护是关系到全人类可持续发展的大事，全人类都在为此付诸努力。将可持续发展融入于公司战略和运营目标当中，在创造经济利益的同时始终追求环保、健康、安全理念，致力于成为实施节能减排、绿色产品销售和废弃物回收三位一体的实体零售企业。为社会进步、环境和谐作出积极的贡献，回报社会、造福于民是大商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涉及商业零售业务，不属于重点排污企业。但是在具体经营过程中，始终追求环保、健康、安全理念，致力于成为实施节能减排、绿色产品销售和废弃物回收三位一体的实体零售企业，切实履行企业环境保护责任。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3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06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748,748	86,666,671	29.51		质押	42,5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大连国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0	25,013,382	8.52		无		国有 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164,302	13,964,302	4.75		无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8,721,300	2.97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705,111	6,680,340	2.27		无		未知
杨龙活	6,404,937	6,404,937	2.18		无		未知
毛越明	445,659	5,216,177	1.78		无		未知
大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0	2,516,085	0.86		无		未知
吕科才	448,794	1,801,000	0.61		无		未知
宋智杰	1,226,047	1,660,047	0.57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86,666,671	人民币普通股	86,666,671				
大连国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5,013,382	人民币普通股	25,013,38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964,302	人民币普通股	13,964,30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7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8,721,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680,340	人民币普通股	6,680,340				
杨龙活	6,404,937	人民币普通股	6,404,937				
毛越明	5,216,177	人民币普通股	5,216,177				
大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2,516,085	人民币普通股	2,516,085				
吕科才	1,8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1,000				
宋智杰	1,660,047	人民币普通股	1,660,04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牛钢
成立日期	1995 年 1 月 1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餐饮服务，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销售代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柜台、摊位出租，物业管理，音像制品出租，金银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回收修理服务，日用产品修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停车场服务，餐饮管理，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婚庆礼仪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商集团持有上交所上市公司友好集团（600778）77,872,723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5.00%；大商集团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715）48,666,265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1.71%；持有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BGF 公司 54,449,834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12.28%。
其他情况说明	大商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715）28,898,459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95%。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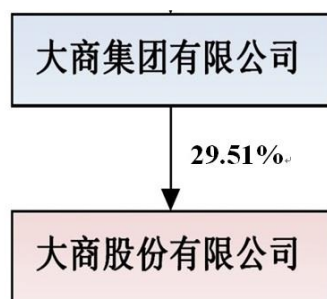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牛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大商集团董事局主席、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通过大商管理进行间接投资外，牛钢先生个人无其它重大的股权投资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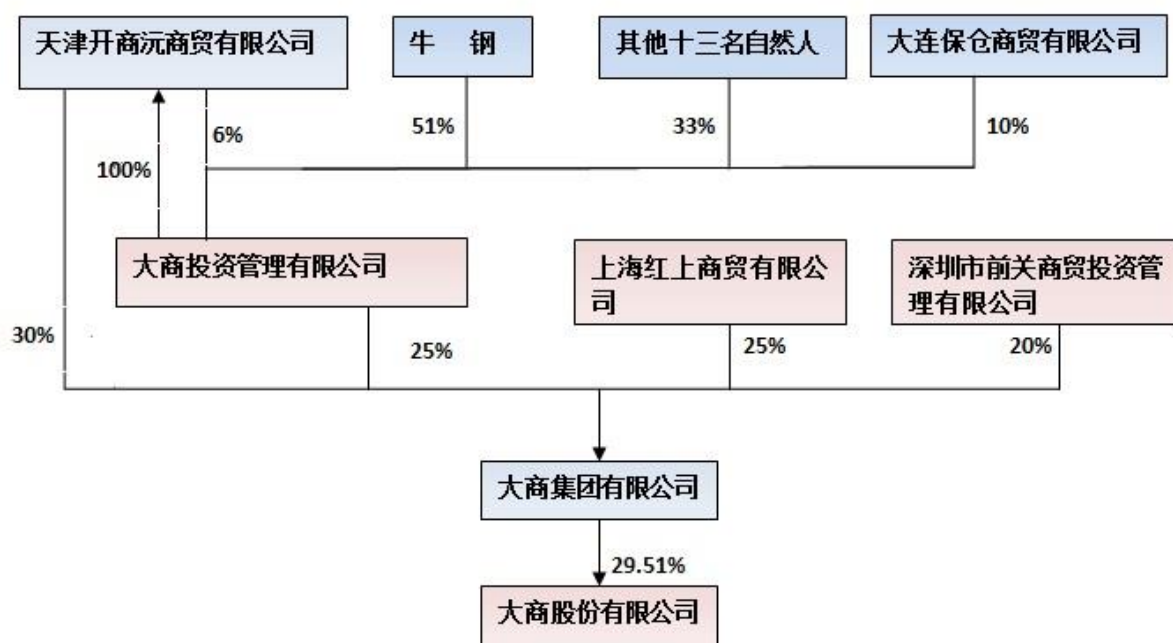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牛钢	董事长	男	60	1998年6月26日	2022年5月6日	26,371	26,371			277.34	否
孟浩	副董事长	男	57	2019年5月7日	2022年5月6日					100.00	否
田德斌	董事、总裁	男	54	2019年5月7日	2022年5月6日					110.52	否
汪晖	董秘、副总裁	男	51	2014年3月18日	2022年5月6日					122.80	否
闫莉	董事	女	48	2016年4月27日	2022年5月6日					100.00	否
宋文礼	财务负责人	男	60	2020年6月24日	2022年5月6日	1,100	1,100			35.00	否
王晓萍	董事、副总裁	女	54	2019年5月7日	2022年5月6日					80.00	否
张学勇	董事、副总裁	男	54	2019年5月7日	2022年5月6日					107.10	否
鞠静	董事、副总裁	女	44	2019年5月7日	2022年5月6日					85.96	否
张影	独立董事	男	42	2019年5月7日	2022年5月6日					13.68	否
赵锡金	独立董事	男	57	2020年10	2022年5					1.14	否

2020 年年度报告

				月 28 日	月 6 日						
孙光国	独立董事	男	49	2019 年 5 月 7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13.68	否
张磊	独立董事	男	43	2016 年 4 月 27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13.68	否
刘亚霄	独立董事	男	47	2019 年 5 月 7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0	否
孙国团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16 年 4 月 27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122.80	否
王日勤	监事	男	51	2019 年 8 月 8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27.02	否
孙树斌	监事	男	51	2019 年 5 月 7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14.00	否
刘晶	监事	女	41	2019 年 5 月 7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23.29	否
李书恒	监事	男	31	2019 年 8 月 8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10.87	否
马峻嵘	监事	女	48	2019 年 5 月 7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7.83	否
胡莲	监事	女	39	2020 年 1 月 16 日	2022 年 5 月 6 日					3.15	否
徐强	董事	男	60	2013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0	是
栗丽玲	董事	女	47	2019 年 8 月 8 日	2021 年 2 月 23 日					0	是
吴波	董事	男	44	2019 年 8 月 8 日	2021 年 2 月 23 日					0	是
杨家君	独立董事	男	57	2019 年 5 月 7 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12.54	否
合计	/	/	/	/	/	27,471	27,471	/	/	1,282.4	/

注：公司独立董事刘亚霄主动放弃独董津贴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牛钢	1988年7月至1992年8月任大连商场第一副总经理；1992年起任大连商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1995年起任大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9年5月起任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孟浩	1997年至2001年任大连市商业委员会商品流通处处长；2001年至2010年任公司副总裁、营销本部本部长；2010年曾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2010年4月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公司常务副总裁；2017年至2019年9月任公司总裁；2019年5月起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公司副董事长。
田德斌	1996年9月至1997年12月任锦州百货大楼总经理助理兼家电公司经理；1997年12月至2009年3月任锦州百货大楼副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13年3月任锦州百货大楼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13年12月任锦州地区集团副总裁兼锦州百货大楼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锦州地区集团副总裁（主持工作）；2015年1月至2016年7月任锦州地区集团总裁；2016年8月至2019年5月任锦阜地区集团总裁；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裁；2020年10月起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张学勇	2002年4月至2002年11月任大连市商业局机关党委副书记；2004年4月至2006年2月任大连超市集团总经理；2006年2月至2014年1月任盘锦新玛特总经理、盘锦地区集团副总裁；2014年1月至2015年9月任职本溪商业大厦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3月任职开发区新玛特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防火安全专业本部本部长；2019年5月起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鞠静	2006年2月至2010年8月任麦凯乐大连开发区店驻店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4年5月任麦凯乐大连总店驻店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9年5月任麦凯乐大连总店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王晓萍	1989年1月至1996年10月任大连秋林公司文书、档案员、信访员；2010年5月至2015年7月任大连新玛特集团总裁兼大连新玛特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9年6月任大商郑州地区集团总裁；2019年7月至今任沈阳地区集团总裁；2019年5月起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汪晖	1991年至2000年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营业部资产管理部经理；2000年至2013年任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经纪业务部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2013年6月至2014年2月任大连民生银行同业资产管理部总经理；2016年4月起至今连任公司第九届、第十届董事会秘书、2019年5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闫莉	2005年至2010年4月任公司财务本部会计处长；2008年5月至2010年4月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2010年4月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总会计师；2016年4月至2020年5月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会计师、财税营收专业本部本部长；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总会计师、财税营收专业本部本部长；2020年6月至今任大连麦凯乐总店董事长兼总经理。
栗利玲	2003年至2017年任职于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财务会计部（偿付能力监管部）；2017年至今任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接管组成员、远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8月至2021年2月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吴波	1998年至2005年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2006年至2011年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资金运用部；2011年至2014年任中央国家机关、中央企业第七批援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2014年至2017年任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制度综合处；2017年至今任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接管工作组成员；2019年8月至2021年2月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徐强	2000年10月至2001年9月任大连天百集团副总经理；2001年9月至2010年5月任大连天百集团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大连国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张影	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院长、营销战略及行为科学教授、2019年5月起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杨家君	现任大连市工商联副主席，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辽宁省律师协会监事会主席、大连市律师协会会长、中共大连市律师行业委员会书记、大连仲裁委员会委员；2019年5月至2020年10月27日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赵锡金	曾任大连科华税务师事务所所长、大连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大连文化传播影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大连锡金公益基金理事长、2020年10月起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孙光国	1998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会计学院院长、2019年5月起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磊	现任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昆山市金融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2019年5月起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亚霄	曾任神州租车首席信息官、IBM全球技术服务部大中华区CTO及首席架构师职务；现任AWS大中华区架构师总监职务；2019年5月起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孙国团	1982年至2008年任职于省医药局药材公司、省政府驻武汉办事处、省工商局；2008年3月至2009年3月任副总裁、盘锦、鞍山项目筹备组成员；2009年3月至2010年4月任鞍山新玛特副董事长兼党委书记；2010年4月至2014年8月历任沈阳地区集团总裁、沈阳新玛特（中街店）董事长、沈阳铁西新玛特董事长、沈阳新玛特（太原街店）总经理、沈阳铁西新玛特董事长、沈阳于洪新玛特董事长、吉林新玛特董事长、吉林百货大楼董事长；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纪检中心领导兼纪委书记；2019年9月兼任党委副书记；2019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
王日勤	2000年1月至2012年7月任大连商场珠宝化妆品部经理；2012年7月至2014年5月任总部办副主任兼综合处副处长；2014年5月至2017年1月任总部办中心副主任兼文电处处长；2017年1月至2017年6月任办公中心副主任兼文电处处长；2017年6月至今任办公中心副主任；2019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孙树斌	2013年10月至2014年5月大商股份有限公司预算处副科长；2014年5月至2016年12月大商股份有限公司预算处副处长；2016年12月至2019年2月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工程部长；2019年2月至今纪检审计专业本部副部长；2019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刘晶	2010年2月至2015年1月双兴商品城办公室主任；2015年1月至2019年2月双兴商品城总经理助理；2019年2月至2020年8月任公司工会副主席；2019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2020年8月至今任大连商场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
李书恒	2013年8月至2015年9月任公司团委文体专干；2015年9月至2020年8月任公司团委副书记；2019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团委副书记兼任大商文体公司总经理。
马峻嵘	1990年4月至2008年8月任牡丹江百货大楼服装商场营业员；2008年10月至2013年1月任牡丹江百货大楼男装业种卖区长；2013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牡丹江百货大楼男装业种副经理；2015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牡丹江百货大楼名媛业种副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1月任牡丹江百货大楼男装业种副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牡丹江百货大楼淑女业种副经理；2019年5月起至今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胡莲	现任锦州百货大楼营销部费用管理员、2020年1月起至今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宋文礼	曾任大连商场针织部出纳员、资金部主任、大连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大连国际商贸大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公司大连新玛特店财务部长、公司大庆新玛特店财务部长、公司大庆地区集团副总会计师、桂林微笑堂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大商大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6月起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牛钢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5年1月11日	
徐强	大连国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0年5月	2020年10月
栗利玲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管组组长	2017年2月	
吴波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管组组长	2017年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牛钢	中百联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年5月12日	
牛钢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5月12日	
牛钢	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10月21日	
孟浩	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2月19日	
汪晖	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2月19日	
孙国团	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2月19日	

闫莉	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2月19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和相关同行业企业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水平，依据《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通过绩效考评等综合评价，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年度收入与净利润实现情况挂钩考核，2020 年公司董事会适当放宽考核标准。结合个人在公司内部职务、责任、个人履职设定年薪档级，同时根据当年公司经营业绩、个人成绩和廉洁自律方面综合考核，评定档级。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都按照上述方案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282.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闫莉	总会计师	离任	公司内部工作岗位调整
宋文礼	财务负责人	聘任	经董事会聘请
杨家君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工作安排请辞
赵锡金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徐强	董事	离任	到龄退休个人请辞
田德斌	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栗利玲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请辞
吴波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请辞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56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3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5
销售人员	3,521
技术人员	1,037
财务人员	1,980
行政人员	5,745
合计	12,3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以上	75
本科	2,061
合计	2,13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工效挂钩”薪资制度是公司分配的基本准则，按劳分配施行“多劳多得，少劳少得”。2020年高管薪酬收入依据公司效益指标达成、个人履职绩效等情况，由薪酬委员会制定。薪资分配能够实现考核指标具体到人。公司实施分类、分层、分级管理，关爱基层员工，激发全员创造的动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因疫情原因，公司以内部线上培训为主。聘用内部优秀干部及员工为内部培训师，以实际工作案例和操作技能为主要培训主题开展。主要培训方向：

1. 入职培训

针对新入职员工和应届毕业生开展以企业理念、商务礼仪、职业素养等多方面的培训。

2. 四自商品培训

根据公司四自经营工作的推进及全球稀缺商品的引进，结合联销承包人实际案例，自主研发内部培训课件。范围涉及：商品知识，销售技巧，售后服务，布局陈列等。

3. 领导提升培训

维护组织内部干部梯队建设，发掘年轻干部潜力，提升团队领导力。通过问卷形式收集中高层领导有待提高及必备的领导管理技巧，分别从心态、办法、能力等方面逐步提升干部素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每一次股东大会，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和平等地位，充分行使每一个股东的表决权，公司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对其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未发生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事项。

(2)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完善董事会相关议事规则，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职责，提高董事会工作效率、规范运作和决策水平。报告期公司所有董事均能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恪尽职守，严格自律，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充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均能认真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严格自律，忠实、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收购资产、关联交易以及财务状况进行监督，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4)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绩效评价考核办法和激励约束机制，并逐步加以完善。公司以按劳取酬为原则，以绩效挂钩为基础，实行定档年薪制，按照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其进行激励和约束。

(5) 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相互之间能够实现良好沟通，共同推进并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6)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以及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做好信息使用的登记工作，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2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5 月 13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23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6 月 24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11 月 1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牛钢	否	7	7	0	0	0	否	1
孟浩	否	7	7	7	0	0	否	0
田德斌	否	0	0	0	0	0	否	0
汪晖	否	7	7	0	0	0	否	2
闫莉	否	7	7	0	0	0	否	3
王晓萍	否	7	7	7	0	0	否	0
张学勇	否	7	7	0	0	0	否	3
鞠静	否	7	7	0	0	0	否	3
徐强	否	6	6	0	0	0	否	0
栗丽玲	否	7	7	7	0	0	否	0
吴波	否	7	7	7	0	0	否	0
张影	是	7	7	7	0	0	否	0
杨家君	是	7	7	7	0	0	否	1
赵锡金	是	0	0	0	0	0	否	0
孙光国	是	7	7	7	0	0	否	0
张磊	是	7	7	7	0	0	否	1
刘亚霄	是	7	7	7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大商集团关于解决同业竞争原承诺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到期，因受资本市场及宏观经济形势等外部因素影响，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大商集团变更同业竞争方案为：自原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到期之日起未来 24 个月内对同业竞争门店进行梳理、分立、物业剥离、阶段性托管等，并最终通过注入大商股份、出售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报告期内大商集团已关闭紫荆山百货、自贡新玛特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门店，正在进行对具有经营价值且无负债、低负债的门店进行相关资产整合、剥离及股权结构调整等工作，为注入上市公司做准备。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根据按劳取酬的原则，对内推行逐级考评制度，实行年薪制等激励机制。公司定期对高管人员进行业绩、能力、思想、廉洁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并结合公司年度工作计划、企业实现的经营业绩等因素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报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的

建立，提高了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效率和创造性，对公司的发展和业绩的增长起到了较好的促进作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网址：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商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商股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大商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零售业务收入确认

2. 诉讼事项

(一)零售业务收入确认事项

3.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注释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合并营业收入 811,694.58 万元,主要为商品零售收入,是其利润主要来源,零售业务交易量频繁,且销售客户主要为个人。商品零售收入的确认主要依赖信息系统,收入的确认计量是否准确直接影响财务报表的准确性,因此我们将零售业务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4.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零售业务收入确认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评估及测试销售循环的内部控制制度及流程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2) 执行销售系统的一般控制及应用控制测试程序，评估系统的安全性及不可更改性，测试销售数据传输的准确性及及时性；对销售系统及财务系统的数据进行核对比较分析；

(3) 执行收入成本的分析性程序，结合店铺促销活动推广情况检查各月收入变动情况，分析同期毛利率变动情况，核实销售收入及毛利的合理性；

(4) 选取样本检查店铺财务账面确认销售收入是否与销售日报表、收银日报表一致，抽查相应的销售流水、收银回单等是否与销售系统记录一致；

(5) 结合银行流水回款情况等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6) 检查接近基准日前后的销售及回款记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零售业务收入的确认、计量及披露是充分适当的。

(二) 诉讼事项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1。截止审计报告日大商股份存在未决诉讼事项，这些诉讼事项主要包括大商股份被起诉要求支付租金及违约金等。鉴于该等案件可能产生的结果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金额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进行关注。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诉讼事项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大商股份法律事务的关键内控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其法律事务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 查阅诉讼案件的起诉书、判决书及其他相关资料，向大商股份相关人员和法务人员了解诉讼事项发生的背景及原因，追溯案件的历史信息并获取、查阅相关资料；

(3) 与大商股份管理层进行沟通，了解诉讼应对措施、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以及相应的财产保全措施或执行措施；

(4) 与大商股份管理层及相关法务人员进行讨论，了解并判断该等诉讼案件可能的结果及相应的法律依据，并了解、分析执行措施的有效性及其进展情况；

(5) 基于上述取得的相关资料及证据，分析大商股份管理层对这些诉讼结果的判断是否适当，相应的会计处理是否充分；

(6) 检查上述诉讼事项及相应的会计处理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适当、充分。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大商股份管理层对该等诉讼事项的相关判断是合理的，对其相应的会计处理是适当的、披露是充分的。

四、其他信息

大商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

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大商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大商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大商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大商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大商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大商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商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大商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

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刘璐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娜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383,237,875.94	3,511,455,504.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3,022,057,744.76	4,111,134,273.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	196,329,174.87	206,180,982.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	259,416,818.20	252,553,696.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	324,047,863.07	446,969,085.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	3,976,411,863.84	3,920,984,246.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1	46,324,072.93	46,324,07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	127,447,427.62	94,682,525.38
流动资产合计		11,335,272,841.23	12,590,284,386.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4	1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	31,945,535.55	27,793,861.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	9,632,152.59	9,632,152.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	175,125,842.32	183,853,555.16
固定资产	21	4,338,596,461.26	4,617,539,751.79
在建工程	22	15,855,759.57	35,996,794.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	729,917,718.45	768,296,022.28
开发支出			
商誉	28	57,815,629.13	57,815,629.13
长期待摊费用	29	183,060,006.85	232,704,799.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386,288,589.91	400,867,13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38,237,695.63	6,364,499,701.62
资产总计		17,273,510,536.86	18,954,784,087.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	8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	376,500,361.85	495,497,151.01
应付账款	36	2,387,527,027.09	2,845,432,729.42
预收款项			1,367,019,133.42
合同负债	38	1,349,378,083.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	81,967,745.84	112,035,688.00
应交税费	40	168,615,850.99	162,309,309.54
其他应付款	41	2,108,665,784.48	2,525,806,207.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161,754.40	20,149,644.4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0,360,106.70	
流动负债合计		6,683,014,960.37	8,508,100,219.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	6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8	588,098,455.22	702,356,699.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	109,818,604.49	109,484,089.07
预计负债	50	50,370,112.50	44,110,020.73
递延收益	51	8,153,994.14	133,092,955.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	190,836,833.39	187,766,295.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6,277,999.74	1,176,810,059.62
负债合计		7,699,292,960.11	9,684,910,278.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293,718,653.00	293,71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	1,194,561,206.69	1,194,561,165.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	-10,769,898.00	-10,769,898.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	968,830,981.25	968,830,981.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	6,821,998,041.18	6,548,758,59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68,338,984.12	8,995,099,499.11
少数股东权益		305,878,592.63	274,774,30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74,217,576.75	9,269,873,80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73,510,536.86	18,954,784,087.99

法定代表人：牛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文礼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凤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91,473,439.23	2,910,334,457.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22,057,744.76	4,111,134,273.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	349,236,824.94	314,726,113.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7,932,247.93	92,174,066.85

其他应收款	2	2,354,530,139.99	2,374,750,029.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01,841.05	97,763,749.07
存货		465,240,137.69	420,495,623.1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41,501.24	16,804,983.53
流动资产合计		9,262,812,035.78	10,240,419,547.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3,953,356,814.08	3,959,759,896.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367,704.66	23,680,788.06
固定资产		381,198,260.76	384,510,035.53
在建工程		14,303,777.34	28,343,624.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8,687,144.69	207,564,416.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486,070.69	10,791,31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8,439,950.75	451,909,846.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44,839,722.97	5,096,559,921.40
资产总计		14,407,651,758.75	15,336,979,468.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1,0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2,014,406.73	472,581,646.32
应付账款		465,503,037.16	540,605,154.79
预收款项			168,777,296.81
合同负债		182,413,030.35	
应付职工薪酬		18,798,935.66	31,913,909.67
应交税费		88,890,352.14	37,693,260.28
其他应付款		5,248,022,211.79	4,874,202,203.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839,353.40	
流动负债合计		6,458,481,327.23	7,125,773,471.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1,911,947.02	93,432,631.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77,192.70	1,006,331.19
预计负债		10,603,672.76	18,328,385.63
递延收益			17,419,097.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89,436.19	6,408,568.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782,248.67	136,595,014.03
负债合计		6,634,263,575.90	7,262,368,48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3,718,653.00	293,71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5,988,295.42	895,988,295.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75,000.00	-7,275,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8,830,981.25	968,830,981.25
未分配利润		5,622,125,253.18	5,923,348,053.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73,388,182.85	8,074,610,982.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07,651,758.75	15,336,979,468.43

法定代表人：牛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文礼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凤玉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116,945,812.44	21,887,874,447.35
其中：营业收入	61	8,116,945,812.44	21,887,874,447.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41,795,383.02	20,292,080,293.09
其中：营业成本	61	5,394,080,627.92	16,118,794,546.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	200,311,861.12	259,443,376.67
销售费用	63	1,010,942,645.47	1,339,525,620.01
管理费用	64	671,084,418.75	2,601,420,720.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6	-34,624,170.24	-27,103,970.87
其中：利息费用		16,675,556.21	46,227,621.67
利息收入		74,425,097.04	83,631,353.27
加：其他收益	67	36,042,955.49	9,961,283.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	39,543,675.79	57,829,133.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1,673.92	982,628.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	62,094,374.28	25,634,273.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	45,593,949.97	-45,208,949.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	-56,013,438.78	-162,230,388.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1,743,559.72	3,619,250.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4,155,505.89	1,485,398,755.67
加：营业外收入	74	27,645,016.86	78,902,742.65
减：营业外支出	75	199,536,442.31	105,315,727.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2,264,080.44	1,458,985,770.99
减：所得税费用	76	298,756,949.98	494,944,524.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507,130.46	964,041,246.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3,507,130.46	964,041,246.4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9,402,806.23	893,351,500.7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104,324.23	70,689,745.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	533,507,130.46	964,041,246.4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104,324.23	70,689,745.64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3.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0	3.04

法定代表人：牛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文礼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凤玉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2,343,064,494.04	4,511,943,645.99
减：营业成本	4	1,675,516,313.80	3,355,731,405.77
税金及附加		33,372,326.78	44,187,368.52
销售费用		181,512,070.97	252,130,870.61
管理费用		178,953,512.65	471,602,147.8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957,988.66	2,526,228.12
其中：利息费用		66,315,560.82	65,857,157.66
利息收入		62,716,053.67	72,171,889.17
加：其他收益		4,845,937.87	1,165,544.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32,804,718.62	1,152,481,140.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596,917.79	555,510.64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094,374.28	25,634,273.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4,719,008.68	-149,159,184.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8,185.61	-132,049,981.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1,985.99	768,507.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701,525.13	1,284,605,923.93
加:营业外收入		9,450,095.35	10,409,390.57
减:营业外支出		35,456,719.82	26,142,161.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708,149.60	1,268,873,153.49
减:所得税费用		-23,648,712.43	67,501,394.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59,437.17	1,201,371,759.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59,437.17	1,201,371,759.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059,437.17	1,201,371,759.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法定代表人：牛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文礼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凤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95,613,144.95	21,478,455,269.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544,315.77	5,494,662.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0,120,306.85	5,984,360,88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77,277,767.57	27,468,310,818.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37,145,609.45	17,795,941,853.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8,875,628.59	1,566,955,55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7,637,932.04	1,254,273,016.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9,743,245.12	5,853,280,38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73,402,415.20	26,470,450,81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24,647.63	997,860,006.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75,793,775.07	6,078,217,669.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017,376.94	72,673,813.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69,398.09	21,937,742.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4,580,550.10	6,172,829,225.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525,137.02	157,665,715.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17,021,375.00	8,88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985,197.0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3,546,512.02	9,107,650,91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034,038.08	-2,934,821,687.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	1,009,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0	1,009,6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1,000,000.00	512,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510,433.29	143,508,651.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877,101.32	109,104,595.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8,595.58	2,585,955.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959,028.87	658,894,607.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959,028.87	350,755,392.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73,335.15	5,129,691.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822,973.57	-1,581,076,597.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3,892,007.56	4,744,968,60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1,069,033.99	3,163,892,007.56

法定代表人：牛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文礼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凤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3,206,328.77	4,319,845,131.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53,176.94	1,134,315.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273,521.23	1,775,682,004.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6,833,026.94	6,096,661,45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6,558,335.33	3,630,993,755.8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009,321.00	337,667,843.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979,744.79	258,879,87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0,636,196.91	993,925,787.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8,183,598.03	5,221,467,26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50,571.09	875,194,189.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85,695,796.95	3,0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1,388,132.96	933,720,586.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200.68	171,015.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666,388.25	4,279,150,090.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4,951,518.84	8,238,041,691.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91,865.00	41,247,149.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14,021,375.00	8,5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712,874.62	268,651,793.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42,926,114.62	8,824,898,943.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025,404.22	-586,857,25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0	1,0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1,000,000.00	4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630,514.13	32,857,844.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3,630,514.13	432,857,844.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630,514.13	567,142,155.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955,681.00	855,479,094.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1,426,850.29	1,765,947,756.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8,471,169.29	2,621,426,850.29

法定代表人：牛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文礼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凤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年末余 额	293,718,6 53.00				1,194,561,165 .10		-10,769,898 .00		968,830,981 .25		6,548,758,597 .76		8,995,099,499 .11	274,774,309 .99	9,269,873,809 .10
加:会计 政策变 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 额	293,718,6 53.00				1,194,561,165 .10		-10,769,898 .00		968,830,981 .25		6,548,758,597 .76		8,995,099,499 .11	274,774,309 .99	9,269,873,809 .10
三、本期 增减变 动金额 (减少 以					41.59						273,239,443.4 2		273,239,485.0 1	31,104,282. 64	304,343,767.6 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1.59							41.59	-41.59	

2020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末余额	293,718,653.00			1,194,561,206.69		-10,769,898.00		968,830,981.25		6,821,998,041.18		9,268,338,984.12	305,878,592.63	9,574,217,576.75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1,172,054,710.54				955,156,827.16		5,658,311,353.09		8,079,241,543.79	275,648,603.97	8,354,890,14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769,898.00		-106,463,021.85		117,232,919.85				
前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293,718,653.00			1,172,054,710.54		-10,769,898.00		848,693,805.31		5,775,544,272.94		8,079,241,543.79	275,648,603.97	8,354,890,147.76

2020 年年度报告

余额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22,506,454.56				120,137,175. 94	773,214,324.8 2	915,857,955.3 2	-874,293.98	914,983,661.3 4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893,351,500.7 6	893,351,500.7 6	70,689,745. 64	964,041,246.4 0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450,000.00	450,000.0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450,000.00	450,000.0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0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2,506,454.56						22,506,454.56	2,500,717.17	25,007,171.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3,718,653.00			1,194,561,165.10	-10,769,898.00	968,830,981.25	6,548,758,597.76	8,995,099,499.11	274,774,309.99	9,269,873,809.10			

法定代表人：牛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文礼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凤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895,988,295.42		-7,275,000.00		968,830,981.25	5,923,348,053.16	8,074,610,982.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3,718,653.00				895,988,295.42		-7,275,000.00		968,830,981.25	5,923,348,053.16	8,074,610,982.83

2020 年年度报告

	53.00				95.42		00.00		981.25	8,053.16	,982.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222,799.98	-301,222,799.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059,437.17	-75,059,437.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6,163,362.81	-226,163,362.8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6,163,362.81	-226,163,362.8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3,718,653.00				895,988,295.42		-7,275,000.00		968,830,981.25	5,622,125,253.18	7,773,388,182.85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3,718,653.00				895,988,295.42				955,156,827.16	5,800,280,666.36	7,945,144,441.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6,463,021.85	-958,167,196.65	-1,071,905,218.5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3,718,653.00				895,988,295.42				848,693,805.31	4,842,113,469.71	6,873,239,22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137,175.94	1,081,234,583.45	1,201,371,759.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1,371,759.39	1,201,371,759.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0,137,175.94	-120,137,175.94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137,175.94	-120,137,175.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0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3,718,653.00				895,988,295.42		-7,275,000.00		968,830,981.25	5,923,348,053.16	8,074,610,982.83

法定代表人：牛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文礼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凤玉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2年5月经大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由国有企业改组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3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694，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200241268278D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及转增股本，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9,372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372万元，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一号，总部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一号，母公司为大商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牛钢先生。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98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简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国贸大厦”）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连大商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大商矿泉水”）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连大福珠宝经营有限公司（“大福珠宝”）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连亚瑟王服饰有限公司（“亚瑟王服饰”）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羊绒时装（大连）有限公司（“羊绒时装”）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连大商钟表有限公司（“大商钟表”）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连大商天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天狗网”）	控股子公司	1	35%	35%
大商天狗电子商务（香港）有限公司（“天狗香港”）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35%	100%
大连大商黄金珠宝有限公司（“大商黄金珠宝”）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城市乐园（大连）有限公司（“城市乐园（大连）”）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沈阳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沈阳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7%	97%
沈阳大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沈阳物业”）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58%	60%
大商吉林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吉林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7%	100%
鞍山华奇置业有限公司（“鞍山华奇置业”）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7%	100%
沈阳市铁西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铁西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7%	97%
沈阳于洪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于洪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7%	100%
大商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抚顺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铁岭新玛特有限公司（“铁岭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丹东新玛特有限公司（“丹东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抚顺望花新玛特有限公司（“望花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抚顺东洲新玛特有限公司（“东洲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子公司名称（简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大商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抚顺商业城”)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抚顺商贸大厦”)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抚顺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抚顺大商远方物流配送经贸有限公司(“抚顺物流”)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抚顺顺城新玛特有限公司(“顺城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0%	100%
大商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抚顺东洲超市”)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抚顺清原商场有限公司(“抚顺清原商场”)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丹东)生活广场有限公司(“丹东生活广场”)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抚顺永新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抚顺永新”)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锦州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锦州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锦州千盛”)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81%	90%
大商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锦华商场”)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锦州家家广场”)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锦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锦州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锦州锦绣前程购物中心有限公司(“锦州锦绣前程”)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营口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营口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本溪商业大厦”)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阜新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阜新新玛特”)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阜新千盛百货有限公司(“阜新千盛”)	控股子公司	1	97%	97%
大商集团朝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朝阳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59%	59%
大商吉林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吉林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6%	96%
大商大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大庆新玛特”)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庆大商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大庆百货大楼”)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大商让胡路商场有限公司(“大庆让胡路”)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大商新东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大庆新东方”)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大商湖滨超市有限公司(“大庆湖滨超市”)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大商龙凤商场有限公司(“大庆龙凤商场”)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大商乙烯商场有限公司(“大庆乙烯商场”)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庆新玛特影城有限公司(“大庆新玛特影城”)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大商大庆长春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大庆长春堂”)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百大宾馆”)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庆市龙凤购物有限责任公司(“龙凤购物”)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84%	84%
大商股份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牡丹江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股份七台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七台河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77%	85%
大商股份牡丹江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牡丹江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88%	88%
大商股份鸡西新玛特广益街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鸡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子公司名称（简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西广益街”)				
大商股份鸡西新玛特中心街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鸡西中心街”)	控股子公司	1	85%	85%
大商股份延吉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延吉千盛”)	控股子公司	1	85%	85%
大商佳木斯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佳木斯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4%	94%
大商富锦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富锦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4%	100%
大商佳木斯华联商厦有限公司(“佳木斯华联”)	控股子公司	1	94%	94%
大商佳木斯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佳木斯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双鸭山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双鸭山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伊春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伊春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90%	90%
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郑州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8%	98%
河南正弘国际品牌销售有限公司(“正弘国际”)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98%	100%
大商股份郑州商业投资有限公司(“郑州投资”)	控股子公司	1	99.80%	100%
大商股份(郑州)商贸有限公司(“郑州商贸”)	控股子公司	1	58%	58%
大商集团开封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开封新玛特”)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许昌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许昌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8%	98%
大商集团(新乡)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新乡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92%	92%
大商集团(新乡)新生活时代广场购物有限公司(“新乡百货”)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漯河千盛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漯河千盛”)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漯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漯河新玛特”)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信阳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信阳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	1	60%	60%
南阳大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阳地产”)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麦凯乐(青岛)百货总店有限公司(“青岛麦凯乐”)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淄博商厦”)	控股子公司	1	71%	71%
淄博中润新玛特有限公司(“中润新玛特”)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1%	100%
东营旭福商贸有限公司(“旭福商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1%	100%
淄博远方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远方物业”)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56%	80%
淄博远顺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远顺设备”)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56%	80%
山东威海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百货”)	控股子公司	1	70%	70%
威海凯奥贸易有限公司(“威海凯奥”)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0%	100%
威海展宏贸易有限公司(“威海展宏”)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0%	100%
威海市威百照相器材有限公司(“威百照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0%	100%
威海品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品云咨询”)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0%	100%
大商(威海)进出口有限公司(“威海进出口”)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70%	100%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中百联”)	控股子公司	1	68%	68%
四川省自贡市大商投资有限公司(“自贡投资”)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子公司名称（简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意兰服装有限公司（“意兰服装”）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连大商集团营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营口地产”）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烟台大商投资有限公司（“烟台地产”）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历思联行物业管理（烟台）有限公司（“大商历思联行物业”）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55%	55%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香港新玛”）	全资子公司	1	100%	100%
大商新玛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新玛”）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深圳市前海新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前海新玛”）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0 户，减少 1 户，其中：

1. 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大庆千盛百货有限公司	被大庆百货大楼吸收合并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的确认、顾客奖励积分的会计处理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根据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 存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本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4)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5)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公司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法律明令限制本公司在特定期间内处置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并根据该工具的特征进行调整。在估值时，本公司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 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

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企业持有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5)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4)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6)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

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

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 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除上述组合以外的应收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判断，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内部应收账款组合	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经济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确定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其他组合	除组合 1 以外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金融工具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应收股利组合	应收股利	参考历史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经济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确定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应收利息组合	应收利息	参考历史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经济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确定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 内部往来组合	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经济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确定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 其他组合	除上述组合以外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经济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拟开发土地、低值易耗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不含低值易耗品)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期摊销法；
- (2)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6.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7.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8.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9.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在开发产品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冲减质量保证金；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质量保证金余额退还施工单位。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金融工具减值”。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

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

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同。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5	0-5%	2.71%-2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0-5%	4.75%-1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0-5%	23.75%-25.00%
家具用具	年限平均法	5	0-5%	19.00%-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5%	31.67%-33.33%
------	-------	---	------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法定权属年限	土地使用证
天桥使用权	5年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注册商标	5 年	
电脑软件	5 年	
其他	5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

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 年	
房屋租赁支出及其他	受益期限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根据企业实际撰写）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

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

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商品零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和提供劳务或服务收入。

依据本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商品零售收入

商品零售收入系本公司自有百货门店的商品销售而取得的收入。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若本公司在向顾客转让商品之前控制商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顾客对价总额确认收入。若本公司的履约义务为安排另一方提供商品，则本公司为代理人，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房地产销售收入

房地产销售在房产工程已经竣工，具备入住交房条件；具有经购买方认可的销售合同或其他结算通知书；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办理了房屋移交手续，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房屋租赁收入

房屋租赁收入，按照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承租期间和金额，确认相应租金收入的实现。

(4) 提供劳务或服务收入

劳务或服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已签订的劳务或服务合同在服务过程中分期确认劳务或服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

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注释“固定资产”。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董事会决议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0 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重分类 (注 1)	重新计量 (注 2)	小计	
预收款项	1,367,019,133.42	-1,367,019,133.42		-1,367,019,133.42	
合同负债		1,356,605,371.22		1,356,605,371.22	1,356,605,371.22
其他流动负债		135,914,444.56		135,914,444.56	135,914,444.56
递延收益	133,092,955.30	-125,500,682.36		-125,500,682.36	7,592,272.94
负债合计	9,684,910,278.89				9,684,910,278.89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款项		1,368,334,798.61	-1,368,334,798.61
合同负债	1,349,378,083.42		1,349,378,083.42
其他流动负债	130,360,106.70		130,360,106.70
递延收益	8,153,994.14	119,557,385.65	-111,403,391.51
负债合计	7,699,292,960.11	7,699,292,960.1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收入	8,116,945,812.44	16,142,767,576.70	-8,025,821,764.26
营业成本	5,394,080,627.92	12,302,429,206.67	-6,908,348,578.75
管理费用	671,084,418.75	1,788,557,604.26	-1,117,473,185.51
净利润	533,507,130.46	533,507,130.4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11,455,504.47	3,511,455,504.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11,134,273.06	4,111,134,273.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6,180,982.58	206,180,982.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2,553,696.21	252,553,696.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6,969,085.50	446,969,085.5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20,984,246.24	3,920,984,246.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46,324,072.93	46,324,07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682,525.38	94,682,525.38	
流动资产合计	12,590,284,386.37	12,590,284,386.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793,861.63	27,793,861.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32,152.59	9,632,152.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3,853,555.16	183,853,555.16	
固定资产	4,617,539,751.79	4,617,539,751.79	
在建工程	35,996,794.76	35,996,794.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68,296,022.28	768,296,022.28	
开发支出			
商誉	57,815,629.13	57,815,629.13	
长期待摊费用	232,704,799.36	232,704,799.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0,867,134.92	400,867,13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64,499,701.62	6,364,499,701.62	
资产总计	18,954,784,087.99	18,954,784,087.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5,497,151.01	495,497,151.01	
应付账款	2,845,432,729.42	2,845,432,729.42	
预收款项	1,367,019,133.42		-1,367,019,133.42
合同负债		1,356,605,371.22	1,356,605,371.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2,035,688.00	112,035,688.00	
应交税费	162,309,309.54	162,309,309.54	
其他应付款	2,525,806,207.88	2,525,806,207.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5,914,444.56	135,914,444.56
流动负债合计	8,508,100,219.27	8,633,600,901.63	125,500,682.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02,356,699.10	702,356,699.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9,484,089.07	109,484,089.07	

预计负债	44,110,020.73	44,110,020.73	
递延收益	133,092,955.30	7,592,272.94	-125,500,682.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766,295.42	187,766,295.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6,810,059.62	1,051,309,377.26	-125,500,682.36
负债合计	9,684,910,278.89	9,684,910,278.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3,718,653.00	293,71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4,561,165.10	1,194,561,165.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769,898.00	-10,769,898.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8,830,981.25	968,830,981.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48,758,597.76	6,548,758,59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95,099,499.11	8,995,099,499.11	
少数股东权益	274,774,309.99	274,774,30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69,873,809.10	9,269,873,80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954,784,087.99	18,954,784,087.9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10,334,457.78	2,910,334,457.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11,134,273.06	4,111,134,273.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4,726,113.42	314,726,113.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2,174,066.85	92,174,066.85	
其他应收款	2,374,750,029.27	2,374,750,029.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20,495,623.12	420,495,623.1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804,983.53	16,804,983.53	
流动资产合计	10,240,419,547.03	10,240,419,547.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59,759,896.29	3,959,759,896.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680,788.06	23,680,788.06	
固定资产	384,510,035.53	384,510,035.53	
在建工程	28,343,624.31	28,343,624.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7,564,416.87	207,564,416.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91,313.70	10,791,31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1,909,846.64	451,909,846.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96,559,921.40	5,096,559,921.40	
资产总计	15,336,979,468.43	15,336,979,468.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2,581,646.32	472,581,646.32	
应付账款	540,605,154.79	540,605,154.79	
预收款项	168,777,296.81		-168,777,296.81
合同负债		168,292,670.72	168,292,670.72
应付职工薪酬	31,913,909.67	31,913,909.67	
应交税费	37,693,260.28	37,693,260.28	
其他应付款	4,874,202,203.70	4,874,202,203.70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903,723.77	17,903,723.77
流动负债合计	7,125,773,471.57	7,143,192,569.25	17,419,097.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3,432,631.26	93,432,631.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06,331.19	1,006,331.19	
预计负债	18,328,385.63	18,328,385.63	
递延收益	17,419,097.68	0	-17,419,097.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08,568.27	6,408,568.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595,014.03	119,175,916.35	-17,419,097.68
负债合计	7,262,368,485.60	7,262,368,485.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3,718,653.00	293,71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5,988,295.42	895,988,295.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75,000.00	-7,275,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8,830,981.25	968,830,981.25	
未分配利润	5,923,348,053.16	5,923,348,053.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74,610,982.83	8,074,610,982.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336,979,468.43	15,336,979,468.4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增值税	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	9%
增值税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增值税	简易计税方法	5%或 3%
增值税	销售除油气外的出口货物；跨境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0%
消费税	金银首饰、铂金首饰和钻石及钻石饰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或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	16.5%

大商天狗电子商务（香港）有限公司	16.5%
------------------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羊绒时装、抚顺东洲超市、抚顺清原商场、丹东生活广场、锦州家家广场、吉林百货、大庆湖滨超市、大庆新玛特影城、大庆长春堂、富锦新玛特、双鸭山新玛特、远方物业、远顺设备、深圳新玛、大商历思联行物业、大商钟表、威海凯奥、品云咨询、威海展宏、威百照相、东洲新玛特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796,049.20	42,158,987.13
银行存款	3,314,888,070.44	3,434,456,278.58
其他货币资金	17,475,308.79	29,867,388.76
未到期应收利息	18,078,447.51	4,972,850.00
合计	3,383,237,875.94	3,511,455,504.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48,453,501.41	256,615,154.48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卡保证金	430,000,000.00	
保函保证金质押存款	150,000,000.00	50,000,000.00
被冻结银行存款	217,159,802.72	273,249,848.9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48,595.58	2,585,955.86
监管账户	5,481,996.14	16,754,842.06
合计	804,090,394.44	342,590,646.9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22,057,744.76	4,111,134,273.06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3,022,057,744.76	4,111,134,273.0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3,022,057,744.76	4,111,134,273.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计量说明见十、公允价值；

(2) 期末已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439,389,500.00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7,971,570.36
1 至 2 年	10,559,547.95
2 至 3 年	13,901,432.38
3 至 4 年	9,461,303.18
4 至 5 年	17,063.68
5 年以上	5,125,484.35
合计	217,036,401.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7,036,401.90	100.00	20,707,227.03	9.54	196,329,174.87	223,162,813.35	100.00	16,981,830.77	7.61	206,180,982.58
其中：										

其他组合	217,036.40 1.90	100.00	20,707,227.03	9.54	196,329,174.87	223,162,813.35	100.00	16,981,830.77	7.61	206,180,982.58
内部应收账款组合										
合计	217,036.40 1.90	/	20,707,227.03	/	196,329,174.87	223,162,813.35	/	16,981,830.77	/	206,180,982.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7,971,570.36	8,898,578.62	5.00
1—2 年	10,559,547.95	1,055,954.80	10.00
2—3 年	13,901,432.38	2,780,286.46	20.00
3—4 年	9,461,303.18	2,838,390.95	30.00
4—5 年	17,063.68	8,531.85	50.00
5 年以上	5,125,484.35	5,125,484.35	100.00
合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6,981,830.77	5,347,896.99	1,622,500.73			20,707,227.03
合计	16,981,830.77	5,347,896.99	1,622,500.73			20,707,227.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17,312,532.11	54.05	5,904,070.6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6,490,980.10	98.87	250,840,025.43	99.32
1 至 2 年	2,808,750.37	1.08	1,359,580.88	0.54
2 至 3 年	16,000.00	0.01	122,012.63	0.0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00.00		174,562.82	0.07
4 至 5 年	99,687.73	0.04	57,514.45	0.02
合计	259,416,818.20	100.00	252,553,696.2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账龄
夏普商贸（中国）有限公司	15,436,607.45	15,436,607.45	7-9 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197,430,741.82	76.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4,047,863.07	446,969,085.50
合计	324,047,863.07	446,969,08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4,597,194.72
1 至 2 年	106,652,171.14
2 至 3 年	56,321,227.61
3 至 4 年	41,339,889.38
4 至 5 年	14,395,621.93
5 年以上	267,051,596.97
坏账准备	-316,309,838.68
合计	324,047,863.0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定金及押金	69,935,790.13	66,995,756.98
资金拆借及欠款	285,241,356.23	415,113,951.82
应收预付卡通惠款	196,884,581.54	212,527,518.38
垫付款	31,853,368.91	30,525,114.71
其他	56,442,604.94	87,881,672.99
合计	640,357,701.75	813,044,014.88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4,381,410.33	273,001,325.85	68,692,193.20	366,074,929.38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306,714.58	9,306,714.58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138,258.24	17,257,045.41		31,395,303.65
本期转回	10,963,387.19	70,069,417.01		81,032,804.2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27,590.15		127,590.15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8,249,566.80	229,368,078.68	68,692,193.20	316,309,838.6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商集团河南超市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通惠款	68,735,873.57	5年以内	10.73	10,886,957.63

林祥伟	欠款	65,494,563.77	5年以上	10.23	65,494,563.77
阜新国泰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欠款	33,657,734.72	多年	5.26	24,317,390.46
锦州天兴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费	32,931,766.05	4年以内	5.14	3,917,971.43
河南省金博大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0	5年以上	4.68	30,000,000.00
合计	/	230,819,938.11	/	36.04	134,616,883.29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109,453.05		16,109,453.05	35,526,374.66		35,526,374.6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389,235,879.58	263,708,979.44	1,125,526,900.14	1,554,682,276.44	280,158,431.03	1,274,523,845.4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成本	1,700,757,368.52		1,700,757,368.52	1,476,137,660.05		1,476,137,660.05
开发产品	10,964,010.19		10,964,010.19	12,170,676.85		12,170,676.85
拟开发土地	1,114,336,085.10		1,114,336,085.10	1,113,878,363.40		1,113,878,363.40
低值易耗品	8,718,046.84		8,718,046.84	8,747,325.87		8,747,325.87
合计	4,240,120,843.28	263,708,979.44	3,976,411,863.84	4,201,142,677.27	280,158,431.03	3,920,984,246.2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80,158,431.03	57,496,761.89		73,946,213.48		263,708,979.4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80,158,431.03	57,496,761.89		73,946,213.48		263,708,979.4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成本中烟台大商城市乐园项目于2019年4月开工建设，预计竣工时间2022年4月，预计投资总额52.87亿元。截至2020年期末开发成本已发生金额13.63亿元。

拟开发土地中营口地产持有的位于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昆仑大街西、长江路北地块本年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尚未开始开发，该地块面积28,803.21平方米，期末余额6,908万元。城市乐园（大连）持有的位于中山区北部东港商务区内，港兴路以北、珠荷街以西、港浦路以南、珠莲街以东的土地，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该地块面积25,470.20平方米，期末余额104,526

万元。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固定资产-阳光商厦	46,324,072.93		46,324,072.93	47,342,857.14	284,057.14	2021年12月31日前
合计	46,324,072.93		46,324,072.93	47,342,857.14	284,057.14	/

其他说明：

子公司威海百货与第三方签订房屋买卖合同，出售其位于山东省荣成市的房屋建筑物，上年预期将于2020年12月31日前办理完毕房屋转让手续，由于买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付款，未办理房产过户转让手续，预计将于本年底之前处置完该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1,918,942.30	932,174.57
增值税留抵扣额	125,528,485.32	93,750,350.81
合计	127,447,427.62	94,682,525.38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债权投资期末余额为不可提前赎回、不能提前支取的大额存单，到期日为 2022 年 4 月 1 日，该笔存单按月支付利息。债权投资本期减少的原因为：本公司对外转让大额存单。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贝莱德(大连)啤酒有限公司(“贝莱德啤酒”)	1,347,053.30	3,000,000.00		-659,403.90						3,687,649.40	
大连大商典当有限公司(“大商典当”)	5,062,632.79			554,756.13						5,617,388.92	
大商报关行(大连)有限公司(“大商报关行”)	219,301.61			-13,076.51						206,225.10	
大商茶业有限公司(“大商茶业”)	21,164,873.93			1,269,398.20						22,434,272.13	
小计	27,793,861	3,000,000.		1,151,673.						31,945,535	

	.63	00		92						.55	
合计	27,79	3,000		1,151						31,94	
	3,861	,000.		,673.						5,535	
	.63	00		92						.55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32,152.59	4,632,152.59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炎黄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丹东国贸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大商集团山东济南人民商场儒商百货有限公司		
合计	9,632,152.59	9,632,152.59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33,032.91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13,147.58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江苏炎黄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150,900.00			
丹东国贸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大商集团山东济南人民商场儒商百货有限公司			7,2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9,696,671.18	269,696,671.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94,144.93	594,144.93
(1) 处置	594,144.93	594,144.93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69,102,526.25	269,102,526.2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7,782,299.95	77,782,299.95
2. 本期增加金额	8,183,697.62	8,183,697.62
(1) 计提或摊销	8,183,697.62	8,183,697.62
3. 本期减少金额	50,129.71	50,129.71
(1) 处置	50,129.71	50,129.71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5,915,867.86	85,915,867.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060,816.07	8,060,816.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060,816.07	8,060,816.0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5,125,842.32	175,125,842.32
2. 期初账面价值	183,853,555.16	183,853,555.1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沈阳新玛特铁西商铺	15,217,586.00	购买房产
沈阳新玛特鞍山商铺	45,185,760.30	购买房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38,596,461.26	4,617,539,751.7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338,596,461.26	4,617,539,751.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家具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31,721,887.27	909,689,823.82	96,130,012.70	176,999,536.35	194,669,278.83	9,109,210,538.97
2. 本期增加金额	35,433,380.60	9,812,913.36	325,052.70	2,470,141.71	2,603,687.68	50,645,176.05
（1）购置	-5,698,706.30	9,187,594.05	325,052.70	2,456,893.85	2,603,687.68	8,874,521.98
（2）在建工程转入	38,068,641.16	3,702,012.91				41,770,654.07
（3）企业合并增加						
重分类	3,063,445.74	-3,076,693.60		13,247.86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6,980,850.90	11,093,556.19	8,094,068.02	7,390,475.91	35,412,765.66	68,971,716.68
（1）处置或报废	6,980,850.90	11,093,556.19	8,094,068.02	7,390,475.91	35,412,765.66	68,971,716.68
4. 期末余额	7,760,174,416.97	908,409,180.99	88,360,997.38	172,079,202.15	161,860,200.85	9,090,883,998.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09,893,379.52	777,421,018.01	88,504,228.75	162,981,725.38	142,791,061.08	4,481,591,412.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226,246.38	19,217,623.31	1,411,364.81	3,791,611.92	17,768,986.30	315,415,832.72
(1) 计提	273,315,246.37	19,217,623.31	1,411,364.81	3,790,118.78	17,681,479.45	315,415,832.72
重分类	-88,999.99			1,493.14	87,506.85	
3. 本期减少金额	6,747,083.20	6,056,866.18	7,688,585.64	6,985,956.54	27,320,591.26	54,799,082.82
(1) 处置或报废	6,747,083.20	6,056,866.18	7,688,585.64	6,985,956.54	27,320,591.26	54,799,082.82
4. 期末余额	3,576,372,542.70	790,581,775.14	82,227,007.92	159,787,380.76	133,239,456.12	4,742,208,162.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079,374.44					10,079,374.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0,079,374.44					10,079,374.4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73,722,499.83	117,827,405.85	6,133,989.46	12,291,821.39	28,620,744.73	4,338,596,461.26
2. 期初账面价值	4,411,749,133.31	132,268,805.81	7,625,783.95	14,017,810.97	51,878,217.75	4,617,539,751.7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鸡西新玛特中央大堂	6,716,167.96	历史遗留问题
漯河新玛特营业楼	5,002,660.11	手续不全
大庆百货大楼	22,348,701.72	历史遗留问题
佳木斯百货副楼	11,826,466.15	手续不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855,759.57	35,996,794.76
工程物资		
合计	15,855,759.57	35,996,794.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湾度假村国球项目	3,807,826.51		3,807,826.51	3,807,826.51		3,807,826.51
大连商场改造工程				22,430,877.35		22,430,877.35
大连新玛特北街扶梯改造工程				2,104,920.45		2,104,920.45
大连麦凯乐总店百货改造工程	70,754.72		70,754.72	7,117,347.93		7,117,347.93
锦州锦绣前程改造工程				423,100.00		423,100.00
大商蓝卡改造工程	32,178.22		32,178.22			
财务共享系统	10,463,772.61		10,463,772.61			
新玛特洛阳旗舰店改造工程	1,368,504.99		1,368,504.99			
其他工程	112,722.52		112,722.52	112,722.52		112,722.52
合计	15,855,759.57		15,855,759.57	35,996,794.76		35,996,794.7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金湾度假村国球项目		3,807,826.51				3,807,826.51						自有
大连商场改造工程	28,580,000.00	22,430,877.35	6,151,320.57	28,582,197.92			100	100				自有
大连新玛特北街扶梯改造工程	15,000,000.00	2,104,920.45	2,853,748.02	4,958,668.47			33	33				自有
大连麦凯乐总店百货改造工程	24,100,000.00	7,117,347.93	7,425,418.68	6,147,494.09	8,324,517.80	70,754.72	60	60				自有
锦州锦绣前程改造工程	1,400,000.00	423,100.00			423,100.00		30	30				自有
大商蓝卡改造工程	80,000.00		32,178.22			32,178.22	40	40				自有
财务共享系统	20,640,000.00		10,463,772.61			10,463,772.61	51	51				自有
新玛特洛阳旗舰店改造工程	3,800,000.00		1,368,504.99			1,368,504.99	36	36				自有
其他工程		112,722.52	3,048,829.11	2,082,293.59	966,535.52	112,722.52						自有
合计	93,600,000.00	35,996,794.76	31,343,772.20	41,770,654.07	9,714,153.32	15,855,759.5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期末余额比上期期末余额减少 20,141,035.19 元，减少了 55.95%，主要原因为大连商场改造工程本年完成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天桥使用权	注册商标	电脑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36,424,932.17	2,160,736.47	195,597.08	15,821,452.67	155,261,189.73	1,509,863,908.12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00.00	58,530.97		95,330.97
(1) 购置			36,800.00	58,530.97		95,330.9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00.00		352,914.09		380,914.09
(1) 处置		28,000.00		352,914.09		380,914.09
4. 期末余额	1,336,424,932.17	2,132,736.47	232,397.08	15,527,069.55	155,261,189.73	1,509,578,325.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70,468,506.02	2,092,714.37	176,853.76	13,568,621.96	12,453,126.59	598,759,822.70

2. 本期增加金额	37,740,838.49	2,807.28	5,699.46	724,289.57		38,473,634.80
(1) 计提	37,740,838.49	2,807.28	5,699.46	724,289.57		38,473,63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00.00		352,914.09		380,914.09
(1) 处置		28,000.00		352,914.09		380,914.09
4. 期末余额	608,209,344.51	2,067,521.65	182,553.22	13,939,997.44	12,453,126.59	636,852,543.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2,808,063.14	142,808,063.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2,808,063.14	142,808,063.1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8,215,587.66	65,214.82	49,843.86	1,587,072.11		729,917,718.45
2. 期初账面价值	765,956,426.15	68,022.10	18,743.32	2,252,830.71		768,296,022.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锦州百货	140,175.71					140,175.71
牡丹江百货	85,694.36					85,694.36

本溪商业大厦	3,717,347.77					3,717,347.77
佳木斯百货	47,112,137.61					47,112,137.61
佳木斯华联商厦	6,760,273.68					6,760,273.68
吉林百货	44,862,735.32					44,862,735.32
淄博商厦	49,691,727.83					49,691,727.83
意兰服装	219,529,973.75					219,529,973.75
威海百货	32,874,695.21					32,874,695.21
中润新玛特（淄博润泽）	10,808,442.34					10,808,442.34
合计	415,583,203.58					415,583,203.5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吉林百货	44,862,735.32					44,862,735.32
淄博商厦	49,691,727.83					49,691,727.83
意兰服装	219,529,973.75					219,529,973.75
威海百货	32,874,695.21					32,874,695.21
中润新玛特（淄 博润泽）	10,808,442.34					10,808,442.34
合计	357,767,574.45					357,767,574.4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 入固定 资产改 良支出	117,797,073.63	16,753,757.08	47,851,387.96	13,736,704.29	72,962,738.46

租赁费	103,232,770.98		11,660,406.23		91,572,364.75
其他	11,674,954.75	7,785,406.90	935,458.01		18,524,903.64
合计	232,704,799.36	24,539,163.98	60,447,252.20	13,736,704.29	183,060,006.85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为租赁店铺闭店，报废装修支出。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0,165,416.13	65,041,354.22	276,677,251.44	69,169,313.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与税法差异	523,874,294.67	130,968,573.73	558,938,622.53	139,734,655.67
税法不允许当期扣除的成本费用	755,843,747.36	188,960,936.96	762,581,761.93	190,645,440.55
公允价值变动	5,270,900.00	1,317,725.00	5,270,900.00	1,317,725.00
合计	1,545,154,358.16	386,288,589.91	1,603,468,535.90	400,867,134.9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05,460,955.37	176,365,238.85	720,769,716.43	180,192,429.11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与税法差异	4,328,633.41	1,082,158.35	4,661,192.17	1,165,298.04
公允价值变动	53,557,744.76	13,389,436.19	25,634,273.06	6,408,568.27
合计	763,347,333.54	190,836,833.39	751,065,181.66	187,766,295.4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84,315,729.70	431,459,266.23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与税法差	8,630,867.81	11,001,997.60

异		
可抵扣亏损	2,272,042,253.83	2,311,299,583.26
税法不允许当期扣除的费用	60,243,660.08	61,375,909.39
公允价值变动	7,200,000.00	7,200,000.00
合计	2,732,432,511.42	2,822,336,756.4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289,135,388.34	
2021	442,621,354.57	445,417,216.89	
2022	504,080,414.88	508,942,981.72	
2023	379,161,259.28	409,944,142.16	
2024	411,032,223.54	451,409,517.18	
2025 年及以后	535,147,001.56	206,450,336.97	子公司天狗网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亏损弥补年限为 10 年
合计	2,272,042,253.83	2,311,299,583.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1,0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80,000,000.00	1,00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减少 920,000,000.00 元，减少了 92%，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偿还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76,500,361.85	495,497,151.01
合计	376,500,361.85	495,497,151.0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387,527,027.09	2,845,432,729.42
合计	2,387,527,027.09	2,845,432,729.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预付卡款项			1,344,436,586.42
烟台大商城市乐园项目预收售房款			22,582,547.00
合计			1,367,019,133.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行预付卡款项	1,051,192,317.07	1,210,386,755.83
预收销货款	150,071,932.64	
烟台大商城市乐园项目预收售房款	36,710,442.20	20,717,933.03
会员奖励积分	111,403,391.51	125,500,682.36
合计	1,349,378,083.42	1,356,605,371.2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售房产收款情况：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预售比例 (%)
烟台大商城市乐园项目预收售房款	36,710,442.20	20,717,933.03	2022 年	22
合计	36,710,442.20	20,717,933.03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4,938,918.67	1,073,216,000.36	1,102,008,511.17	66,146,407.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6,189.82	19,062,286.94	19,081,239.12	437,237.6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6,640,579.51	14,505,426.65	15,761,905.82	15,384,100.34
合计	112,035,688.00	1,106,783,713.95	1,136,851,656.11	81,967,745.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707,014.58	929,816,433.16	957,768,588.96	61,754,858.78
二、职工福利费		14,395,059.38	14,395,059.38	
三、社会保险费	81,708.46	53,614,469.72	53,614,466.30	81,711.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16.41	48,621,193.44	48,621,011.35	4,598.50
工伤保险费	6,450.83	1,567,746.62	1,567,952.61	6,244.84
生育保险费	70,841.22	3,425,529.66	3,425,502.34	70,868.54
四、住房公积金	192,455.00	61,999,193.07	61,995,237.77	196,410.3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57,740.63	13,390,845.03	14,235,158.76	4,113,426.9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4,938,918.67	1,073,216,000.36	1,102,008,511.17	66,146,407.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3,942.30	28,332,213.91	28,350,276.55	405,879.66
2、失业保险费	32,247.52	-11,122,256.74	-11,121,367.20	31,357.98
3、采暖费统筹		1,852,329.77	1,852,329.77	
合计	456,189.82	19,062,286.94	19,081,239.12	437,237.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818,298.20	26,700,234.55
消费税	5,992,384.56	6,774,910.07
企业所得税	113,577,939.42	103,753,146.38
个人所得税	474,013.13	1,508,292.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37,112.96	1,698,878.78
房产税	13,108,431.83	14,285,835.31
土地使用税	2,004,401.48	1,851,049.77
印花税	705,142.70	922,785.33
教育费附加	728,170.37	746,806.53

地方教育费	494,574.22	475,469.09
河道建设费	2,511,241.96	3,125,422.61
其他	564,140.16	466,478.49
合计	168,615,850.99	162,309,309.54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161,754.40	20,149,644.45
其他应付款	2,095,504,030.08	2,505,656,563.43
合计	2,108,665,784.48	2,525,806,207.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161,754.40	20,149,644.45
合计	13,161,754.40	20,149,644.45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37,594,697.68	600,104,345.15
应付工程款	103,084,162.39	139,718,681.00
代收款	877,849,716.37	907,932,490.74
应付房租	248,138,260.88	572,352,418.74
预收租金	52,876,005.27	59,331,732.07
借款	3,166,975.73	3,240,607.38
	272,794,211.76	222,976,288.35
合计	2,095,504,030.08	2,505,656,563.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130,360,106.70	135,914,444.56
合计	130,360,106.70	135,914,444.5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9,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69,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88,098,455.22	702,356,699.1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588,098,455.22	702,356,699.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租赁款	702,356,699.10	588,098,455.22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租赁费为公司租赁物业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的租金与按合同支付租金的差额。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125,202,704.83	126,124,668.58
三、其他长期福利		
一年以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384,100.34	-16,640,579.51
合计	109,818,604.49	109,484,089.07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4,110,020.73	50,370,112.50	未决诉讼违约金及诉讼费
合计	44,110,020.73	50,370,112.50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7,592,272.94		295,201.44	7,297,071.5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551,693.32	694,770.68	856,922.64	
奖励积分					
合计	7,592,272.94	1,551,693.32	989,972.12	8,153,994.1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阜新千盛契税返还	1,101,053.67	1,101,053.67		85,242.84		1,015,810.83	与资产相关
抚顺百货契税补贴	6,491,219.27	6,491,219.27		209,958.60		6,281,260.67	与资产相关
牡丹江百货专项用于缴纳社保补贴			1,551,693.32		694,770.68	856,922.64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全部冲减管理费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93,718,653					293,718,653
------	-------------	--	--	--	--	-------------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2,682,383.55	41.59		422,682,425.14
其他资本公积	771,878,781.55			771,878,781.55
合计	1,194,561,165.10	41.59		1,194,561,206.69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69,898.00							-10,769,898.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769,898.00							-10,769,898.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769,898.00							-10,769,898.0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66,700,724.51			966,700,724.51
任意盈余公积	2,130,256.74			2,130,256.74
合计	968,830,981.25			968,830,981.25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48,758,597.76	5,658,311,353.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17,232,919.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48,758,597.76	5,775,544,272.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9,402,806.23	893,351,500.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0,137,175.9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6,163,362.8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21,998,041.18	6,548,758,597.76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27,348,600.28	4,780,400,408.77	18,801,168,586.88	15,979,229,376.16
其他业务	2,089,597,212.16	613,680,219.15	3,086,705,860.47	139,565,170.18
合计	8,116,945,812.44	5,394,080,627.92	21,887,874,447.35	16,118,794,546.3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零售业务	批发销售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5,652,600,277.28	351,968,600.70	885,326,800.32	6,889,895,678.30
大连区域	1,805,501,696.87	330,771,974.24	293,210,528.07	2,429,484,199.18
沈阳区域	388,465,316.18		62,405,857.92	450,871,174.10
抚顺区域	427,119,744.94	19,450,165.22	38,147,125.78	484,717,035.94
山东区域	473,732,485.42	1,746,461.24	70,436,639.85	545,915,586.51
大庆区域	1,082,719,221.25		145,480,142.15	1,228,199,363.40
牡丹江区域	478,718,640.97		62,756,632.55	541,475,273.52
锦阜区域	467,230,484.95		77,466,586.16	544,697,071.11
河南区域	306,995,406.51		100,909,327.95	407,904,734.46
其他区域	222,117,280.19		34,513,959.89	256,631,240.0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5,652,600,277.28	351,968,600.70	885,326,800.32	6,889,895,678.30

在某一时点转让	5,652,600,277.28	351,968,600.70	53,902,057.62	6,058,470,935.6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831,424,742.70	831,424,742.70
合计	5,652,600,277.28	351,968,600.70	885,326,800.32	6,889,895,678.3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不包含租赁收入。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62.92%，主要原因为：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联销及代销业务模式收入按照净额法确认，导致收入大幅减少；另本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店铺闭店时间较长，商品销售收入比同期下降。

注 2：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66.54%，主要原因为：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联销及代销业务模式收入按照净额法确认，原计入营业成本的金额本年冲减营业收入导致成本减少；另本年将原在管理费用核算的店铺租赁费、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物业费等合同履行成本分类至营业成本中列报，增加了本年的营业成本。详见“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65,121,004.81	95,728,231.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17,902.82	33,303,581.02
教育费附加	10,252,146.20	14,274,889.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867,918.18	9,516,413.52
房产税	75,787,848.77	83,970,084.09
土地使用税	11,746,983.74	12,029,463.37
其他	6,618,056.60	10,620,713.96
合计	200,311,861.12	259,443,376.67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运杂费	20,727,900.97	23,779,283.15
包装费	3,441,232.14	5,878,614.16
差旅费	1,660,243.10	8,284,688.04
保险费	6,389,653.65	7,132,357.19
广告宣传费	76,866,675.35	112,861,148.25
工资性费用	897,845,139.08	1,173,709,382.37
其他	4,011,801.18	7,880,146.85
合计	1,010,942,645.47	1,339,525,620.01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041,354.13	1,858,804.94
工资性费用	50,117,126.60	82,389,433.09
租赁费	-30,179,786.93	1,100,426,182.62
折旧费	32,604,652.09	340,671,589.70
修理费	66,905,540.46	101,418,081.74
无形资产摊销	3,917,793.06	38,623,728.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000,428.81	74,463,492.40
劳动保护费	1,106,406.08	1,219,814.02
保险及公积金	131,941,932.17	268,427,251.08
办公费	26,214,445.17	34,538,906.54
能源费	357,430,708.36	440,593,748.76
物业费	-20,996,494.41	79,257,523.22
其他	31,980,313.16	37,532,164.61
合计	671,084,418.75	2,601,420,720.94

其他说明：

1：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下降 74.2%，主要原因为：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店铺的租赁费、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物业费 etc 合同履约成本分类至营业成本中列报，详见“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本年租赁费、物业费为负数的原因主要为：郑州中原新城店闭店，本年转回原按照直线法确认租金及物业费的长期应付款，冲减当期费用。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675,556.21	46,227,621.67
利息收入	-74,425,097.04	-83,631,353.27

汇兑损益	15,427,745.56	-3,243,946.23
其他	7,697,625.03	13,543,706.96
合计	-34,624,170.24	-27,103,970.87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042,955.49	9,961,283.21
合计	36,042,955.49	9,961,283.21

其他说明：

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贴及奖励	10,869,618.15	6,171,742.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及奖励	4,559,090.51	3,419,006.05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0,319,045.39	75,333.72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295,201.44	295,201.4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042,955.49	9,961,283.21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1,673.92	982,628.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252,632.89	10,114,782.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139,368.98	46,731,722.4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39,543,675.79	57,829,133.60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62,094,374.28	25,634,273.0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2,094,374.28	25,634,273.06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5,593,949.97	-45,208,949.96
合计	45,593,949.97	-45,208,949.96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7,496,761.89	-160,620,471.2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1,483,323.11	-1,609,917.45
合计	-56,013,438.78	-162,230,388.67

其他说明：

其他为预付款项计提的减值准备。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743,559.72	3,619,250.17
合计	1,743,559.72	3,619,250.17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5,567,248.74	27,937,580.00	5,567,248.74
其他	22,077,768.12	35,881,968.06	22,077,768.12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083,194.59	
合计	27,645,016.86	78,902,742.65	27,645,016.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00.00	921,000.00	2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193,433.42	3,082,163.18	23,193,433.42
违约及赔偿支出	155,172,425.98	93,529,859.02	155,172,425.98
其他	1,170,582.91	7,782,705.13	1,170,582.91
合计	199,536,442.31	105,315,727.33	199,536,442.31

其他说明：

违约及赔偿支出为本年因闭店导致的赔偿支出 4,919 万元及其他因诉讼产生的违约及赔偿支出 10,598 万元，其中对已经终审判决/终局仲裁的事项，根据相关法院的判决计提违约金或赔偿金 8,644 万元；对作为被告的尚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案件，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计提的预计赔偿金额

1,954 万元，但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该等案件诉讼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年已终审判决/终局仲裁的事项主要为河南省金博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博大公司”)由于租赁合同起诉本公司、沈阳军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军辉房地产”)由于租赁合同起诉子公司沈阳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及河南新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田置业”)由于租赁合同纠纷向郑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已终审判决/终局仲裁主要案件如下:

(1) 金博大公司因子公司郑州新玛特欠付租金对公司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公司支付租金 72,436,827.10 元及支付违约金 1,611,482.33 元(违约金以 72,436,827.10 元为基数,按照合同约定的每日万分之四违约金计算标准暂计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并参照该标准计算至被告实际清偿上述租金之日),案件诉讼费由公司承担。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金博大公司租金 72,436,827.10 元及违约金 1,611,482.33 元(暂计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之后违约金以租金 72,436,827.10 元为基数,参照合同约定的每日万分之四违约金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该欠付租金之日止)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412,042 元,保全费 5,000 元,共计 417,042 元由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二审判决,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41,204 元由公司承担。

本公司按照判决金额等确认 12,460,945.18 元营业外支出。

(2) 军辉房地产与子公司沈阳新玛特签订租赁合同,约定沈阳新玛特租赁军辉房地产位于沈阳市沈北新区道义南大街 68 号 5.2 万平方米的房屋用于商场经营,因房屋交接问题产生争议对子公司沈阳新玛特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双方租赁合同及相关协议,并要求沈阳新玛特赔偿违约金 22,776,000 元,已交定金 500 万元不予返还,承担案件诉讼费。沈阳市沈北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解除双方租赁合同,沈阳新玛特赔偿军辉房地产损失 22,776,000 元,已交 500 万定金归军辉房地产所有,沈阳新玛特承担案件诉讼费 155,680 元及反诉费 63,603.44 元。沈阳新玛特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219,283.44 元由沈阳新玛特承担。

本公司按照判决金额等确认 28,197,392.73 元营业外支出。

(3) 新田置业由于租赁纠纷向郑州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裁决解除与子公司郑州新玛特、郑州商贸签订的租赁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备忘录等,要求子公司郑州商贸搬离租赁房屋交还新田置业公司,并支付违约金 2903 万元。郑州仲裁委员会做出裁决:解除新田置业与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备忘录等,搬离租赁房屋交还新田置业公司,公司向新田置业支付违约金 2903 万元,承担仲裁费 210,616.00 元。逾期履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或支付迟延履行金。公司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仲裁结果,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豫 01 民特 21 号民事裁定驳回公司的申请。

本公司按照裁决金额等确认 31,189,106.25 元营业外支出。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1,107,867.00	515,293,248.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649,082.98	-20,348,724.06
合计	298,756,949.98	494,944,524.5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32,264,080.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8,066,020.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86,147.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881,107.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87,918.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201,180.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043,421.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8,926,128.86
所得税费用	298,756,949.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现金收入	4,051,487,011.75	5,587,800,623.85
押金及保证金	38,529,175.37	88,624,412.09
其他	670,104,119.73	307,935,850.30
合计	4,760,120,306.85	5,984,360,886.2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业务现金支出	3,679,146,598.80	4,867,815,739.43
广告宣传费	73,978,797.65	113,745,713.94
办公费	33,641,743.83	38,926,392.19
差旅费	2,088,568.82	7,344,777.63
物业管理费	48,145,622.25	76,276,357.59
手续费	3,874,585.05	9,784,037.25
其他	848,867,328.72	739,387,370.96
合计	4,689,743,245.12	5,853,280,388.9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	53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30,000,000.00	5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448,595.58	2,585,955.86
合计	1,448,595.58	2,585,955.86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3,507,130.46	964,041,246.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593,949.97	45,208,949.96
信用减值损失	56,013,438.78	162,230,388.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3,599,530.34	341,289,476.09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8,473,634.80	38,623,728.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786,845.97	111,368,962.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3,559.72	-3,619,250.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93,433.42	3,082,163.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094,374.28	-25,634,273.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103,301.77	42,983,675.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543,675.79	-57,829,133.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78,545.01	-23,425,554.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70,537.97	3,076,830.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978,166.01	-387,872,888.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329,486.71	122,113,945.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6,463,914.90	-57,860,683.13
其他	-67,362,892.19	-279,917,57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24,647.63	997,860,006.1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61,069,033.99	3,163,892,007.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63,892,007.56	4,744,968,604.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2,822,973.57	-1,581,076,597.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61,069,033.99	3,163,892,007.56
其中：库存现金	32,796,049.20	42,158,987.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28,272,984.79	3,121,733,020.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1,069,033.99	3,163,892,007.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6,930,591.7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预付卡保证金、工程付款保函质押及监管户
货币资金	217,159,802.72	法院冻结款项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9,389,500.00	工程付款保函质押
固定资产	210,416,703.23	银行借款抵押物
固定资产	8,448,135.94	财产保全担保
无形资产	2,461,788.17	银行借款抵押物
合计	1,464,806,521.78	/

其他说明：

(1)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银行定期存单及 439,389,500.00 元银行理财产品为质押，开具工程付款保函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

(2) 预售监管账户存款为子公司烟台地产预售房产款存入监管账户，期末余额为 5,481,996.14 元。

(3) 本公司发行商业预付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付卡保证金余额为 430,000,000.00 元。

(4) 子公司淄博商厦有限责任公司以净值为 83,624,323.57 元固定资产及净值为 2,461,788.17 元无形资产获得授信额度，并以人民币 1,448,595.58 元其他货币资金为保证金，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人民币 14,485,955.12 元银行承兑汇票。

(5) 子公司沈阳大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净值为 126,792,379.66 元固定资产为抵押获得借款，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已还清，资产尚未办理解押手续。

(6) 子公司大商股份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因与牡丹江港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港悦汇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刘群、陈凯、徐甫宾、安桂森、刘燕玲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以净值为 8,448,135.94 元固定资产向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以查封上述涉案公司及个人的资产。

(7) 朝阳义利世好以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为由起诉本公司及子公司朝阳新玛特，向法院申请冻结本公司货币资金 6,100,000.00 元。

(8) 子公司大商集团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被冻结货币资金 10,544,717.07 元，系收购本溪商业大厦股权前，本溪商业大厦对外提供担保，经法院判决本溪商业大厦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依据本公司与本溪市政府签订的股权收购协议，该等担保责任应由本溪市政府承担。2019 年 11 月 13 日，依据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8）辽执监 248 号和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18）辽 04 执 230 号，要求本溪商业大厦履行本溪市中级人民法院（1997）经初字第 122 号民事判决书所判义务，冻结本溪商业大厦 1,300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21 年 2 月 3 日被强制执行 2,845,720.80 元，公司已将该笔强制执行金额确认 2020 年度营业外支出。

(9) 河南麦迪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起诉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冻结本公司货币资金 35,786,407.38 元。

(10) 河南省金博大投资有限公司由于租赁合同纠纷起诉本公司，向法院申请冻结本公司货币资金 133,037,415.04 元。

(11) 辽宁中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房地产”）将房屋出租给子公司抚顺百货大楼（实际经营主体为子公司抚顺永新），2020 年 9 月 28 日给子公司抚顺百货大楼出具函，告知将其《商业用房租赁合同》中的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租金债权及主张相应违约责任的权利一并转移至寇国强，寇国强向抚顺市新抚区人民法院起诉子公司抚顺百货大楼，要求公司支付 2020 年度租金 1,800 万元，申请冻结子公司抚顺百货大楼银行账户资金 1,823.54 万元，期末被冻结货币资金 10,886,609.69 元，公司已按照租赁合同约定计提租金，由于中伟房地产未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发票，依据租赁合同约定延迟提供发票，公司有权相应顺延支付日期。目前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12) 河南新田置业有限公司由于与子公司大商股份（郑州）商贸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依据裁决书向法院申请执行，导致子公司货币资金 15,911,707.10 元被冻结。

(13) 本公司作为被告的其他案件导致货币资金 4,892,946.44 元被法院冻结。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1,295,781.60	6.5249	204,201,845.36
欧元	36.14	8.025	290.02
港币	67,860,840.49	0.84164	57,114,397.79
日元	139,943.00	0.063236	8,849.4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子公司香港新玛注册于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主要从事投资业务，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公司的子公司天狗香港注册于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主要从事网络销售业务，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551,693.32		694,770.68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5,747,754.05		35,747,754.05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13,640.10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30,178,419.61		30,178,419.6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年大庆百货大楼吸收合并大庆千盛百货，从而减少了本公司的本期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贸大厦	大连	大连	零售	75	2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大商矿泉水	大连	大连	制造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大福珠宝	大连	大连	批发	75	25	投资设立
亚瑟王服饰	大连	大连	制造	97	3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羊绒时装	大连	大连	批发	90		投资设立
大商钟表	大连	大连	批发	94	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狗网	大连	大连	网络	3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狗香港	香港	香港	网络		35	投资设立
大商黄金珠宝	大连	大连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城市乐园(大连)	大连	大连	地产、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沈阳新玛特	沈阳	沈阳	零售	97		投资设立
沈阳物业	沈阳	沈阳	物业		58	投资设立
吉林新玛特	吉林	吉林	零售		97	投资设立
鞍山华奇置业	鞍山	鞍山	地产		9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铁西新玛特	沈阳	沈阳	零售	97		投资设立
于洪新玛特	沈阳	沈阳	零售		97	投资设立
抚顺百货	抚顺	抚顺	零售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铁岭新玛特	铁岭	铁岭	零售		90	投资设立
丹东新玛特	丹东	丹东	零售		90	投资设立
望花新玛特	抚顺	抚顺	零售		90	投资设立
东洲新玛特	抚顺	抚顺	零售		90	投资设立
抚顺商业城	抚顺	抚顺	零售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抚顺商贸大厦	抚顺	抚顺	零售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抚顺新玛特	抚顺	抚顺	零售	90		投资设立
抚顺物流	抚顺	抚顺	零售		90	投资设立
顺城新玛特	抚顺	抚顺	零售		90	投资设立
抚顺东洲超市	抚顺	抚顺	零售	90		投资设立
抚顺清原商场	抚顺	抚顺	零售	90		投资设立
丹东生活广场	丹东	丹东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抚顺永新	抚顺	抚顺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锦州百货	锦州	锦州	零售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锦州千盛	锦州	锦州	零售		81	投资设立
锦华商场	锦州	锦州	零售	90		投资设立
锦州家家广场	锦州	锦州	零售	90		投资设立
锦州新玛特	锦州	锦州	零售	90		投资设立
锦州锦绣前程	锦州	锦州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营口新玛特	营口	营口	零售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溪商业大厦	本溪	本溪	零售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阜新新玛特	阜新	阜新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阜新千盛	阜新	阜新	零售	97		投资设立
朝阳新玛特	朝阳	朝阳	零售	59		投资设立
吉林百货	吉林	吉林	零售	9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大庆新玛特	大庆	大庆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大庆百货大楼	大庆	大庆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大庆让胡路	大庆	大庆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大庆新东风	大庆	大庆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大庆湖滨超市	大庆	大庆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大庆龙凤商场	大庆	大庆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大庆乙烯商场	大庆	大庆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大庆新玛特影城	大庆	大庆	影城		100	投资设立
大庆长春堂	大庆	大庆	零售	90		投资设立
百大宾馆	大庆	大庆	宾馆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龙凤购物	大庆	大庆	零售		84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牡丹江百货	牡丹江	牡丹江	零售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七台河新玛特	七台河	七台河	零售		77	投资设立
牡丹江新玛特	牡丹江	牡丹江	零售	8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鸡西广益街	鸡西	鸡西	零售	90		投资设立
鸡西中心街	鸡西	鸡西	零售	85		投资设立
延吉千盛	延吉	延吉	零售	85		投资设立
佳木斯百货	佳木斯	佳木斯	零售	94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富锦新玛特	佳木斯	佳木斯	零售		94	投资设立
佳木斯华联	佳木斯	佳木斯	零售	94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佳木斯新玛特	佳木斯	佳木斯	零售	90		投资设立
双鸭山新玛特	双鸭山	双鸭山	零售	90		投资设立
伊春百货	伊春	伊春	零售	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郑州新玛特	郑州	郑州	零售	98		投资设立
正弘国际	郑州	郑州	零售		9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郑州投资	郑州	郑州	地产	90	10	投资设立
郑州商贸	郑州	郑州	零售	58		投资设立
开封新玛特	开封	开封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许昌新玛特	许昌	许昌	零售	98		投资设立
新乡新玛特	新乡	新乡	零售	92		投资设立
新乡百货	新乡	新乡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漯河千盛	漯河	漯河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漯河新玛特	漯河	漯河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信阳新玛特	信阳	信阳	零售	60		投资设立
南阳地产	南阳	南阳	地产	100		投资设立
青岛麦凯乐	青岛	青岛	零售	100		投资设立
淄博商厦	淄博	淄博	零售	7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润新玛特	淄博	淄博	零售		7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旭福商贸	淄博	淄博	零售		71	投资设立
远方物业	淄博	淄博	物业		56	投资设立
远顺设备	淄博	淄博	安装		56	投资设立
威海百货	威海	威海	零售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威海凯奥	威海	威海	零售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威海展宏	威海	威海	零售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威百照相	威海	威海	服务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品云咨询	威海	威海	咨询		7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威海进出口	威海	威海	贸易		70	投资设立
中百联	北京	北京	零售	68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自贡投资	自贡	自贡	零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意兰服装	大连	大连	商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营口地产	营口	营口	地产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烟台地产	烟台	烟台	地产	100		投资设立
大商历思联行物业	烟台	烟台	物业		55	投资设立
香港新玛	香港	香港	批发	100		投资设立
深圳新玛	深圳	深圳	投资		100	投资设立
前海新玛	深圳	深圳	咨询		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 公司持有郑州投资 90%的股权，公司通过郑州新玛特持有其 10%的股权，故公司对郑州投资的持股比例为 99.8%，表决权比例为 100%。

2)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牡丹江百货持有七台河新玛特 85%的股权，故公司对七台河新玛特的持股比例为 76.5%，表决权比例为 85%。

3)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抚顺百货持有铁岭新玛特 100%股权，故公司对铁岭新玛特的持股比例为 90%，表决权比例为 100%。

4)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抚顺百货持有丹东新玛特 100%股权，故公司对丹东新玛特的持股比例为 90%，表决权比例为 100%。

5)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抚顺百货持有望花新玛特 100%股权，故公司对望花新玛特的持股比例为 90%，表决权比例为 100%。

6)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抚顺百货持有东洲新玛特 100%股权，故公司对东洲新玛特的持股比例为 90%，表决权比例为 100%。

7)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沈阳新玛特持有沈阳物业 60%股权，故公司对沈阳物业的持股比例为 58.2%，表决权比例为 60%。

8)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佳木斯百货持有富锦新玛特 100%股权，故公司对富锦新玛特的持股比例为 94%，表决权比例为 100%。

9)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郑州新玛特持有正弘国际 100%股权，故公司对正弘国际的持股比例为 98%，表决权比例为 100%。

10)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淄博商厦持有中润新玛特 100%股权，故公司对中润新玛特的持股比例为 70.59%，表决权比例为 100%。

11)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淄博商厦持有旭福商贸 100%股权，故公司对旭福商贸的持股比例为 70.59%，表决权比例为 100%。

12)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淄博商厦持有远方物业 80%股权，故公司对远方物业的持股比例为 56%，表决权比例为 80%。

13)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淄博商厦持有远顺设备 80%股权，故公司对远顺设备的持股比例为 56%，表决权比例为 80%。

14)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抚顺新玛特持有抚顺物流配送 100%股权，故公司对抚顺物流配送的持股比例为 90%，表决权比例为 100%。

15)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抚顺新玛特持有顺城新玛特 100%股权, 故公司对顺城新玛特的持股比例为 90%, 表决权比例为 100%。

16)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沈阳新玛特持有吉林新玛特 100%股权, 故公司对吉林新玛特的持股比例为 97%, 表决权比例为 100%。

17)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锦州百货持有锦州千盛 90%股权, 故公司对锦州千盛的持股比例为 81%, 表决权比例为 90%。

18)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铁西新玛特持有于洪新玛特 100%股权, 故公司对于洪新玛特的持股比例为 97%, 表决权比例为 100%。

19)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威海百货持有威海凯奥 100%股权, 故公司对威海凯奥的持股比例为 70%, 表决权比例为 100%。

20)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威海百货持有威海展宏 100%股权, 故公司对威海展宏的持股比例为 70%, 表决权比例为 100%。

21)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威海百货持有威百照相 100%股权, 故公司对威百照相的持股比例为 70%, 表决权比例为 100%。

22)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威海百货持有品云咨询 100%股权, 故公司对品云咨询的持股比例为 70%, 表决权比例为 100%。

23)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威海百货持有威海进出口 100%股权, 故公司对威海进出口的持股比例为 70%, 表决权比例为 10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持有天狗网 35%的表决权, 由于公司在天狗网的董事会中占有超过半数的席位, 故公司仍控制天狗网。

公司持有济南儒商百货 100%股权, 由于济南儒商百货脱离本公司管理, 公司无法获得济南儒商百货的财务信息, 故公司未合并其财务报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淄博商厦	29.41	5,079,867.91		273,459,996.29
郑州商贸	42.00	-9,941,154.50		-13,085,186.3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淄博商厦	63,908.39	75,918.82	139,827.21	39,896.88	6,948.36	46,845.24	58,251.49	80,752.27	139,003.76	40,573.02	7,176.01	47,749.03
郑州商贸	15,686.94	682.74	16,369.68	19,485.21		19,485.21	26,147.43	1,737.82	27,885.25	24,924.11	3,709.71	28,633.8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淄博商厦	32,427.42	1,727.26	1,727.26	6,700.66	116,915.59	3,394.49	3,394.49	7,369.65
郑州商贸	11,646.39	-2,366.94	-2,366.94	-6,992.51	47,742.11	2,901.56	2,901.56	4,558.2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商典当	大连	大连	典当		40	权益法
大商报关行	大连	大连	服务	30		权益法
大商茶业	大连	大连	批发	40		权益法
贝莱德啤酒	大连	大连	批发	3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大商典当	大商报关行	大商典当	大商报关行
流动资产	39,337,457.88	689,781.40	41,128,674.09	731,551.21
非流动资产	2,857,939.54		332,792.06	
资产合计	42,195,397.42	689,781.40	41,461,466.15	731,551.21
流动负债	28,901,925.06	2,364.39	28,804,884.12	545.84
非流动负债	0.00			
负债合计	28,901,925.06	2,364.39	28,804,884.12	545.8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293,472.36	687,417.01	12,656,582.03	731,005.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317,388.94	206,225.10	5,062,632.79	219,301.61
调整事项	300,000.0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0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617,388.92	206,225.10	5,062,632.79	219,301.6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931,325.58	424,287.25	3,284,437.26	372,523.00
净利润	1,386,890.33	-43,588.36	1,067,794.06	-175,013.4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86,890.33	-43,588.36	1,067,794.06	-175,013.4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大商茶业	贝莱德啤酒	大商茶业	贝莱德啤酒
流动资产	58,468,501.01	15,039,516.91	56,080,712.14	5,705,222.95
非流动资产	2,045,162.68		1,819,668.50	
资产合计	60,513,663.69	15,039,516.91	57,900,380.64	5,705,222.95
流动负债	4,427,983.36	2,747,352.19	4,988,195.82	1,215,045.3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427,983.36	2,747,352.19	4,988,195.82	1,215,045.3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6,085,680.33	12,292,164.72	52,912,184.82	4,490,177.6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434,272.13	3,687,649.42	21,164,873.93	1,347,053.3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434,272.13	3,687,649.40	21,164,873.93	1,347,053.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710,802.84	5,094,382.71	18,862,469.84	1,852,857.80
净利润	3,173,495.51	-2,198,012.92	3,358,814.27	-2,451,703.4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173,495.51	-2,198,012.92	3,354,989.27	-2,451,703.4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应付款项、应付票据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

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17,036,401.90	20,707,227.03
其他应收款	640,357,701.75	316,309,838.68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4,577,248.27	4,577,248.27
合计	861,971,351.92	341,594,313.98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担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30.29% (2019 年：35.36%)。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59,901.04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52,550.04 万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票据	376,500,361.85				376,500,361.85
应付账款	2,387,527,027.09				2,387,527,027.09
其他应付款	2,108,665,784.48				2,108,665,784.48
长期借款			69,000,000.00		69,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41,857,835.83	40,467,251.34	164,107,365.74	341,666,002.31	588,098,455.22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4,994,551,009.25	40,467,251.34	233,107,365.74	341,666,002.31	5,609,791,628.64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994,551,009.25	40,467,251.34	233,107,365.74	341,666,002.31	5,609,791,628.64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04,201,845.36	8,849.44	290.02	57,114,397.79	261,325,382.61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欧元和港币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及港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2,613 万元（2019 年度约 2,772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6,900 万元，详见注释 82。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56 万元（2019 年度约 336 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

获得的借款。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022,057,744.76		3,022,057,744.76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3,022,057,744.76		3,022,057,744.76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22,057,744.76		3,022,057,744.76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持有的净值型理财产品按照 2020 年 12 月 31 日网银查询账户份额及每份额净值计算期末公允价值，对持有的非净值型理财产品采用现金流量法确认期末公允价值，输入值为预期收益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大商集团”)	大连	商业	90,000	29.51	29.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大商集团持有本公司的 29.51% 股权。大商集团为大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大商管理”）的全资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牛钢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告八、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大商集团大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商置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澳大利亚澳龙澳牛王运营有限公司（“澳牛王运营”）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商集团哈尔滨麦凯乐总店有限公司（“哈尔滨地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盘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盘锦地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兴一大连商业大厦（“中兴大厦”）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庆市庆莎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大庆庆莎”）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商集团（庄河）千盛百货有限公司（“庄河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大商潮店乐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大潮乐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商集团东港千盛百货有限公司（“东港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桂林微笑堂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桂林微笑堂”）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连大商汽车商贸城有限公司（“汽车商贸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大商集团新农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新农村开发”）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焦作大商超市发展有限公司（“焦作超市发展”）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商集团河南超市连锁发展有限公司（“河南超市连锁”）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商集团(驻马店)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驻马店新玛特”)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商集团商丘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商丘新玛特”)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商集团郑州紫荆山百货商场有限公司(“紫荆山百货”)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双兴商品城有限公司(“双兴商品城”)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沈阳千盛大商影城有限公司(“沈阳千盛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大商影城有限公司(“大连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新玛特大商影城有限公司(“新玛特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漯河大商影城有限公司(“漯河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成都大商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大商投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自贡大商商业有限公司(“自贡商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成都美好家园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成都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宜宾美好家园商贸有限公司(“宜宾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安美好美家商贸有限公司(“广安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元美好家园商贸有限公司(“广元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射洪美好家园商业有限公司(“射洪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简阳美好家园商贸有限公司(“简阳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绵竹美好家园商贸有限公司(“绵竹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新都区美好家园商贸有限公司(“新都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大商新能源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大商新能源”)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友谊有限责任公司(“呼伦贝尔友谊”)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满洲里友谊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满洲里友谊”)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满洲里市扎赉诺尔友谊购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扎区友谊”)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商集团鞍山商业投资有限公司(“鞍山商业投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商哈尔滨新一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哈一百”)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抚顺大商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抚顺商业投资”)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开原大商新玛特有限公司(“开原新玛特”)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天客隆”)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庆大商影城有限公司(“大庆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大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大商建筑装饰”)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大商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大商设计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吉林大商影城有限公司(“吉林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邹平大商影城有限公司(“邹平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商集团沈阳千盛百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沈阳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法智澳美贸易有限公司(“法智澳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富顺千盛购物广场商业有限公司(“自贡富顺千盛”)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大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大商投资”)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盘锦大商影城有限公司(“盘锦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岛大商影城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总店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岛麦凯乐大商影城有限公司(“青岛麦凯乐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大商风景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风景装饰”)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友好”)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沈阳大商影城有限公司(“于洪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淄博大商影城有限公司(“淄博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岳池美好家园商业有限公司(“岳池美好家园”)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乡市大商影城有限公司(“新乡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商集团大连大菜市果品有限公司(“大菜市果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商集团大连大菜市蔬菜有限公司(“大菜市蔬菜”)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大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大商保理”)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恩橄榄油(大连)进口商贸有限公司(“哈恩橄榄油”)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大商影城有限公司(“哈尔滨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大商金石滩商业中心广场有限公司(“金海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商丘市大商影城有限公司(“商丘影城”)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易玛特”)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鞍山商业投资	购买商品		3,307.67
贝莱德啤酒	购买商品	2,135,169.85	820,550.67
大商茶业	购买商品	7,503,050.43	9,280,792.94
大商管理	购买商品	113,919.79	578,694.22
大商新能源	购买商品	7,654,270.62	10,488,671.05
大商集团	购买商品	263,303,942.44	4,546,442.07
易玛特	购买商品		110,205.78
法智澳美	购买商品	137,684,033.65	111,108,969.78
澳牛王运营	购买商品		104,171.62
汽车商贸城	购买商品	5,089.60	14,115.80
漯河影城	购买商品		32,815.53
大商建筑装饰	接受劳务		105,521.20
大商集团	接受劳务	1,877,726.75	2,291,145.18
紫荆山百货	接受劳务		62.89
大连影城	购买商品		38,301.00
大商设计院	接受劳务		484,077.67
哈尔滨地产	购买商品		-11,722.28
哈一百	接受劳务		2,043.05
庄河千盛	接受劳务	203,587.46	362,314.24
大菜市果品	购买商品	17,694,903.90	16,022,601.84
大菜市蔬菜	购买商品	13,776,751.65	9,245,623.13
大商置业	接受劳务	750.00	102,061.75
大商报关行	接受劳务	294,651.60	301,321.02
风景装饰	接受劳务	4,129,579.84	36,335,519.25
哈恩橄榄油	购买商品	2,900,168.89	
河南超市连锁	购买商品	39,530.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鞍山商业投资	销售商品	2,783,335.71	3,664,958.96
北京大商投资	销售商品	34,643.45	138,142.50
北京天客隆	销售商品	2,109,047.00	1,045,933.86
贝莱德啤酒	销售商品	11,653.61	12,125.93

成都大商投资	销售商品	254,973.68	2,168,225.97
大连影城	销售商品	32,082.81	67,352.19
大商茶业	销售商品	34,030.36	31,578.84
大商典当	销售商品	2,131.22	1,938.82
成都美好家园	销售商品	309.06	9,561.06
大商管理	销售商品	54,474,447.68	122,950,572.71
大商集团	销售商品	112,300,026.53	129,810,641.95
大商集团	提供劳务	2,539,265.54	
大商置业	销售商品		198.23
大商建筑装饰	销售商品		940.81
大商设计院	销售商品	6,735.32	6,682.71
大庆影城	销售商品		1,061.95
风景装饰	销售商品	5,811.21	4,172.41
东港千盛	销售商品	11,071,595.20	16,520,669.74
抚顺商业投资	销售商品	9,647,243.99	13,367,205.40
哈尔滨影城	销售商品		1,274.34
桂林微笑堂	销售商品	7,592,199.22	5,992,965.50
哈尔滨地产	销售商品	2,630,338.70	6,153,528.67
哈一百	销售商品	3,810,876.17	3,912,372.84
河南超市连锁	销售商品	2,701,958.07	3,796,695.19
呼伦贝尔友谊	销售商品	26,351,770.16	17,698,938.05
吉林影城	销售商品	142,143.90	1,061.95
焦作超市发展	销售商品		-59,064.81
开原新玛特	销售商品	8,620,455.35	10,556,916.87
满洲里友谊	销售商品	69,761.30	66,071.73
盘锦影城	销售商品		1,486.73
商丘新玛特	销售商品	677,598.61	1,048,451.75
沈阳千盛	销售商品	2,444,567.00	2,251,447.84
沈阳千盛影城	销售商品		1,486.73
双兴商品城	提供劳务		92.99
大潮乐园	销售商品	-8,735.86	21,367,876.57
新疆友好	销售商品	6,908,073.30	11,920,437.35
于洪影城	销售商品	77,367.73	1,061.95
驻马店新玛特	销售商品	1,574,149.55	549,762.40
庄河千盛	销售商品	15,144,804.88	23,595,182.26
金海岸	销售商品	500,997.48	796,737.42
紫荆山百货	销售商品	276,212.39	336,473.95
自贡富顺千盛	销售商品		11,075.92
自贡商业	销售商品	22,103.98	141,123.02
大商保理	销售商品	619.47	2,098.26
大商报关行	销售商品	455.07	288.13
漯河影城	销售商品	138,545.86	16,913.27
商丘影城	销售商品		1,128.32
邹平影城	销售商品		1,274.34
新乡影城	销售商品		637.17
淄博影城	销售商品		1,274.34
青岛总店影城	销售商品	154,107.45	1,486.73
新玛特影城	销售商品	2,917.23	149.21
哈恩橄榄油	销售商品	9,661.41	123.01

青岛麦凯乐影城	销售商品		849.56
扎区友谊	销售商品	1,146.79	
大菜市果品	销售商品	312.3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本公司	大商集团	其他资产托管	2013/6/1		协议定价	3,247,446.4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大商集团	房产	134,919.04	153,972.23
贝莱德啤酒	房产	27,972.38	30,695.24
大商保理	房产	75,814.29	100,809.52
大连影城	房产	38,168.47	
新玛特影城	房产	142,857.24	1,801,441.91
大商管理	房产	51,142.86	51,142.86
青岛麦凯乐影城	房产	68,076.00	919,529.53
于洪影城	房产	158,731.43	1,266,374.47
淄博影城	房产	91,794.65	778,185.86
吉林影城	房产	71,780.30	586,458.82
漯河影城	房产	76,058.96	630,314.24
新乡影城	房产	96,275.30	382,380.95
邹平影城	房产	83,023.81	780,019.40
大庆影城	房产	187,329.59	1,130,459.58
风景装饰	房产	23,528.57	56,742.85
大商新能源	房产		767.62
大商茶业	房产	234,373.83	322,629.34
哈尔滨地产	房产	7,092,122.90	8,671,272.58

大商典当	房产	169,465.71	267,100.91
鞍山商业投资	房产	3,912,954.80	
哈恩橄榄油	房产	11,763.81	
青岛总店影城	房产	1,797,839.2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新农村开发	房产	3,559,716.87	3,562,897.69
大商置业	房产	29,694,625.67	42,669,159.31
大商集团	房产	6,715,749.06	3,657,268.40
中兴大厦	房产	43,509,930.36	47,407,387.09
盘锦地产	房产	15,161,467.87	16,497,222.39
汽车商贸城	房产		108,386.39
大潮乐园	房产	9,450,286.19	1,575,047.7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大商集团	354,014,406.73	2020/7/10	2023/6/15	否
大商集团	8,000,000.00	2020/8/17	2023/2/21	否
大商集团	80,000,000.00	2020/2/27	2024/2/27	否
大商集团	69,000,000.00	2020/5/29	2026/5/29	否
大商集团	5,000,000.00	2020/1/15	2023/8/3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96.06	1,830.4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卡关联消费情况:

单位: 万元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发行预付卡在本公司消费	大商集团	5,283	6,094
关联方发行预付卡在本公司消费	大商管理	2,158	2,515
本公司发行预付卡在关联方消费	大商集团	10,032	11,797
本公司发行预付卡在关联方消费	大商管理	2,199	2,006

(2) 关联方通过天狗网代收销售款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万元)	上期发生额 (万元)
大商集团	147.80	15
大商管理	144.24	

(3) 装修补偿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万元)	上期发生额 (万元)
青岛麦凯乐影城	装修补偿支出	435.5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商管理	10,545,199.64	528,761.98	10,988,846.64	549,442.33
	北京大商投资	169,677.21	16,967.72	150,623.77	7,531.19
	鞍山商业投资	523,996.45	28,348.22	919,212.74	45,960.64
	北京天客隆	1,920,266.54	109,281.42	412,794.92	45,035.23
	贝莱德啤酒	1,862.60	93.13	74,855.38	3,742.77
	成都美好家园	10,804.00	540.20	10,804.00	540.20
	抚顺商业投资	1,530,745.91	107,600.47	1,633,816.77	103,188.74
	开原新玛特	3,990,197.07	199,509.86	7,094,483.27	354,724.18
	哈一百	7,808,079.73	397,153.99	383,454.60	21,422.73
	呼伦贝尔友谊	10,808,458.15	547,166.13	7,920,614.42	398,798.48
	大商集团	20,187,463.82	1,009,373.21	12,937,219.25	646,860.98
	庄河千盛	16,853,414.75	842,670.73	17,693,937.59	884,696.88
	东港千盛	2,991,518.51	155,155.61	1,578,929.77	79,603.83
	大潮乐园	1,649.00	82.45	92,416.60	4,620.83
	成都大商投资			1,801,237.38	90,061.87
	自贡商业	3,936,478.19	196,823.91	2,885,420.09	144,271.00
	自贡富顺千盛			51,312.50	5,131.25

	大庆影城			1,200.00	60.00
	紫荆山百货	1,205,525.00	157,520.95	834,354.00	74,758.20
	河南超市连锁	9,904,013.07	2,527,157.68	7,878,060.53	1,291,614.65
	焦作超市发展	1,066,828.79	762,992.66	1,013,294.53	379,736.87
	驻马店新玛特	2,430,403.88	171,094.12	1,815,055.29	150,088.05
	商丘新玛特	2,510,139.24	322,919.32	1,875,280.95	161,771.35
	桂林微笑堂	3,731,458.21	198,668.91	289,063.20	14,453.16
	哈尔滨地产	3,424,726.08	176,912.70	561,394.00	28,069.70
	沈阳千盛	578,712.80	33,522.44	713,796.67	55,312.15
	金海岸	1,368,835.12	111,033.73	895,004.56	44,750.23
	商丘影城			59,051.00	2,952.55
	新疆友好	4,584,612.00	229,230.60	11,221,384.00	561,069.20
	满洲里友谊	24,627.40	1,231.37		
	新玛特影城	1,520.00	76.00		
预付账款	法智澳美	37,577,803.38	2,012,502.17	2,685,157.53	134,257.88
	大菜市果品			1,934,068.24	96,703.41
	大菜市蔬菜			483,908.75	24,195.44
	大商茶业	2,951,624.91	168,766.64	3,061,295.93	153,064.81
	中兴大厦			10,818,042.80	
	大商集团	1,634,292.00	81,714.60		
	风景装饰	1,025,878.90	51,293.95		
其他应收款	大商管理	500,824.15	25,266.07	215,612.62	10,812.56
	北京天客隆	254,519.39	15,815.84	246,374.39	15,571.27
	贝莱德啤酒	564,000.00	49,400.00	553,621.90	27,681.10
	大庆影城	889.70	44.49	41,075.10	3,017.76
	大商建筑装饰	26,599.00	1,329.95		
	鞍山商业投资	6,902,525.45	345,416.50	1,478,903.09	76,480.14
	北京大商投资	1,028.58	51.43	7,903.30	395.17
	抚顺商业投资	488,255.54	28,467.98	164,227.63	8,261.41
	开原新玛特	112,038.43	5,634.62	166,741.46	8,466.25
	哈一百	304,682.80	15,797.90	134,251.35	6,747.45
	呼伦贝尔友谊	270,390.65	14,716.30	122,190.00	7,887.00
	扎区友谊	5,157.78	263.05	4,005.40	326.24
	满洲里友谊	52,193.44	3,520.59	82,060.00	4,410.25
	大商新能源			19,042.00	952.10
	大商集团	10,177,827.77	608,820.55	1,641,103.77	124,396.80
	庄河千盛	113,724.28	5,711.24	62,613.50	3,130.70
	东港千盛	1,364,751.28	68,930.00	97,998.20	4,899.93
	大潮乐园	80,935.22	4,472.74	104,422.34	5,549.30
	成都大商投资			19,664,326.77	3,393,955.99
	自贡商业	21,149,967.25	4,227,526.14	28,108,949.34	3,461,405.92
	自贡富顺千盛	969,384.13	48,491.89	786,163.79	39,309.08
	青岛麦凯乐影城			894,291.00	44,714.55
	青岛总店影城	2,483,880.77	124,194.04	867,787.36	43,389.37
	淄博影城	2,246,857.14	493,702.23	2,260,000.00	323,835.57
	紫荆山百货	17,456,905.19	2,775,073.07	30,858,147.01	2,313,694.18
	河南超市连锁	68,735,873.57	10,886,957.63	71,896,656.27	7,029,096.48
	焦作超市发展	22,653,617.11	3,272,154.63	35,406,199.74	4,929,539.64

	驻马店新玛特	2,433,465.07	130,832.36	302,004.25	22,350.48
	商丘新玛特	18,280,867.48	1,135,216.42	2,818,602.99	140,930.17
	桂林微笑堂	75,349.80	8,349.06	43,454.00	3,973.20
	成都美好家园	21,026,650.80	6,146,181.29	379,634.40	89,112.97
	广安美好家园			4,895,474.10	978,737.33
	简阳美好家园			13,299,038.10	2,543,362.87
	新农村开发	841,144.00	168,228.80	841,144.00	84,114.40
	绵竹美好家园			119.80	6.79
	射洪美好家园			500.00	25.00
	宜宾美好家园			2,140.00	428.00
	岳池美好家园			970,300.00	194,060.00
	新都美好家园			258.50	12.93
	大商茶业			1,165.05	58.25
	大连影城			90.00	4.50
	沈阳千盛	571,720.13	30,837.40	97,423.50	5,152.66
	哈尔滨地产	12,560,836.35	628,189.21	3,499,475.69	180,534.22
	金海岸	30,398.05	1,519.91	524,094.17	26,204.71
	大庆庆莎	17,510,293.20	17,510,293.20	17,510,293.20	17,510,293.2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澳牛王运营	50,148.32	104,171.62
	贝莱德啤酒	662,379.88	588,333.92
	大连影城		10,000.00
	大商茶业	6,495,511.51	6,427,465.27
	大商管理	186,192.54	98,555.90
	大商集团	3,536,382.63	3,491,691.50
	东港千盛		1,137.40
	法智澳美	28,548,187.53	12,150,203.88
	抚顺商业投资		338.10
	哈尔滨地产		45,507.78
	河南超市连锁	44,669.80	1,554.61
	漯河影城	7,600.00	7,240.00
	大菜市果品	1,176,312.77	2,175,339.50
	大菜市蔬菜	562,005.03	1,144,771.31
	风景装饰	3,288,000.00	
	哈恩橄榄油	1,812,570.00	
其他应付款	鞍山商业投资	4,480,583.04	5,990,378.70
	北京大商投资	140,383.87	72,307.64
	北京天客隆	132,027.24	93,785.58
	成都大商投资	28,955.70	87,730.84
	成都美好家园	2,024.28	
	大庆影城	275.00	2,069.00
	大商茶业	80,442.39	292,780.96
	大连影城	13,270.15	2,310.11

	大商管理	2,551,821.27	1,939,109.21
	大商集团	18,405,379.61	5,924,492.06
	大商置业	1,551,397.73	1,831,742.83
	大商建筑装饰	3,323,906.00	6,488,206.00
	大商新能源	21,999,131.91	20,568,187.62
	东港千盛	1,365,035.42	1,043,987.80
	抚顺商业投资	1,075,750.88	1,003,251.21
	广元美好家园	0.00	66.08
	桂林微笑堂	34,571.30	18,049.00
	哈尔滨地产	3,191,834.94	1,206,252.69
	哈一百	7,869,965.60	8,968,601.82
	河南超市连锁	15,416,777.49	10,499,235.49
	呼伦贝尔友谊	867,378.59	974,003.81
	吉林影城	21,953.20	6,296.00
	简阳美好家园		1,807.80
	焦作超市发展	74,074.57	72,391.07
	金海岸	76,252.41	31,475.57
	开原新玛特	217,380.45	94,671.22
	满洲里友谊	4,244.20	1,508.50
	盘锦地产		8,732,228.40
	大商设计院		33,000.00
	商丘新玛特	389,796.33	363,064.93
	沈阳千盛	16,579,859.46	19,830,671.35
	大潮乐园	3,080,036.25	7,827,469.62
	风景装饰	1,690,101.42	5,349,205.72
	新农村开发	660,498.34	602,480.00
	宜宾美好家园		150.40
	扎区友谊	1,368.20	
	中兴大厦		982,754.73
	驻马店新玛特	9,355,973.89	9,173,249.59
	庄河千盛	1,925,310.59	1,913,460.39
	淄博影城	90,573.67	75,647.57
	紫荆山百货	585,121.82	574,472.32
	自贡富顺千盛	6,828.00	6,828.00
	自贡商业	73,021.08	62,962.08
	青岛麦凯乐影城	4,355,000.00	
	大商典当	9,750.00	
	贝莱德啤酒	2,940.29	
	大菜市果品	5,765.20	
	哈恩橄榄油	582.00	
	新疆友好	1,577.10	
预收款项	桂林微笑堂		365,122.99
	河南超市连锁		2,920.35
合同负债	大商集团	5,256.64	
	河南超市连锁	2,920.35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全资子公司烟台大商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建筑工程总包合同》，该合同为总承包工程合同，合同金额164,850万元人民币，合同约定项目计划竣工日期为2021年11月05日。截止2020年12月31日已累计发生成本28,339.50万元。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支付租赁款时间	最低租赁付款额(万元)
1年以内(含1年)	72,098.2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73,789.05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73,355.98
3年以上	525,345.48
合计	744,588.71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抵押资产情况

公司期末用于质押的银行存款 150,000,000.00 元，用于质押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439,389,500.00 元，用于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和净值分别为 335,958,929.84 元和 210,416,703.23 元，期末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和净值分别为 3,864,586.94 元和 2,461,788.17 元，开具工程付款保函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14,485,955.12 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郑州奥斯卡中原新城影城有限公司起诉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中原新城店租赁合同纠纷案

郑州中原新城店闭店，向郑州奥斯卡中原新城影城有限公司发出通知终止合同，要求郑州奥斯卡中原新城影城有限公司对账并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撤离案涉租赁房屋。郑州奥斯卡中原新城影城有限公司以郑州中原新城店单方发出终止合同通知违约为由，诉请要求赔偿装饰装修、设施设备和利润损失共计 17,949,938.35 元。

解除合同的原因系奥斯卡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租金，且《三方协议》载明双方系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奥斯卡公司在 10 月重新开始营业，说明奥斯卡公司已经与新承租人或房屋所有权人达成协议，《三方协议》已经履行完毕。

奥斯卡申请对修装饰、设施设备进行鉴定，鉴定材料质证和实地鉴定清点已经结束，资产评估报告尚未出具。该案件尚未开庭，诉讼结果无法合理预计，公司未对该案件计提预计损失。

2. 大商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家乐汇店）起诉锦州天兴置业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

2020 年 1 月 3 日锦州百货大楼起诉锦州天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兴置业”），诉求：1、支付因其出租、出售商户闹事、撤柜或不开业而产生的违约金人民币 5570 万元（从 2018 年 5 月 23 日起暂计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直至前述状况消除之日止；2、判令不予支付天兴置业违约期间的租金 2,823.74 万元（2018 年 5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暂定）。

天兴置业在锦州百货大楼诉讼期间提出反诉请求，诉求锦州百货大楼支付拖欠租金 4,564.55 万元（到 2020 年 1 月 23 日）及违约金 2,530.32 万元、滞纳金 738.42 万元（截止到 2020 年 4 月 20 日直至付清之日）。

该案件已开庭未审判，庭审期间天兴置业未提交反诉状中租金的计算依据及标准。公司已经按照与天兴置业签订的协议确认租金并在天兴置业欠付的物业费中抵减，不存在欠付租金情况。诉讼结果无法合理预计，公司未对该案件计提预计损失。

3. 郑州潘多拉萌宠游乐园有限公司起诉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索要闭店赔偿案

郑州新玛特闭店后向郑州潘多拉萌宠游乐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萌宠游乐园”）发出终止合同书，2020年4月15日签订《合同解除协议》，就萌宠游乐园搬离及退还萌宠游乐园保证金等事宜进行了约定，并约定赔偿事宜可进一步协商，如协商不成诉至人民法院解决，并由大商股份郑州商业投资有限公司、大商股份（郑州）商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于无法就赔偿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萌宠游乐园向法院提前诉讼，诉求：依法确认《租收合同》第十三条4.“因甲方（郑州新玛特）重大决策或商场调整致使租场地无法继续使用，甲方（郑州新玛特）可提前30日通知乙方（萌宠游乐园）终止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为无效约定；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暂计1800万元；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均由被告承担。截止财务报告公告日止该案件尚未判决，公司未预计损失。

（二）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为其他单位提供保证情况。

（三）开出保函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开具尚未到期的保函情况如下：（1）工程付款保函500,000,000.00元，受益人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保函到期日为2022年1月24日；

（2）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海关税款代收代缴企业担保函5,000,000.00元，受益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郑海关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窑湾海关，最晚到期日为2021年8月30日。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73,213,247.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

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3）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4）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大连区域	沈阳区域	抚顺区域	山东区域	大庆区域	牡丹江区域	锦阜区域	河南区域	其他区域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303,823.53	54,251.97	55,855.52	60,118.18	146,006.46	70,138.34	63,867.64	59,137.08	39,183.14	2,728.37	43,415.65	811,694.5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61,848.88	54,193.70	55,111.13	60,118.17	145,975.02	70,138.34	63,867.63	59,132.45	39,174.04	2,135.22		811,694.58
分部间交易收入	41,974.65	58.27	744.39	0.01	31.44	0	0.01	4.63	9.1	593.15	43,415.65	
二. 营业费用	278,967.62	47,411.36	53,131.94	57,631.90	121,103.53	55,175.87	63,303.05	50,142.96	33,694.05	10,495.32	43,415.65	727,641.95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9,299.44	3,264.79	3,510.22	9,915.82	4,101.16	3,371.44	1,619.51	3,108.04	2,028.55	867.03		41,086.00
三.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48									59.69		115.17
四. 信用减值损失	-552.98	-19.26	152.57	-35.51	12.01	2.35	257.76	4,932.32	-75.95	-44,107.29	-43,993.37	4,559.39
五. 资产减值损失	-5,652.54	-5.94	-1.36	59.78	0.45	0.32	-0.03	-1.66	-0.36	0		-5,601.34
六. 利润总额（亏损）	18,705.87	6,815.41	2,874.79	2,510.55	24,915.39	14,965.14	822.32	13,924.78	5,412.78	-51,814.55	-43,993.37	83,125.85
七. 所得税费用	7,892.07	1,277.46	1,538.51	1,644.25	6,727.86	4,015.85	2,190.80	2,984.36	1,861.16	-11,254.97	-10,998.34	29,875.69
八. 净利润（亏损）	10,813.80	5,537.95	1,336.28	866.3	18,187.53	10,949.29	-1,368.48	10,940.42	3,551.62	-40,559.58	-32,995.03	53,250.16
九. 资产总额	454,240.70	102,521.07	90,326.80	396,589.01	182,829.17	108,336.48	64,759.79	134,487.40	105,730.81	901,291.52	861,366.67	1,679,746.08
十. 负债总额	459,408	60,059	53,167.0	154,715.	100,499.	54,022.3	62,486.3	252,576.	67,316.80	549,533.96	1,062,940.78	750,845.62

额	.38	.99	8	56	29	0	6	68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资本性支出	1,968.73	207.9	489.7	-340.8	-114.14	18.96	170.91	508.15	20.2	1,101.75		4,031.36
2.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561.74									2,632.81		3,194.5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本期重要的未终审判决诉讼

(1)河南省金博大投资有限公司起诉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

河南省金博大投资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关于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诉求：1、判令被告支付租金人民币 51,128,159.51 元及违约金 4,581,083.09 元(违约金以欠付租金 51,128,159.51 元为基数，以每日万分之四的标准暂计至 2020 年 9 月 11 日，并参照该标准计算至被告实际清偿完毕欠付租金之日止)。2、判令被告支付因其违约行为给原告造成的空租期损失 75,328,172.44 元以及因拆除装饰装修物而产生的损失暂计 200 万元(拆除装饰装修物产生的损失以法院委托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为准)3、本案的诉讼费及其他因诉讼而支出的费用由被告承担。

2021 年 3 月 16 日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豫 01 民初 1211 号一审判决，判决结果如下：1、公司于判决生效十日内支付金博大投资租金 36,520,113.94 元违约金 3,652,011.39 元(违约金暂计至 2020 年 9 月 11 日，之后违约金以租金 36,520,113.94 元为基数，参照合同约定的每日万分之四违约金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为止)。2、驳回金博大投资其他诉讼请求。3、案件相关诉讼费用 711,987 元，由金博大投资负担 217,534 元，由公司负担 494,453 元。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诉讼案件二审尚未开庭，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已预提租金，依据一审判决结果预计了相应的违约金及其他费用，因此计提违约金 5,273,504.45 元，诉讼费用 494,453.00 元。

(2) 友谊灯饰赔偿案

因大连友谊灯饰批发市场着火，导致多家灯具业户货物烧毁。大连友谊灯饰批发市场为仓库经营者，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为仓库出租方。15 家企业分别起诉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友谊仓储分公司对其烧毁货物进行赔偿，经受理法院一审民事判决，各诉讼均判定本公司承担 60%责任，对 15 家企业赔偿财产损失合计 7,806,283.31 元，目前公司对上述判决均已提起上诉。公司依据一审判决结果对本案预计了相应的赔偿金额，本年计提预计负债 7,806,283.31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预计未实际支付的预计损失余额 10,109,219.76 元。

(3)朝阳义利世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义利世好”)起诉本公司及子公司朝阳新玛特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

朝阳义利世好以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为由起诉本公司及子公司朝阳新玛特。诉求：判令公司支付房屋空置损失 27,000,000.00 元（暂以五年计算），案件诉讼费由公司承担。收到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人民法院（2019）辽 1302 民初 535 号一审判决后，2019 年度公司提起上诉并依据一审判决结果预计了相应的违约金及其他费用，计提预计负债 18,312,956.77 元，其中违约金 18,177,094.20 元，诉讼费用 135,862.57 元。

2020 年 4 月 23 日朝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2020）辽 13 民终 371 号二审裁定：撤销双塔区人民法院（2019）辽 1302 民初 535 号民事判，并发回重审。

2020 年 12 月 19 日朝阳市双塔区人民法院（2020）辽 1302 民初 1547 号判决书判决：公司支付朝阳义利世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违约金 16,200,000.00 元，公司承担诉讼费 171,588.00 元。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向朝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案二审尚未判决，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依据一审判决结果调整了上年已预计的的违约金及其他费用，冲回预计负债 1,941,368.77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16,371,588.00 元，其中违约金 16,200,000.00 元，诉讼费用 171,588.00 元。

（4）朝阳义利世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义利世好”）起诉本公司及子公司朝阳新玛特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

朝阳义利世好以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为由起诉本公司及子公司朝阳新玛特。诉求：1. 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朝阳新玛特给付 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9 月增加面积的租金 1,566,731.48 元及利息。2. 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朝阳新玛特给付 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2 月增加面积的租金 3,746,281.50 元及利息。3. 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朝阳新玛特给付 2018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增加面积的租金 461,080.80 元及利息。4. 要求本公司及子公司朝阳新玛特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收到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人民法院（2018）辽 1302 民初 1125 号一审判决后，2019 年度公司提起上诉并依据一审判决结果预计了相应的违约金及其他费用，计提预计负债 4,490,000.00 元，其中赔偿财产损失 4,450,000.00 元，诉讼费用 40,000.00 元。

2020 年 4 月 17 日朝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辽 13 民终 692 号二审裁定：撤销双塔区人民法院（2018）辽 1302 民初 1125 号民事判，并发回重审。

2020 年 12 月 18 日，朝阳市双塔区人民法院（2020）辽 1302 民初 1553 号判决书判决：（1）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 30 日内赔偿原告朝阳义利世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产损失合计 4,410,000.00 元（取整），如果未按照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2）驳回原告朝阳义利世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被告大商集团朝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3）驳回原告朝阳义利世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 43,332.00 元由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向朝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案二审尚未判决，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依据一审判决结果调整了上年已预计的的违约金及

其他费用，冲回预计负债 36,668.0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案件累计计提预计负债 4,453,332.00 元，其中赔偿财产损失 4,410,000.00 元，诉讼费用 43,332.00 元。

(5)河南麦迪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起诉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河南麦迪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逊公司”）对被告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提起民事诉讼合同纠纷。请求：1）、判令郑州新玛特返还麦迪逊公司销售款 13,833,570 元及利息 234,475.25 元（利息暂计至 2020 年 5 月 28 日，后续利息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 50%计算至付款之日）；2)判令郑州新玛特公司赔偿麦迪逊公司损失 24,539,904.57 元；3)判令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诉讼请求中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4)本案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及保全担保费由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及郑州新玛特承担。

(2020)豫 01 民初 569 号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 被告（反诉原告）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反诉被告）河南麦迪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销售款 13,470,329.02 元及利息（利息以 13,470,329.02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 2020 年 6 月 3 日开始起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2) 被告（反诉原告）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反诉被告）河南麦迪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赔偿损失 1,204,521 元；3) 原告（反诉被告）河南麦迪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被告（反诉原告）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支付 2,966,558.64 元；4) 驳回原告（反诉被告）河南麦迪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5) 驳回被告（反诉原告）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其他反诉请求。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已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诉讼案件二审尚未开庭，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一审判决结果预计了相应的违约金及其他费用，因此计提预计负债 1,295,947.00 元，其中违约金 1,204,521.00 元，诉讼费用 91,426.0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麦迪逊公司申请冻结本公司货币资金 35,786,407.38 元。

(6)郑州奥斯卡中原新城影城有限公司起诉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中原新城店租赁合同纠纷案

郑州中原新城店闭店，向郑州奥斯卡中原新城影城有限公司发出通知终止合同，要求郑州奥斯卡中原新城影城有限公司对账并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撤离案涉租赁房屋。郑州奥斯卡中原新城影城有限公司以郑州中原新城店单方发出终止合同通知违约为由，诉请要求赔偿装饰装修、设备和利润损失共计 17,949,938.35 元。

奥斯卡申请对修装饰、设施设备进行鉴定，鉴定材料质证和实地鉴定清点已经结束，资产评估报告尚未出具。公司认为解除合同的原因系奥斯卡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租金，该案件尚未开庭，诉讼结果无法合理预计，公司未对该案件计提预计损失。

(7) 大商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家乐汇店)起诉锦州天兴置业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
2020年1月3日锦州百货大楼起诉锦州天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兴置业”),诉求:
1、支付因其出租、出售商户闹事、撤柜或不开业而产生的违约金人民币5570万元(从2018年5月23日起暂计至2019年11月30日),直至前述状况消除之日止;2、判令不予支付天兴置业违约期间的租金2,823.74万元(2018年5月23日至2019年11月30日暂定)。

天兴置业在锦州百货大楼诉讼期间提出反诉请求,诉求锦州百货大楼支付拖欠租金4,564.55万元(到2020年1月23日)及违约金2,530.32万元、滞纳金738.42万元(截止到2020年4月20日直至付清之日)。

该案件已开庭未审判,庭审期间天兴置业未提交反诉状中租金的计算依据及标准。公司已经按照与天兴置业签订的协议确认租金并在天兴置业欠付的物业费中抵减,不存在欠付租金情况。诉讼结果无法合理预计,公司未对该案件计提预计损失。

(8) 郑州潘多拉萌宠游乐园有限公司起诉大商集团郑州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索要闭店赔偿案

郑州新玛特闭店后向郑州潘多拉萌宠游乐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萌宠游乐园”)发出终止合同书,2020年4月15日签订《合同解除协议》,就萌宠游乐园搬离及退还萌宠游乐园保证金等事宜进行了约定,并约定赔偿事宜可进一步协商,如协商不成诉至人民法院解决,并由大商股份郑州商业投资有限公司、大商股份(郑州)商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于无法就赔偿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萌宠游乐园向法院提前诉讼,诉求:依法确认《租收合同》第十三条4.“因甲方(郑州新玛特)重大决策或商场调整致使租场地无法继续使用,甲方(郑州新玛特)可提前30日通知乙方(萌宠游乐园)终止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为无效约定;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暂计1800万元;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等均由被告承担。

截止财务报告公告日止该案件尚未判决,公司未预计损失。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294,179,238.52
1至2年	56,742,518.71
2至3年	3,974,205.78
3至4年	595,258.84
4至5年	
5年以上	2,577,755.80
坏账准备	-8,832,152.71

合计	349,236,824.94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8,068,977.65	100.00	8,832,152.71	2.47	349,236,824.94	321,152,161.47	100.00	6,426,048.05	2.00	314,726,113.42
其中：										
其他组合	107,829,924.08	30.11	8,832,152.71	8.19	98,997,771.37	96,592,456.31	30.08	6,426,048.05	6.65	90,166,408.26
内部应收账款组合	250,239,053.57	69.89			250,239,053.57	224,559,705.16	69.92			224,559,705.16
合计	358,068,977.65	/	8,832,152.71	/	349,236,824.94	321,152,161.47	/	6,426,048.05	/	314,726,113.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4,433,644.90	4,721,682.22	5.00
1—2 年	6,321,958.76	632,195.89	10.00
2—3 年	3,974,205.78	794,841.15	20.00
3—4 年	595,258.84	178,577.65	30.00
4—5 年			
5 年以上	2,504,855.80	2,504,855.80	100.00
合计	107,829,924.08	8,832,152.7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内部应收账款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9,745,593.62		
1—2 年	50,420,559.95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72,900.00		
合计	250,239,053.5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其中：其他组合	6,426,048.05	2,806,661.84	400,557.18			8,832,152.71
内部应收账款组合						
合计	6,426,048.05	2,806,661.84	400,557.18			8,832,152.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62,761,297.28	45.46	1,838,891.3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01,841.05	97,763,749.07
其他应收款	2,339,528,298.94	2,276,986,280.20
合计	2,354,530,139.99	2,374,750,029.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福珠宝		45,373,483.15
抚顺百货		24,476,353.39
抚顺新玛特	13,459,620.80	13,459,620.80
抚顺清原商场	1,542,220.25	1,542,220.25
抚顺商业城		11,761,516.04
抚顺东洲超市		1,150,555.44
合计	15,001,841.05	97,763,749.07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抚顺新玛特	13,459,620.80	1-2年	子公司资金归集至母公司,账面无足够资金支付股利	否
抚顺清原商场	1,542,220.25	1-2年	子公司资金归集至母公司,账面无足够资金支付股利	否
合计	15,001,841.05	/	/	/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621,490,265.29
1 至 2 年	1,852,019,347.60
2 至 3 年	775,422,443.19
3 至 4 年	842,793,344.92
4 至 5 年	71,264,081.35
5 年以上	229,169,889.46
减：坏账准备	-2,052,631,072.87
合计	2,339,528,298.9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定金及押金	2,090,000.00	2,892,750.00
资金拆借及欠款	16,850,727.62	17,891,082.07
应收预付卡通惠款	104,752,567.39	39,596,666.97
垫付款	24,822,400.20	23,000,000.00
对子公司的借款	4,168,071,323.40	3,665,077,553.46
与子公司其他往来	67,502,270.33	130,077,581.56
其他	8,070,082.87	8,768,814.99
合计	4,392,159,371.81	3,887,304,449.0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578,427,579.62	8,890,589.23	23,000,000.00	1,610,318,168.8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06,273.81	1,106,273.81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0,118,806.93	3,460,949.97		443,579,756.90
本期转回	267,815.34	999,037.54		1,266,852.8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017,172,297.40	12,458,775.47	23,000,000.00	2,052,631,072.8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城市乐园(大连)	往来款	1,044,800,000.00	1-2年	23.79	
意兰服装	内部借款及租金	992,049,056.00	4年以内	22.59	989,000,000.00
郑州新玛特	内部借款及通惠款	981,361,206.86	多年	22.34	911,031,614.75
郑州投资	内部借款	395,909,134.22	4年以内	9.01	
威海百货	内部借款及通惠款	332,538,316.90	3年以内	7.57	
合计		3,746,657,713.98		85.30	1,900,031,614.7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19,507,825.81	492,479,158.36	3,927,028,667.45	4,429,507,825.81	492,479,158.36	3,937,028,667.4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328,146.63		26,328,146.63	22,731,228.84		22,731,228.84
合计	4,445,835,972.44	492,479,158.36	3,953,356,814.08	4,452,239,054.65	492,479,158.36	3,959,759,896.29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抚顺百货	70,020,000.00			70,020,000.00		
抚顺商业城	4,500,000.00			4,500,000.00		
抚顺商贸大厦	4,500,000.00			4,500,000.00		
抚顺新玛特	4,320,000.00			4,320,000.00		
东洲超市	450,000.00			450,000.00		
抚顺清原	450,000.00			450,000.00		
锦州百货	35,140,175.71			35,140,175.71		
锦华商场	4,500,000.00			4,500,000.00		
锦州家家广场	450,000.00			450,000.00		
本溪商业大厦	59,697,347.77			59,697,347.77		
营口新玛特	82,350,000.00			82,350,000.00		27,000,000.00
牡丹江百货	51,385,694.36			51,385,694.36		
牡丹江新玛特	8,800,000.00			8,800,000.00		
鸡西广益街	9,000,000.00			9,000,000.00		
沈阳新玛特	252,200,000.00			252,200,000.00		
佳木斯百货	70,612,137.61			70,612,137.61		
佳木斯华联	23,680,273.68			23,680,273.68		
吉林百货	54,462,735.32			54,462,735.32		44,862,735.32
阜新新玛特	10,000,000.00			10,000,000.00		
阜新千盛	6,790,000.00			6,790,000.00		
郑州新玛特	4,900,000.00			4,900,000.00		4,900,000.00

大庆长春堂	1,800,000.00			1,800,000.00		
青岛麦凯乐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亚瑟王服饰	14,550,000.00			14,550,000.00		
国贸大厦	94,478,961.60			94,478,961.60		
大福珠宝	750,000.00			750,000.00		
香港新玛	23,209,480.00			23,209,480.00		
中百联	10,200,000.00			10,200,000.00		
佳木斯新玛特	11,700,000.00			11,700,000.00		
伊春百货	16,000,000.00			16,000,000.00		
漯河千盛	10,000,000.00			10,000,000.00		
漯河新玛特	10,000,000.00			10,000,000.00		
百大宾馆	3,166,010.50			3,166,010.50		
大庆新玛特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锦州新玛特	4,500,000.00			4,500,000.00		
朝阳新玛特	5,900,000.00			5,900,000.00		5,900,000.00
双鸭山新玛特	4,500,000.00			4,500,000.00		
延吉千盛	8,500,000.00			8,500,000.00		
新乡新玛特	9,150,000.00			9,150,000.00		
郑州商贸	2,900,000.00			2,900,000.00		
开封千盛	3,000,000.00			3,000,000.00		
许昌新玛特	2,940,000.00			2,940,000.00		
自贡投资	233,500,000.00			233,500,000.00		
铁西新玛特	9,700,000.00			9,700,000.00		
西山超市	1,000,000.00			1,000,000.00		
阜新百货	3,000,000.00			3,000,000.00		
信阳新玛特	3,000,000.00			3,000,000.00		
鸡西中心街	8,500,000.00			8,500,000.00		
郑州投资	94,500,000.00			94,500,000.00		
淄博商厦	595,625,763.37			595,625,763.37		49,691,727.83
天狗网	16,822,114.02			16,822,114.02		
意兰服装	327,250,000.00			327,250,000.00		327,250,000.00
威海百货	61,792,473.60			61,792,473.60		32,874,695.21
营口地产	8,918,332.53			8,918,332.53		
威海进出口	7,000,000.00		7,000,000.00			
新乡大商百货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南阳地产	5,000,000.00			5,000,000.00		
羊绒时装	1,800,000.00			1,800,000.00		
烟台地产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大商钟表	28,646,325.74			28,646,325.74		
锦州锦绣前程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丹东生活广场	5,000,000.00			5,000,000.00		
抚顺永新	30,000,000.00			30,000,000.00		
大商黄金珠宝	3,000,000.00		3,000,000.00			
城市乐园(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连)						
合计	4,429,507,825.81		10,000.00	4,419,507,825.81		492,479,158.3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茶业公司	21,164,873.93			1,269,398.20						22,434,272.13
报关行	219,301.61			-13,076.51						206,225.10
贝莱德啤酒	1,347,053.30	3,000,000.00		-659,403.90						3,687,649.40
小计	22,731,228.84	3,000,000.00		596,917.79						26,328,146.63
合计	22,731,228.84	3,000,000.00		596,917.79						26,328,146.6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76,790,434.63	1,584,421,877.65	3,894,283,871.28	3,355,207,449.62
其他业务	466,274,059.41	91,094,436.15	617,659,774.71	523,956.15
合计	2,343,064,494.04	1,675,516,313.80	4,511,943,645.99	3,355,731,405.7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零售业务	批发销售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按经营地区分类	1,283,306,989.82	593,462,446.39	220,313,325.66	2,097,082,761.87
大连区域	1,135,346,461.59	593,371,476.19	193,584,635.40	1,922,302,573.18
大庆区域	126,206,726.27		20,000,412.64	146,207,138.91
其他区域	21,753,801.96	90,970.20	6,728,277.62	28,573,049.7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283,306,989.82	593,462,446.39	220,313,325.66	2,097,082,761.87
在某一时点转让	1,283,306,989.82	593,462,446.39	8,574,064.64	1,885,343,500.85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11,739,261.02	211,739,261.02
合计	1,283,306,989.82	593,462,446.39	220,313,325.66	2,097,082,761.87

注：上表中不包含租赁收入。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48.07%，主要原因为：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联销及代销业务模式收入按照净额法确认，导致收入大幅减少；另本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店铺闭店时间较长，商品销售收入比同期下降。

2：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50.07%，主要原因为：本年执行新收入准则，联销及代销业务模式收入按照净额法确认，原计入营业成本的金额本年冲减营业收入导致成本减少；另本年将原管理费用核算的店铺租赁费、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物业费等合同履行成本分类至营业成本中列报，增加了本年的营业成本。详见“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0,672,904.3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6,917.79	555,510.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7,978.1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252,632.89	10,114,782.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		

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053,146.06	21,137,942.43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32,804,718.62	1,152,481,140.30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97.15%，主要原因为：本期子公司未分配股利。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449,873.7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916,145.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313,312.8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90,749.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100,486,376.15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697,992.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3,733,704.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491,631.23	
合计	-364,853.6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7	1.70	1.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7	1.70	1.7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主管会计）签名和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董事长：牛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1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